



公開說明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張數上限為伍仟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伍億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暫訂不低於票面金額之100%，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競價拍賣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4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如下：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伍佰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臺幣壹拾伍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 頁。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網址：<https://tw.unitedorthopedic.com>

十一、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例
設立資本	27,500,000	3.12%
現金增資	692,250,000	78.56%
減資彌補虧損	(56,125,000)	(6.37)%
私募補公開發行	78,000,000	8.85%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0,203,470	5.70%
特別股轉換普通股(註)	46,545,160	5.2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220,000	1.5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02,470)	(0.43)%
註銷庫藏股	(20,130,000)	(2.28)%
特別股(註)	53,454,840	6.07%
合計	881,116,000	100.00%

註：112年4月1日至4月17日止特別股2,483,000股已轉換為普通股，惟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財務管理部以供查閱。
-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網址：<https://www.kgi.com.tw>
電話：(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24 號 8 樓
網址：<https://www.kgibank.com>
電話：(02)2751-6001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www.fubon.com/securities/home/
電話：(02)2361-1300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最近年度會計師：馬君廷會計師、徐榮煌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址：<https://www.ey.com>
電話：(02)2757-88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網址：www.fsi-law.com
電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延生
職稱：董事長
連絡電話：(02)2929-4567 分機 1101
E-Mail：jasonlin@unitedorthopedic.com
代理發言人：彭友杏
職稱：副總經理
連絡電話：(02)2929-4567 分機 1168
E-Mail：maggi peng@unitedorthopedic.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s://tw.unitedorthopedic.com>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81,116,000 元			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 57 號			電話：(03)577-3351						
設立日期：82 年 3 月 5 日						網址：https://tw.unitedorthopedic.com						
上市日期：—			上櫃日期：93 年 9 月 29 日			公開發行日期：87 年 7 月 16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林延生 總經理 林延生				發言人姓名：林延生 職 稱：董事長			代理發言人姓名：彭友杏 職 稱：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電話：(02)2361-1300 網址：www.fubon.com/securities/home/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2 樓						
股票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馬君廷、徐榮煌會計師						電話：(02)2757-8888 網址：https://www.ey.com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6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0.47%(112 年 4 月 17 日)(註)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2 年 4 月 17 日)(註)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林延生	3.33%	董事	李啟芳	0.85%	獨立董事	劉建麟	0.10%				
董事	林春生	2.30%	董事	吳楚華	1.78%	獨立董事	李坤璋	—				
董事	郝海晏	0.84%	董事	林德堅	1.27%	獨立董事	吳孟達	—				
工廠地址：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電話：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主要產品：人工關節、脊椎產品、代工產品及其他產品。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11 年度)：內銷 31.00% 外銷 69.00%								第 42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5 頁				
去 (1 1 1) 年 度		營業收入：3,168,680 仟元 稅前純益：303,021 仟元 每股盈餘：2.84 元						第 75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4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2 年 5 月 10 日						刊印目的：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註：係普通股持股比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5
(一)風險因素.....	5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8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
(四)其他重要事項.....	8
三、公司組織.....	9
(一)組織系統.....	9
(二)關係企業圖.....	11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2
(四)董事及監察人.....	14
(五)發起人.....	19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0
四、資本及股份.....	23
(一)股份種類.....	23
(二)股本形成經過.....	23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5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9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9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1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2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2
十、併購辦理情形.....	32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	32
貳、營運概況.....	33
一、公司之經營.....	33

(一) 業務內容	33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2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7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 勞資關係	48
(六) 資通安全管理	49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50
(一) 自有資產	50
(二) 使用權資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	50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0
三、轉投資事業	51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51
(二) 綜合持股比例	51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2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2
四、重要契約	5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4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4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4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肆、財務概況	7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3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3
(二) 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6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76
(四) 財務分析	77
(五)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0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3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3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3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3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83
(三) 期後事項.....	84
(四) 其他.....	8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4
(一) 財務狀況.....	84
(二) 財務績效.....	84
(三) 現金流量.....	8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 其他重要事項.....	87
伍、特別記載事項.....	88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8
(一)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88
(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	88
(三)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88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8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8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8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8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8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93
陸、重要決議.....	108
一、重要決議.....	108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08
柒、附件	
一、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三、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六、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七、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2 年 3 月 5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 57 號	(03)577-3351
台北辦事處	新北市永和區成功一路 80 號 12 樓	(02)2929-4567
新竹工廠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 57 號	(03)577-3351
高雄工廠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 16 號	(07)695-5850

(三)公司沿革

82年	●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貳仟柒佰伍拾萬元整。
83年	●實收資本額為壹億壹仟貳佰貳拾伍萬元整。 ●"聯合"聯腕人工腕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587 號。 ●臨床使用第一例聯腕人工腕關節。
84年	●"鈦鉻鉬合金金屬珠多孔披覆層之燒結製程技術之研究與開發"榮獲科學園區創新科技補助獎，補助金額壹佰萬元整。 ●通過國際品保認證 ISO 9001。
85年	●"聯合骨針絲"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630 號。
86年	●實收資本額為壹億壹仟陸佰壹拾貳萬伍仟元整。 ●"聯合骨針"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659 號。 ●"聯合"聯膝人工膝關節產品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663 號。 ●"腫瘤人工關節與手術工具之設計開發與製作"榮獲科學園區創新科技補助獎，補助金額貳佰玖拾萬元整。 ●"聯合骨螺絲"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691 號。
87年	●"聯膝人工膝關節"榮獲 86 年度科學園區創新產品獎。 ●辦理現金增資柒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億捌仟陸佰壹拾貳萬伍仟元整。 ●獲准補辦公開發行。 ●"腫瘤全人工膝關節"榮獲 87 年度科學園區創新產品獎。 ●人工膝關節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證書。 ●"聯合"摩爾式人工股骨植入物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716 號。 ●"聯合"大粗隆股骨柄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717 號。
88年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貳億貳仟陸佰壹拾貳萬伍仟元整。 ●聯膝人工膝關節榮獲經濟部頒發『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通過國際品保認證 ISO 9001/EN46001。 ●GMP 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認證。 ●"雙極式半腕人工腕關節及手術工具之設計開發與製作"榮獲科學園區創新技術研究發展計畫獎助，補助金額貳佰伍拾萬元整。 ●聯膝人工膝關節榮獲『國家品質金獎』。 ●穩定型全人工膝關節榮獲 88 年度科學園區創新產品。
89年	●"聯膝人工膝關節"榮獲歐盟 CE 認證。 ●"聯合" U2 人工腕關節股骨柄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884 號。 ●"聯腕人工腕關節"榮獲美國 FDA 認證。
90年	●"聯合" U2 人工腕關節股骨柄(HA 式/珠結式)通過美國 FDA 認證。 ●"聯合"優華骨隨內釘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0897 號。 ●"聯合" U2 人工腕關節股骨柄(HA 式/珠結式)通過歐盟 CE 認證。 ●"聯合" U2 人工腕關節股骨柄(骨水泥式)通過歐盟 CE 認證。

91年	●"聯合" U2 人工髖關節股骨柄 HA 式榮獲九十年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醫療器材類銅牌獎。 ●"聯合"聯髖二號人工髖關節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證書。 ●"聯合" 22mm/28mm 骨小球通過歐盟 CE 認證。 ●"聯合" U2 全髖臼外帽與內襯通過歐盟 CE 認證。 ●"U2 人工髖關節"榮獲 91 年度科學園區創新產品。
92年	●通過國際品保認證 ISO13485:1996 版。 ●"聯合"聯膝可轉動式人工膝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1038 號。 ●"聯合"優華股骨板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1064 號。 ●股骨鉗夾持器之結構改良 FEMUR RASP FASTENTR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6663636 B1。
93年	●"聯合" U2 全髖臼植入物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1071 號。 ●"聯合"優士達腫瘤/重建型人工膝關節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1119 號。 ●"聯合"優士達腫瘤/重建型人工關節系統-髖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1144 號。 ●辦理現金增資貳仟捌佰伍拾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貳億伍仟肆佰陸拾貳萬伍仟元整。 ●9 月 29 日股票上櫃掛牌買賣。 ●設立 UNITED MEDICAL (B.V.I) CORPORATION 公司。
94年	●間接投資大陸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間接投資大陸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聯合"康膝人工膝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1396 號。 ●"聯合"陶瓷股小球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1397 號。 ●"聯合" U2 CUP(HA coating)& CUP LINER，獲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創新獎。 ●辦理現金增資貳仟捌佰伍拾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貳億伍仟肆佰陸拾貳萬伍仟元整。
95年	●"聯合"骨折外固定器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092 號。 ●辦理現金增資捌仟伍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參仟玖佰陸拾貳萬伍仟元整。
96年	●"聯合"史令飛頸前路骨板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134 號。 ●"聯合"世紀脊椎固定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254 號。 ●脛骨近端元件的軟組織固定結構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0620007486.2 號。 ●全人工膝關節置換術之手術工具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0620139229.4 號。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陸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捌仟伍佰陸拾貳萬伍仟元整。 ●"U2 人工膝關節"榮獲『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 ●設立 UNITED ORTHOPEDIC (U.S.A) CORPORATION 公司。 ●設立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USA 美國分公司。
97年	●"聯合"優慶全髖臼植入物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396 號。 ●"聯合"圓石鈦網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498 號。 ●"聯合"快捷腰椎椎間融合器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512 號。 ●"聯合"普斯特頸前路骨板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547 號。 ●"聯合"快捷頸椎椎間融合器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559 號。 ●微創腰椎手術之撐開裝置(發明) 獲得中華民國新型專利，字號：新型第 I298248 號。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參仟捌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貳仟參佰陸拾貳萬伍仟元。
98年	●"聯合"康膝人工膝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662 號。 ●"聯合"優華股骨板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676 號。 ●"聯合"優士達腫瘤/重建型人工關節系統-肩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2706 號。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陸仟參佰陸拾貳萬伍仟元。

	●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優等創新企業獎。 ●結束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USA 美國分公司。
99年	●骨科植入物結構改良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0920005650.X 號。 ●股骨桿結構改良 Thighbone shaft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7753961 B2。 ●微創腰椎手術之撐開裝置 Expansion mechanism for minimally invasive lumbar operation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7811230 B2。
100年	●"聯合"雙極半髖人工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3187 號。 ●"聯合"陶瓷股小球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3331 號。 ●"聯合"楔形骨柄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3335 號。 ●於路竹科學園區設立高雄廠 ●手術輔助工具之支撐裝置 Support mechanism for operation auxiliary tools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8083196 B2。
101年	●"聯合"加壓性楊氏髓內釘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3619 號。 ●"聯合"優士達腫瘤/重建型人工關節系統-髖關節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3713 號。 ●設立 UOC USA INC.美國分公司 ●人工關節之骨柄定位結構 Artificial joint fixation mechanism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8172906 B2。 ●獲頒新竹科學園區『創新產品獎』及『促進國際交流合作獎』。 ●康膝人工膝關節榮獲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SNQ 國家品質標章』獎。 ●康膝人工膝關節榮獲『國家生技醫療品質銀獎』。
102年	●"聯合"世紀脊椎固定系統-第二代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3969 號。 ●"聯合"優磨二代全髖白植入物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3977 號。 ●"聯合"二代大粗隆股骨柄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4220 號。 ●"聯合"襯套式陶瓷股小球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4236 號。 ●辦理現金增資柒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伍億參仟參佰陸拾貳萬伍仟元。 ●辦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二億元。 ●優磨二代人工髖白系統榮獲「台灣精品」。 ●優磨二代人工髖關節系統榮獲「第十屆國家新創獎」。
103年	●"聯合"康膝人工膝關節-模組式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4248 號。 ●"聯合"凡斯前方釘板固定系統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4512 號。 ●"聯合"骨水泥式髖白杯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4678 號。 ●"聯合"史令飛頸前路骨板系統-第二代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4697 號。 ●"聯合"骨水泥式股骨柄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4825 號。 ●骨板組件及其輔助定位件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13 2 0483547.2 號。 ●堆疊式脛骨襯墊試件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14 2 0085015.8 號。 ●堆疊式脛骨襯墊試件獲得中華民國新型專利，字號：新型第 M479734 號。 ●人工關節之連接裝置 CONNECTING DEVICE OF JOINT PROSTHESIS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8721729 B1。 ●股骨切除規獲得中華民國新型專利，字號：新型第 M495826 號。
104年	●"聯合" 康熙人工膝關節-全聚乙烯脛骨元件通過衛生署許可上市，許可字號：衛部醫器製字第 005246 號。 ●股骨切除規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14 2 0579814.0 號。 ●髖白杯植入器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12 1 0353196.3 號。

	●髌臼杯植入器 ACETABULAR CUP INSERTER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8926621 B2。 ●骨科植入物結構改良 STRUCTURE IMPROVEMENT OF AN ORTHOPAEDIC IMPLANT OF AN ARTIFICIAL KNEE JOINTACETABULAR CUP INSERTER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9044327 B2。 ●堆疊式脛骨襯墊試件 STACK-UP ASSEMBLY FOR TIBIAL INSERT TRIAL 榮獲美國專利局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9144495 B2。 ●髌臼杯植入器獲得中華民國專利證書，字號：發明第 I508698 號。 ●辦理現金增資壹億貳仟捌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柒億壹仟貳佰壹拾貳萬捌仟陸佰捌拾元 ●與大陸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山東新華健康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案。
105年	●處分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及聯陸科貿(上海)有限公司三家孫公司股權。 ●與大陸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山東新華健康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人工關節獲得中華民國新型專利，字號：新型第 M521999 號。 ●股骨切除規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實用新型名稱專利權，字號：ZL 2016 2 0133047.X 號。 ●設立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及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SAS 歐洲瑞士及法國子公司。 ●設立 United Biomech Japan 株式会社日本子公司。 ●榮獲 2016 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U2 人工膝關節多功能股骨量測暨截骨工具榮獲第十三屆國家新創獎。
106年	●收購冠亞生技(股)公司百分之百股權。 ●榮獲 2017 台北生技獎-國際躍進組金獎。 ●辦理現金增資捌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柒億玖仟柒佰貳拾肆萬捌仟肆佰柒拾元。 ●辦理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肆億元。
107年	●半髌人工關節通過日本認證申請。
108年	●U2 Knee(AIOMDT)榮獲美國第 21 屆醫療設計卓越獎(MDEA)銅牌獎。 ●辦理甲種特別股現金增資壹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玖億肆佰貳拾萬捌仟肆佰柒拾元。 ●辦理發行無擔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伍億元。
109年	●買回庫藏股 2,013,000 股並註銷，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捌億捌仟肆佰柒萬捌仟肆佰柒拾元。 ●"康膝"人工膝關節之創新手術器械 AIO 和 MDT 榮獲第 19 屆「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醫療器材類銀質獎。
110年	●優士達二代腫瘤重建型人工關節系統榮獲「台灣精品金質獎」。
111年	●股骨頸切骨導引板獲得中華民國新型專利，字號：新型第 M625620 號。 ●骨挫導引工具獲得中華民國新型專利，字號：新型第 M625621 號。 ●股骨拉勾結構獲得中華民國專利證書，字號：發明第 I765716 號。 ●龍骨狀關節盂(設計)KEELED GLENOID(DESIGN) 購得之專利權，專利號碼為 US D954951 S。 ●行使賣回權收回 108 年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伍億元。 ●設立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子公司。
112年截至刊印日止	●髌骨手術植入物導引系統結構獲得中華民國專利證書，字號：發明第 I793767 號。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銀行借款利息支出為新台幣 16,396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52%、占營業淨利比率為 4.80%，本公司與銀行往來之台、外幣借款，於利率波動時將對公司損益造成影響。本公司將留意市場利率變動、持續與銀行維持長期穩定的往來關係，並視市場狀況運用各項籌資工具來籌措營運所需資金，以降低利率波動之風險，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產品的銷售價格主要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日圓報價，因此，當新台幣對前述貨幣匯價發生任何重大波動，將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影響。整體而言，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因應，並持續監控市場匯價波動，盡力將匯率變動對公司可能造成之風險降至最低。茲將最近三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表列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3,562	(44,176)	46,070
營業收入淨額	2,342,226	2,570,866	3,168,680
營業利益	89,878	161,425	341,582
兌換(損)益淨額／營業收入淨額	0.15%	(1.72)%	1.45%
兌換(損)益淨額／營業利益	3.96%	(27.37)%	13.49%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相關措施如下：

- ①在業務單位向顧客進行報價時，先對匯率走勢進行審慎評估，綜合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並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新台幣升貶值對已接單之利潤影響降至最低程度。
- ②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保留外幣部位以因應外匯資金需求。將銷貨匯入款按實際匯率及資金需求兌換為新台幣或存入外幣存款帳戶。進貨付款時則優先以外銷出口所得之外幣存款支付進出口購料款，以減低匯率變動之衝擊。
- ③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訊息，充分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以即時調整外幣資產負債之比例，使匯率之波動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

(3)通貨膨脹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影響，通貨膨脹若持續升溫，將導致利率上升及成本增加，未來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

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情事，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營運所需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係基於本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皆依據上述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整體而言，對財務報表之損益尚無重大影響情事。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營運所需從事背書保證之情事，係基於本公司已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皆依據上述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整體而言，對財務報表之損益尚無重大影響情事。

(4)從事衍生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銀行承做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含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主要因匯率波動與訂約匯率產生之差異所致。惟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規避外幣計價之資產負債淨部位因匯率、利率波動而產生之市場風險，並不作投機等用途。本公司除依循主管機關相關法規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另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規範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程序。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元

計劃名稱	進度	須再投入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影響研發成功主要因素
United DA power hook	製程開發中	2,000,000	2023 Q4	1.通過安規測試 2.認證申請
Resolve Modular Hip Stem	製程開發中	10,000,000	2023 Q4	1.通過驗證測試 2.FDA 認證申請
Momentum cup	製程開發中	15,000,000	2024 Q3	1.通過驗證測試 2.認證申請
PSA & Hinge Knee Integration	設計開發中	1,000,000	2024 Q1	1.設計滿足客戶需求 2.製程資源配合
PSA slot stem	設計開發中	500,000	2024 Q1	1.產品製造成本
PF+ Patella	製程開發中	4,000,000	2024 Q3	1.新製程開發 2.認證申請

計劃名稱	進度	須再投入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影響研發成功主要因素
SYSTEM ONE shoulder	製程開發中	30,000,000	2024 Q4	1.新製程開發 2.通過驗證測試 3.認證申請
UMS Knee	設計開發中	30,000,000	2025 Q2	1.設計滿足客戶需求 2.通過驗證測試 3.認證申請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醫學進步及生物相容材料之了解，人工關節產品已穩定成熟，人工關節要以生物相容性之適當材料設計，研製適合病患需求，除設計上需有足夠之知識及臨床資料配合外，其製造方面亦需有精密機械之技術。本公司研發方向為設計適合國人所需之關節植入物、由提供適合國人之產品經驗，進而開發適合亞洲人種之產品，供應亞洲市場及其他國際市場，並以建立歐美地區以外最高水準之人工關節研究發展與產製中心為本公司之長遠目標，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關於資通安全部份，本公司將主要系統內含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的衝擊，並考慮常見網路攻擊風險事件，予以量化分級並訂立各作業規範，諸如：帳號權限、防火牆、網路管理要求…並定期監控量測，系統變更須經過嚴謹的測試 確保資料完整性。負責單位需隨時監控，定期審查並留下記錄。此外，不定期執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或以教育訓練案例以提昇人員意識。未來亦計劃透過第三方公司進行資通安全稽核活動，確保資安遵循性要求，及法規更新之遵循。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93 年 9 月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以來，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對公司知名度及形象之提升，健全公司管理，及對企業之永續經營皆有正面之影響。日後將持續以最佳經營效率獲取最大利益，將經營成果分享所有股東及員工，故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本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間已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供貨來源尚屬穩定，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銷售客戶達20%以上之客戶，且積極致力於拓展各區域之產品銷售業務，以分散營運風險，故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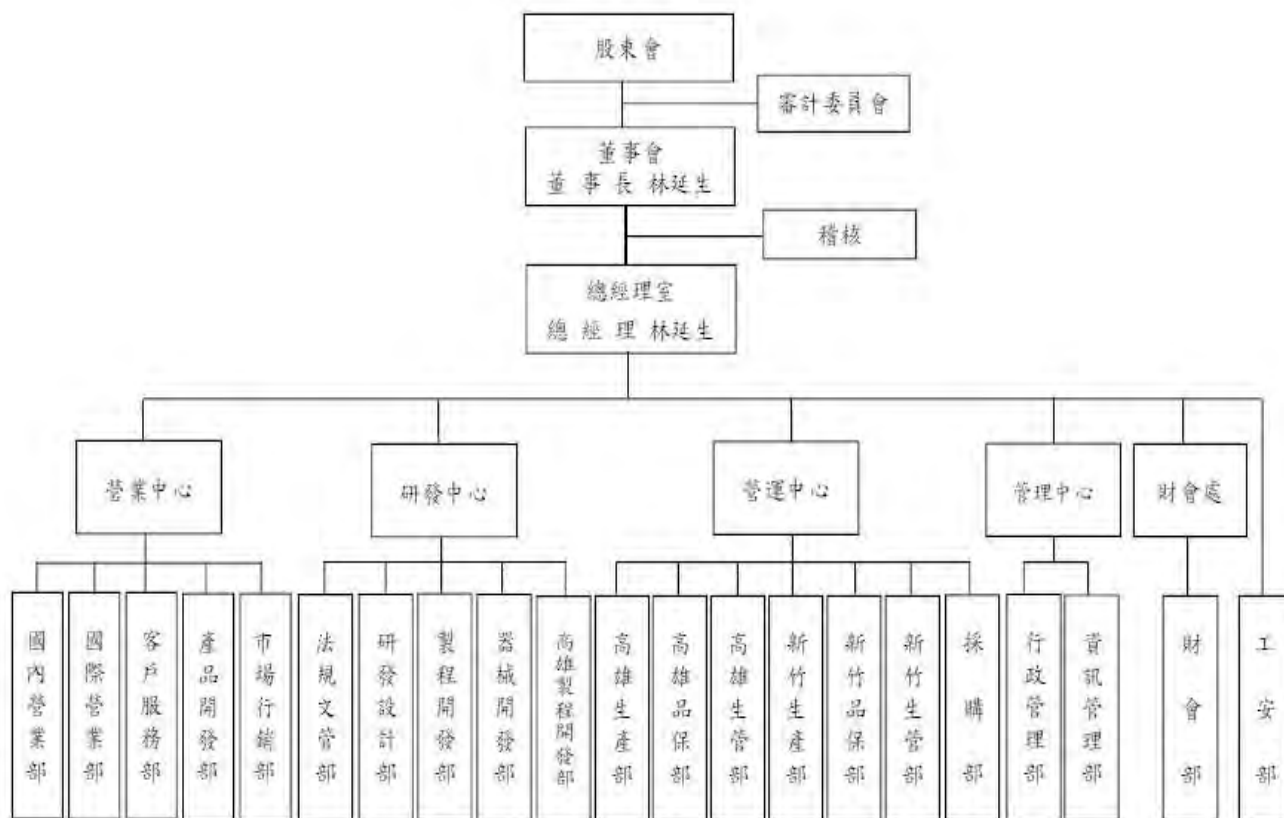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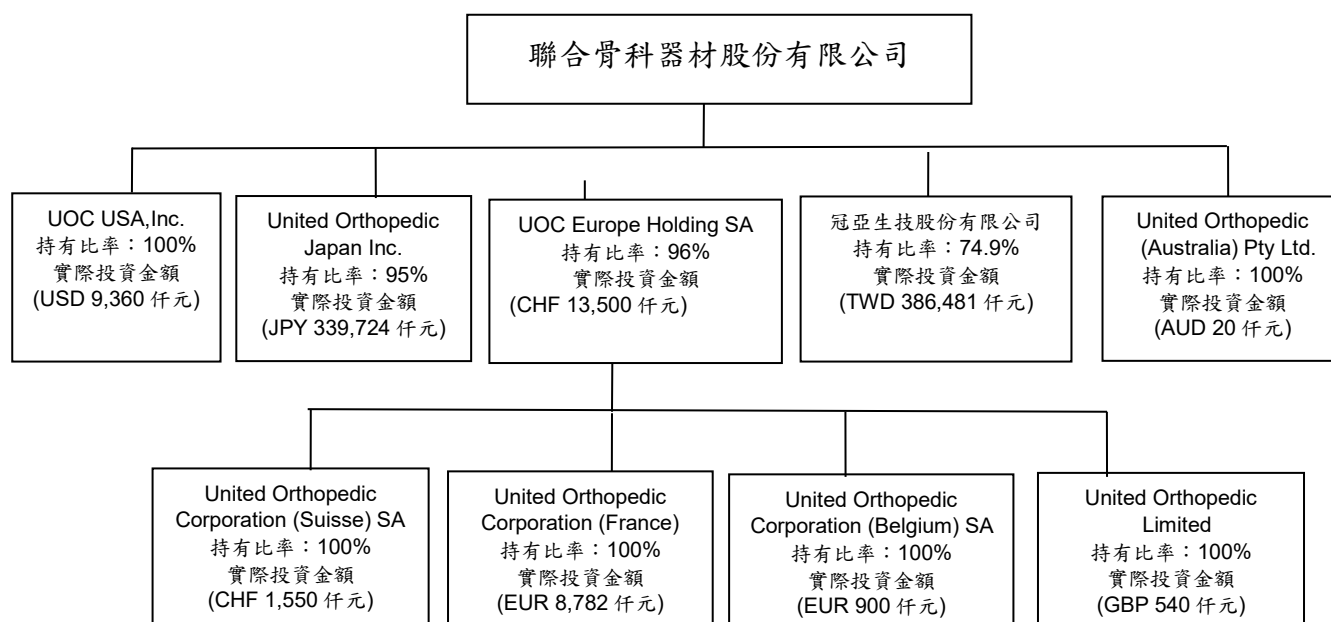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經理室	策略規劃、經營方針與目標之擬訂與推動、經營會議之籌劃及決議之跟催督導、各項管理規章之審核。
稽核室	全公司業務、財務、營運狀況之稽核。
工安部	擬訂、協調及審議勞工安全衛生政策、管理、教育訓練、作業環境測定結果應採取之對策、各項安全衛生提案、自動檢查安全衛生稽核事項及機械、設備、原料、材料危害之預防措施及職業災害調查報告。 其他相關公共安全及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財會處	集團會計帳務、稅務、成本計算之處理及審核、公司營運預算決算之編製控制、股務及集團財務規劃與執行等。
管理中心	公司人事管理規章之編訂、教育訓練之規劃執行、固定資產管理、公共設施保養維護、安衛、消防、保全業務、公用物品之購置及相關保險事項。 資訊系統之規劃、開發及維護管理事項。
營業中心	國內、外骨科產品及外科器械與 OEM 等行銷推廣業務。及對客戶訂單、合約、訴怨之處理及客戶信用狀況之審查、帳款之追蹤。並確實掌握送貨之時效、進出退貨之確實清點、按時盤點存貨並控制庫存、器械工具之清點及測試。 營業暨產品行銷企劃的提案與執行追蹤，國內外展會規劃與執行及國內外市場的分析、評估、推廣，新產品的開發與進度掌握，國內外經銷業務產品教育訓練。 建構公司內部產品資料庫及公司內部教育訓練，新產品開發企劃書撰寫，輔助新產品之設計原理撰寫，自有產品之臨床結果收集及撰寫自有產品之臨床結果報告，與顧問醫師討論其結果之合理性與可發表性，協助產品之可能臨床討論與解決方案。 產品銷售分析及市場調查與資料分析，公司品牌形象及社群媒體經營，產品教育訓練教材之製作及產品教育訓練的規劃與執行。 品牌指南的制定，協助行銷企劃案的執行，公司圖案、文件及產品行銷素材的視覺整合，網頁設計的管理與執行及輔銷品的設計與製作。
研發中心	新產品的規劃、設計開發、理論研究學理驗證、功效確認、模型製作、CAM 程式製作、工程圖之製作及管理、產品機械測試、材料品質規範、熱處理規範。產品生產製程管理、流程品質檢驗、機械維護保養、操作標準之建立。手術器械之開發、製造與維修。 負責產品法規符合性確認，產品上市許可、專利與商標申請。文件編碼、登錄與發行及文件管制與保存，產品開發相關之測試與驗證計畫及產品開發相關之測試與驗證執行。
營運中心	生產計劃之執行管理控制。 鍛造、鑄造、鈦珠燒結、鈦及 HA 電漿噴塗等技術研發、制定作業標準與生產計劃之執行管理控制。 生產計劃、排程的制定與維護、生產狀況的控制與回饋、物料需求及採購計劃的制定與維護、原物料及鍛件、鑄件與表面鈦珠燒結品、表面鈦噴塗品、表面鈦與 HA 複合噴塗品之出入庫管控、倉庫管控及維護。 進料、首件、製程最終及有關之品質檢驗、制定檢驗標準、客戶抱怨處理、SPC 運用規劃、計測儀器管理及校正、ISO 品質管理系統之推行與維持。 廠區國內外原物料之採購及代工外銷出口等業務。 廠房設施維護管理、專案工程規劃整合、事務機器維護及環境清潔及其他相關廠務管理事項。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11.12.31)



2. 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	關係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	投資公司投有股權				被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權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比	股例	
本公司	UOC USA, Inc.	銷售醫療器材	283,905 (USD 9,360)	13,861,016 (註 1)	100.00%		—
本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銷售醫療器材	104,604 (JPY 339,724)	88,658 (註 4)	95.00%		—
本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投資及貿易業務	420,142 (CHF 13,500)	13,500 (註 2)	96.00%		—
本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醫療器材	386,481	10,089,696 (註 5)	74.90%		—
本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銷售醫療器材	413 (AUD 20)	20,001 (註 7)	100.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銷售醫療器材	49,987 (CHF 1,550)	1,550 (註 2)	100.00%		—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銷售醫療器材	310,304 (EUR 8,782)	8,782 (註 3)	100.00%		—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銷售醫療器材	30,154 (EUR 900)	900 (註 3)	100.00%		—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Limited	銷售醫療器材	20,840 (GBP 540)	540 (註 6)	100.00%		—

註 1：每股票面價值為 USD 0.68。

註 2：每股票面價值為 CHF 1,000。

註 3：每股票面價值為 EUR 1,000。

註 4：每股票面價值為 JPY 2,413。

註 5：每股票面價值為 TWD 10。

註 6：每股票面價值為 GBP 1,000。

註 7：每股票面價值為 AUD 1。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4月17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例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例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股數	持股比例	特別股股數	持股比例	特別股股數	持股比例							
總經理	林延生	男	中華民國	97.06.30	2,752,441	3.33%	584,000	0.71%	0	0.00%	世界新專公共關係科 美國 3M 公司經理 全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全儀投資(股)公司董事 居家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長	UOC USA Inc. 董事長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董事 冠亞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董事 UOC Europe Holding SA 董事長	副總經理	林德堅	父子	-	註
					42,000	0.79%	0	0.00%	0	0.00%							
副總經理	廖建忠	男	中華民國	105.07.01	125,013	0.15%	0	0.00%	0	0.00%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技術暨工程學院工程研究所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專案經理 台灣大學助理教授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董事	冠亞生技(股)公司董事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董事	-	-	-	-	-
					14,201	0.14%	41,000	0.41%	0	0.00%							
副總經理兼任管理中心處長	彭友杏	女	中華民國	105.10.01	109,653	0.14%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統計系 全儀投資(股)公司財務經理 居家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董事	-	-	-	-	-
					0	0.00%	0	0.00%	0	0.00%							
副總經理	林德堅	男	中華民國	112.01.01	1,052,461	1.27%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系 微星科技(股)公司海外業務部資深協理 MSI Computer SARL Managing Director MSI Iberia Managing Director	UOC USA Inc. 總經理	總經理	林延生	父子	-	-
					88,000	1.65%	0	0.00%	0	0.00%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員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率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率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股數	持股比率	特別股股數	持股比率	特別股股數	持股比率							
營業中心處長	黃文宣	女	中華民國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醫學大學管理學院生物科技高階管理在職專班碩士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國內業務部主任 台灣信迪思醫療器材(股)公司脊椎產品事業部經理 壯生醫療器材(股)公司脊椎產品事業部經理 美敦立醫療產品(股)公司神經血管介入事業部全國銷售與市場行銷經理	無	-	-	-	-	-
					0	0.00%	0	0.00%	0	0.00%							
營運中心處長	周金龍	男	中華民國	105.07.01	65,165	0.08%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博士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醫療器材及光電設備處副處長 台灣鍛造協會秘書長 台灣鈦金屬協會秘書長	無	-	-	-	-	-
					4,551	0.09%	0	0.00%	0	0.00%							
研發中心處長	何方元	女	中華民國	105.07.01	26,419	0.03%	32,167	0.04%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 馬偕醫院助理研究員	無	-	-	-	-	-
					0	0.00%	0	0.00%	0	0.00%							
財會處處長	鄧元昌	男	中華民國	105.10.03	16,360	0.02%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企管系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管研究所 采鈺科技(股)公司財務部 必翔實業(股)公司財務部 冠亞生技(股)公司監察人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董事	無	-	-	-	-	-
					0	0.00%	0	0.00%	0	0.00%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借重其三十多年來在骨科醫療器材領域之自有品牌國際行銷經驗，在國內相關產業目前也無同質性公司，擁有自有品牌行銷國際市場的經驗，可見其具有產業經營上的獨特性。目前在董事九席中已設有三席獨立董事並依法成立審計委員會運作，112 年度股東會將增加獨立董事到四席，且公司過半數董事未有兼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與公司治理精神並不違背，故尚屬合理且具有其必要性。

(四)董事及監察人

1.姓名、性別、年齡、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2年4月17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林廷生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82.03.05	109.06.16	3 年	2,512,000	3.12%	2,752,441	3.33%	584,000	0.71%	0	0.00%	世界新專公共關係科 美國 3M 公司經理 全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全儀投資(股)公司董事 居家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長	聯合骨科(股)公司總經理 UOC USA Inc. 董事長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董事 冠亞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董事 UOC Europe Holding SA 董事長	董事	林春生	兄弟	註
							111,000	1.11%	42,000	0.79%	0	0.00%	0	0.00%			董事	林德堅	父子	
董事	林春生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97.06.13	109.06.16	3 年	1,905,743	2.37%	1,905,743	2.30%	8,000	0.01%	0	0.00%	淡水工商專校工業管理科 全儀投資(股)公司董事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副董事長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董事	無	董事長	林廷生	兄弟	-
							90,000	0.90%	90,000	1.68%	0	0.00%	0	0.00%						
董事	郝海晏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86.05.15	109.06.16	1 年	698,646	0.87%	698,646	0.84%	0	0.00%	0	0.00%	美國普度大學電機博士 台灣大學電機系副教授 資策會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 英特格瑞資訊公司董事長	心盛醫學影像(股)公司董事 華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65,000	0.65%	65,000	1.22%	0	0.00%	0	0.00%						
董事	吳楚華	男 61-70 歲	英國	94.06.16	109.06.16	3 年	1,401,139	1.74%	1,470,139	1.78%	0	0.00%	0	0.00%	香港理工大學 ROLM (IBM) HK LIMITED Managing Director MEDTRONIC SOFAMOR DANEK CHINA-Country Manager STRYKER PACIFIC LTD Vice president 維醫醫療器械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負責人 聯陸科貿(上海)有限公司負責人 上海聯歡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負責人 世界宣明會中國基金有限公司董事 Onlycare Medical Company Ltd 董事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董事	-	-	-	-
							130,286	1.30%	130,286	2.44%	0	0.00%	0	0.00%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李啟芳	女 61-70 歲	中華民國	109.06.16	109.06.16	3 年	450,000	0.56%	700,000	0.85%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系 中華企業管理發展中心專案 經理	啟一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	-	-	-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林德堅	男 41-50 歲	中華民國	109.06.16	109.06.16	3 年	960,461	1.19%	1,052,461	1.27%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系 微星科技(股)公司海外業務 部資深協理 MSI Computer SARL Managing Director MSI Iberia Managing Director	聯合骨科(股)公司副總經 理 UOC USA Inc.總經理	董事 長	林 延 生	父 子	-
							88,000	0.88%	88,000	1.65%	0	0.00%	0	0.00%						
獨立 董事	劉建麟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109.06.16	109.06.16	3 年	80,482	0.10%	80,482	0.10%	0	0.00%	0	0.00%	國防醫學院醫學系 台北榮民總醫院骨科部主任 醫療副院長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教授兼 骨科學科主任 羅東博愛醫院院長 台灣脊椎外科醫學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理事長	臺北榮民總醫院 顧問醫 師 振興醫院顧問醫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 院教授 國防醫學院教授 中華骨科交流學會理事 長 中國康復醫學會 脊柱脊 髓專業委員 海峽兩岸醫藥衛生交 流協會骨科分會委員	-	-	-	-
							107,505	1.07%	107,505	2.01%	0	0.00%	0	0.00%						
獨立 董事	李坤璋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109.06.16	109.06.16	3 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博士會 計財管組 東吳大學會計學碩士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委員 震宇智庫管理顧問(股)公司 執行長 東吳大學商學院金融科技開 發中心 執行長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所教 授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研究 所教授 東森國際獨立董事 尚志精密化學獨立董事 悅城科技獨立董事	-	-	-	-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獨立 董事	吳孟達	男 51-60 歲	中 華 民 國	109.06.16	109.06.16	3 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理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審計準則委員會委員 開曼美食達人(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系兼任副教授 弘煜科技獨立董事 美食-KY 獨立董事 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評價暨鑑識會計委員會委員	-	-	-	-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借重其三十多年來在骨科醫療器材領域之自有品牌國際行銷經驗，在國內相關產業目前也無同質性公司，擁有自有品牌行銷國際市場的經驗，可見其具有產業經營上的獨特性。目前在董事九席中已設有三席獨立董事並依法成立審計委員會運作，112 年度股東會將增加獨立董事到四席，且公司過半數董事未有兼具員工或經理人身份，與公司治理精神並不違背，故尚屬合理且具有其必要性。

2.監察人資料(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監察人資料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4.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5.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1)董事或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延生	(1)具有三十多年來在骨科醫療器材領域之自有品牌國際行銷經驗。歷任：3M 公司經理、全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在董事會以專業經理人之角色，向所有董事進行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並提出相關之管理意見，具備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林春生	(1)具備產業業務及商務專才工作經驗。現任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董事。歷任：全儀投資(股)公司董事、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副董事長、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郝海晏	(1)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業務專才之工作經驗。現任：心盛醫學影像(股)公司董事、華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歷任：資策會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英特格瑞資訊公司董事長。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吳楚華	(1)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業務專才之工作經驗。現任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負責人。歷任：STRYKER PACIFIC LTD Vice president、維醫醫療器械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李啟芳	(1)具備商務及業務專才之工作經驗。現任啟一投資(股)公司負責人。歷任：中華企業管理發展中心專案經理。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林德堅	(1)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業務專才之工作經驗。現任 UOC USA Inc. President。歷任：微星科技(股)公司海外業務部資深協理。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劉建麟	(1)具備骨科脊柱側彎治療、矯正手術、脊椎骨折及創傷各類手術專長。現任台北榮民總醫院顧問醫師。歷任：羅東博愛醫院院長、台北榮民總醫院行政副院長、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理事長。其擁有之相關專業領域經驗及專才，能提供公司在研發技術上所需之專業意見。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坤璋	(1)具公司治理、財務分析、產業發展及科技應用洞察力。現任東吳大學會計學系、法律學系研究所教授。歷任：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寰宇會計師事務所執行長、寰宇智庫管理顧問(股)公司執行長、東吳大學會計學系主任、東吳大學商學院富蘭克林金融科技開發中心執行長。其在董事會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並提出相關經營管理意見。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吳孟達	(1)具有會計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現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歷任：銘傳大學講師、台北會計師公會理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主任委員。其在財務會計之專長，可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①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第 3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營業判斷能力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經營管理能力 D.危機處理能力
E.產業知識 F.國際市場觀 G.領導能力 H.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 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專業服務與行銷	財務與金融	商務與供應	醫療專業	法律	醫療	會計	風險管理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71-80歲	3年以下	3-6年	6-9年								
林延生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林春生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郝海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吳楚華		英國	男	-	-	-	✓	-	-	-	-	✓	✓	✓	-	✓	-	-	✓
李啟芳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
林德堅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基本組成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專業服務與行銷	財務與金融	商務與供應	醫療專業	法律	醫療	會計	風險管理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71-80歲	3年以下	3-6年	6-9年								
劉建麟(獨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李坤璋(獨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吳孟達(獨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a)衡諸本公司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擁有財務與金融產業經驗者為吳楚華董事、李啟芳董事、李坤璋獨立董事及吳孟達獨立董事；善長於行銷者為林延生董事長、林春生董事及林德堅董事；長於法律事務之吳楚華董事；而劉建麟獨立董事、李坤璋獨立董事及吳孟達獨立董事等具備醫師、會計師或財務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或教學等經驗。

(b)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 3~6 年，其中 3 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董事成員除吳楚華董事外，其餘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33%；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2%。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1 名董事年齡位於 41-50 歲、2 名董事位於 51-60 歲、3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3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1 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 11%，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c)董事多元化面向及落實情形已符「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②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一直認為，董事的獨立性須按實質的情況判斷，並且在《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中明確聲明。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本公司董事的行為，在適當的情況下均能符合期望，展現以上特質。全體董事及相關個人簡歷，包括(如有)成員之間的關係，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四)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 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林延生	0	0	0	0	10,556	10,556	0	0	10,556 4.76%	10,556 4.72%	7,585	19,173	0	0	1,687	0	1,687	0	19,828 8.95%	31,416 14.05%	無
董事	林春生																					
董事	郝海晏																					
董事	吳楚華																					
董事	李啟芳																					
董事	林德堅	0	0	0	0	0	0	1,440	1,440	1,440 0.65%	1,440 0.64%	0	0	0	0	0	0	0	0	1,440 0.65%	1,440 0.64%	無
獨立董事	李坤璋																					
獨立董事	吳孟達																					
獨立董事	劉建麟																					

註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該董事及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

註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李坤璋、吳孟達、劉建麟	李坤璋、吳孟達、劉建麟	李坤璋、吳孟達、劉建麟	李坤璋、吳孟達、劉建麟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春生、郝海晏、李啟芳	林春生、郝海晏、李啟芳	林春生、郝海晏、李啟芳	林春生、郝海晏、李啟芳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林延生、吳楚華、林德堅	林延生、吳楚華、林德堅	吳楚華、林德堅	吳楚華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林延生	林延生、林德堅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9人	9人	9人	9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延生	16,269	27,858	0	0	0	0	4,677	0	4,677	0	20,946 9.46%	32,535 14.55%	無
副總經理	廖建忠													
副總經理	彭友杏													
副總經理	林德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林德堅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林延生、廖建忠、彭友杏	林延生、廖建忠、彭友杏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無	林德堅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人	4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延生	0	8,752	8,752	3.91%
	副總經理	廖建忠				
	副總經理	彭友杏				
	副總經理	林德堅				
	營業中心處長	黃文宣				
	營運中心處長	周金龍				
	研發中心處長	何方元				
	財會處處長	鄧元昌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年		111年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75%	2.72%	5.41%	5.3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6.55%	26.25%	9.46%	14.5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①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除獨立董事外並無個別支付董監酬勞，若董事個人有擔任公司個別職務時，則依公司薪資辦法之規定給付薪資。
-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酬給付係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及於公司內該職位之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給付酬金。
- ③本公司酬金之訂定程序：參酌同業薪資水準，另依公司年度營運績效及個人貢獻度核發營運績效獎金。
- ④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已投保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責任險。公司之財務操作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最近二年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故並無風險產生之情形。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2 年 4 月 17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2,766,116	61,888,400	15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特別股	5,345,484			

註：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特別股 2,483,000 股已轉換為普通股，惟截至申報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2.02	10	11,000,000	110,000,000	2,750,000	27,500,000	創立資本 25,000,000	技術股 2,500,000	—
83.08	10	11,225,000	112,250,000	11,225,000	112,250,000	現金增資 77,250,000	技術股 7,500,000	(83)圖經字第一二六四三號
86.03	10	11,225,000	112,250,000	5,612,500	56,125,000	減資彌補虧損 (56,125,000)	無	(86)圖商字第 O 五九四七號
86.03	15	11,612,500	116,125,000	11,612,500	116,125,000	現金增資 53,630,000	以債作股 6,370,000	(86)圖商字第 O 五九四七號
87.02	10	18,612,500	186,125,000	18,612,500	186,125,000	現金增資 59,980,000	以債作股 10,020,000	—
87.12	20	30,000,000	300,000,000	22,612,500	226,125,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無	(87)圖投字第 O 二九八二七號
93.09	13	30,000,000	300,000,000	25,462,500	254,625,000	現金增資 28,500,000	無	金管證一字第 O 九三 O 一三六七一號
95.08	11.50	40,000,000	400,000,000	33,962,500	339,625,000	現金增資 85,000,000	無	金管證一字第 O 九五 O 一〇九八號
96.10	45	60,000,000	600,000,000	38,562,500	385,625,000	現金增資 46,000,000	無	金管證一字第 O 九六 OO 四二二六五號
97.12	9.60	60,000,000	600,000,000	42,362,500	423,625,000	私募現金增資 38,000,000	無	—
98.06	20.60	60,000,000	600,000,000	46,362,500	463,625,000	私募現金增資 40,000,000	無	—
101.04 101.08	—	60,000,000	600,000,000	46,362,500	463,625,000	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 38,000,000/40,000,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282 號/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7604 號
102.01	30	60,000,000	600,000,000	53,362,500	533,625,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57730 號
103.12	40.25	60,000,000	600,000,000	55,976,119	559,761,190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6,136,19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577301 號
104.7	40.25	60,000,000	600,000,000	56,202,200	562,022,000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260,81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577301 號
104.7	—	60,000,000	600,000,000	56,774,200	567,742,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20,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5385 號
104.11	39.3	100,000,000	1,000,000,000	58,412,868	584,128,680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6,386,68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577301 號
104.11	46	100,000,000	1,000,000,000	71,212,868	712,128,680	現金增資 128,000,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5809 號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1	—	100,000,000	1,000,000,000	71,204,868	712,048,6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80,000)	無	竹商字第1050000498號
105.2	39.3	100,000,000	1,000,000,000	71,746,847	717,468,470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419,790	無	竹商字第1050004931號
106.8	—	100,000,000	1,000,000,000	71,724,847	717,248,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20,000)	無	竹商字第1060022434號
106.10	48	100,000,000	1,000,000,000	79,724,847	797,248,470	現金增資80,000,000	無	竹商字第1060028634號
106.11	—	100,000,000	1,000,000,000	79,712,847	797,128,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20,000)	無	竹商字第1060032775號
107.4	—	100,000,000	1,000,000,000	79,700,847	797,008,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20,000)	無	竹商字第1070011564號
107.8	—	100,000,000	1,000,000,000	80,450,847	804,508,4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7,500,000	無	竹商字第1070023727號
108.5	—	100,000,000	1,000,000,000	80,432,847	804,328,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80,000)	無	竹商字第1080014660號
108.6	—	150,000,000	1,500,000,000	80,432,847	804,328,470	修訂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	無	竹商字第1080018193號
108.8	—	150,000,000	1,500,000,000	80,426,847	804,268,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0,000)	無	竹商字第1080024267號
108.11	52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10,000,000 普通股 80,426,847	特別股 100,000,000 普通股 804,268,470	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100,000,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1080325924號
108.11	—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10,000,000 普通股 80,420,847	特別股 100,000,000 普通股 804,208,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0,000)	無	竹商字第1080034450號
109.7	—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10,000,000 普通股 78,407,847	特別股 100,000,000 普通股 784,078,470	註銷庫藏股(20,130,000)	無	竹商字第1090019655號
109.11	—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10,000,000 普通股 78,389,847	特別股 100,000,000 普通股 783,898,4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80,000)	無	竹商字第1090032948號
110.4	—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10,000,000 普通股 78,118,144	特別股 100,000,000 普通股 781,181,4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717,030)	無	竹商字第1100011978號
110.8	—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10,000,000 普通股 78,111,600	特別股 100,000,000 普通股 781,116,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5,440)	無	竹商字第1100024108號
112.1	—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9,980,000 普通股 78,131,600	特別股 99,800,000 普通股 781,316,000	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200,000)	無	竹商字第1120000023號
112.4	—	150,000,000	1,500,000,000	特別股 7,828,484 普通股 80,283,116	特別股 78,284,840 普通股 802,831,160	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21,515,160)	無	竹商字第1120011503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普通股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1	0	153	22,113	73	22,340
持 有 股 數	124,000	0	7,144,531	62,257,322	13,240,263	82,766,116
持 股 比 例	0.15%	0.00%	8.63%	75.22%	16.00%	100.00%

註：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特別股 2,483,000 股已轉換為普通股，惟截至申報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甲種特別股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4	987	1	1,002
持 有 股 數	0	0	440,108	4,775,090	130,286	5,345,484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8.23%	89.33%	2.44%	100.00%

註：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特別股 2,483,000 股已轉換為普通股，惟截至申報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2.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6,100	381,990	0.46%
1,000 至 5,000	4,697	9,023,933	10.91%
5,001 至 10,000	664	5,118,707	6.18%
10,001 至 15,000	235	2,946,507	3.56%
15,001 至 20,000	143	2,618,149	3.16%
20,001 至 30,000	140	3,568,125	4.31%
30,001 至 40,000	78	2,731,397	3.30%
40,001 至 50,000	59	2,708,168	3.27%
50,001 至 100,000	108	7,711,908	9.32%
100,001 至 200,000	48	6,785,601	8.20%
200,001 至 400,000	32	9,163,519	11.07%
400,001 至 600,000	17	8,567,532	10.35%
600,001 至 800,000	8	5,731,794	6.93%
800,001 至 1,000,000	4	3,572,029	4.32%
1,000,001 以上	7	12,136,757	14.66%
合 計	22,340	82,766,116	100.00%

註：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特別股 2,483,000 股已轉換為普通股，惟截至申報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甲種特別股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383	77,177	1.44%
1,000 至 5,000	451	789,329	14.78%
5,001 至 10,000	81	648,131	12.12%
10,001 至 15,000	23	308,755	5.78%
15,001 至 20,000	13	245,000	4.58%
20,001 至 30,000	13	317,250	5.93%
30,001 至 40,000	6	219,000	4.10%
40,001 至 50,000	8	354,000	6.62%
50,001 至 100,000	14	1,090,051	20.39%
100,001 至 200,000	10	1,296,791	24.26%
200,001 至 400,000	0	0	0.00%
400,001 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0	0	0.00%
合 計	1,002	5,345,484	100.00%

註：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特別股 2,483,000 股已轉換為普通股，惟截至申報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3.主要股東名單

普通股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延生		2,752,441	3.33%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14,964	2.43%
林春生		1,905,743	2.30%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777,009	2.15%
玉山銀行受託保管吳楚華投資專戶		1,470,139	1.78%
野村 e 科技基金專戶		1,164,000	1.41%
林德堅		1,052,461	1.27%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951,924	1.15%
中信銀託管磐石財務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76,000	1.06%
黃華山		875,162	1.06%

甲種特別股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游文揚		196,000	3.67%
千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81%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玉山銀行受託保管吳楚華投資專戶		130,286	2.44%
成功投資有限公司		124,000	2.32%
粘孝吉		121,000	2.26%
王凱弘		121,000	2.26%
王欽彥		120,000	2.24%
林鴻毅		119,000	2.23%
徐政權		108,000	2.02%
劉建麟		107,505	2.0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此情事。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普通股		特別股		普通股		特別股		普通股		特別股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持有股 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林延生	260,441	0	0	0	(20,000)	0	(64,000)	0	0	0	0	0
董 事	林春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郝海晏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李啟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吳楚華	37,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林德堅	89,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建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坤璋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孟達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廖建忠	32,720	0	0	0	0	0	0	0	(9,000)	0	0	0
副總經理	彭友杏	32,7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研發中心處長	何方元	16,3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營運中心處長	周金龍	16,3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營業中心處長	黃文宣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財會處處長	鄧元昌	16,3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具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4 月 17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林延生	2,752,441	3.33%	584,000	0.71%	-	-	林春生	兄弟	-
							林德堅	父子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14,964	2.43%	-	-	-	-	-	-	-
林春生	1,905,743	2.30%	8,000	0.01%	-	-	林延生	兄弟	-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777,009	2.15%	-	-	-	-	-	-	-
玉山銀行受託保管吳楚華投資專戶	1,470,139	1.78%	-	-	-	-	-	-	-
野村 e 科技基金專戶	1,164,000	1.41%	-	-	-	-	-	-	-
林德堅	1,052,461	1.27%	-	-	-	-	林延生	父子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951,924	1.15%	-	-	-	-	-	-	-
中信銀託管磐石財務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76,000	1.06%	-	-	-	-	-	-	-
黃華山	875,162	1.06%	-	-	-	-	-	-	-

註：本表所揭露者為普通股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8.50	54.90	55.50
	最低		29.00	27.50	44.50
	平均		33.02	41.35	49.8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0.90	33.98	-(註 6)
	分配後		30.90	-(註 5)	-
每股盈餘 (註 1)	加權平均股數	調整前	77,853,530	78,112,012	-(註 6)
		調整後	77,853,530	-(註 5)	-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37	2.84	-(註 6)
		調整後	0.37	-(註 5)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2.5(註 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註 5)	-
		資本公積配股	0	0(註 5)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87.24	11.14	-
	本利比(註 3)		-	-(註 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	-(註 5)	-

註 1：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111 年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 112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

註 6：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故不適用。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三之上限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僅得以現金為之，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若尚有餘額，則提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做為股東股利，並自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

本公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2.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本公司業已於 112 年 3 月 21 日決議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配發特別股股息新台幣 22,700,340 元(每股新台幣 2.34 元)，普通股現金股利總額新台幣 196,026,500 元(每股新台幣 2.50 元)，惟尚待 112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

3.預期未來三年之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化。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三之上限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僅得以現金為之，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1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 112 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112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42,224,235元及董事酬勞10,556,059元，全數以現金發放，且111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經112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42,224,235元及董事酬勞10,556,059元，前述分配情形擬於112年6月15日股東會報告。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10年度分派員工、董事酬勞情形

	110年度帳列估計數	111年度實際分派數	差異數
員工酬勞	11,355,207元	11,355,207元	0元
董事酬勞	2,838,802元	0元	2,838,802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1年4月29日董事會決議因考量110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可分配盈餘為0仟元，故不分派董事酬勞，差異數帳列111年其他收入。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買回目的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並辦理銷除股份。
買回期間	109/03/20~109/05/19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20元~55元，但若公司股價低於此區間價格之下限時，仍得繼續買回。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2,013,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65,537仟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0.32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2,013,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2.尚在執行中者：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項 目		發行日期	108 年 11 月 29 日甲種特別股	
面 額		新台幣 10 元整		
發 行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52 元整		
股 數		10,000 仟股		
總 額		新台幣 520,000 仟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1.本特別股年利率4.5%(定價基準日(108年9月17日)之五年期IRS利率0.7162%+固定加碼利率【3.7838%】)，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IRS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IRS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PYTWDFIX」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術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公司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2.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本公司對於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本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剩餘財產之分派	本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本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監察人，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其他	1.本特別股自發行之日(108 年 10 月 18 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109 年 10 月 19 日)起，本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轉換之最小單位為壹股。本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本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2.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本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流通在外特別股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截至 112 年 4 月 17 日止，未收回或轉換面額為新台幣 53,454,840 元		
	收回或轉換數額	截至 112 年 4 月 17 日止，已轉換 4,654,516 股		
	收回或轉讓條件	本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113 年 10 月 19 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公告及信函發給本特別股股東一份三十日期滿之「特別股收回通知書」，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本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每股市價	109 年	最高	53.00	
		最低	41.00	
		平均	48.42	
	110 年	最高	50.00	
		最低	45.60	
		平均	47.74	

項 目 \ 發行日期		108 年 11 月 29 日甲種特別股	
	111 年	最高	54.00
		最低	42.10
		平均	47.44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54.80
		最低	48.25
		平均	52.26
附其他權利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截至 112 年 4 月 17 日止，已轉換之特別股面額為新台幣 46,545,160 元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度甲種特別股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無影響。 對現有股東權益而言，雖發行甲種特別股於轉換前因發放之特別股股息而使普通股股東之可分配盈餘減少(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特別股)，但隨著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時，應發放之特別股股息亦隨之減少。雖特別股持有人得轉換為普通股，惟預期特別股持有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可延緩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且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募集資金，可立即降低負債比率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以降低營運風險。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骨科用人工植入物：包括人工關節、人工骨板、骨釘、骨針等。
- b.骨科外科醫療器材及其製造設備。
- c.特殊金屬及塑膠材料。

B.前項各種產品之進出口與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佔營業額比例	金額	佔營業額比例
人工關節	2,242,601	87.23	2,800,275	88.37
脊椎產品	288,190	11.21	306,350	9.67
代工產品	29,223	1.14	39,587	1.25
其他產品	10,852	0.42	22,468	0.71
合計	2,570,866	100.00	3,168,68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①人工髖關節：人工髖關節、半髖關節、大粗隆骨折用關節、摩爾式人工股骨頭及單一病患訂製之腫瘤用人工髖關節。
- ②人工膝關節：人工全膝置換關節，人工全膝再置換關節，限制型人工膝關節，單一病患訂製之腫瘤人工膝關節。
- ③脊椎產品：脊椎內固定器。
- ④創傷及其他骨科產品：骨科用內固定釘、骨板、骨釘、骨針、骨螺絲此類產品。
- ⑤代工產品：骨科用內固定器等。

(4)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康膝人工膝關節系統-非骨水泥型股骨端、脛骨端植入物與髌骨元件	2	瑞立復模組式股骨柄
3	優穩肩關節系統	4	賽普立克膝關節墊塊 (Cellbrick Cement Spacer-Knee)
5	模組式雙動頭型髌白系統及工具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全球醫療器材產業現況及發展

生物科技產業中，醫療器材領域係屬於高科技、高技術之工業之一，亦是攸關民眾健康之民生必需工業，隨著預防醫學技術進步及民眾對自我健康要求，用於預防疾病或健康導向為目的之醫療器材亦開始發展，使用對象也不再侷限於醫療專業人員，一般民眾使用之居家醫療器材逐漸受到廣泛重視。台灣在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雖然不如歐美國家龐大，但在人口結構高齡化，以及民眾對醫療照護品質提升期待下，不論需求市場或人均醫療器材消費支出均逐年提高，尤以整形外科、牙科及眼科等自費醫療接受度逐年增加，高階新穎之醫療器材需求，使醫療器材產業成長幅度持續增加。

且隨著全球壽命增長，世界各國高齡化的比例持續攀升，未來高齡者越來越多的趨勢成為常態，也成為全球醫療支出持續高漲的原因之一。高齡者的生理功能退化、慢性病盛行率持續增加、失智症的議題與傷口照護問題，衍生出輔具市場、無障礙旅遊與傷口照護材料的開發需求，也是相當有潛力的市場。因應高齡化、慢性病防治及失能輔助科技，驅動著全球醫材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2020 年全球醫療器材產業受到 COVID-19 疫情肆虐，影響全球醫材產業結構與供需樣態的發展，也讓全球醫療器材廠商營收與排名發生變化。2021 年受多種疫苗陸續通過緊急使用授權上市，各國大規模施打疫苗而逐步提升接種率，2021 年下半年又受 Delta 與 Omicron 變種病毒接連出現並快速擴散，再次帶動確診人數迅速增加，即使仍受變種病毒疫情衝擊影響，群體免疫與減少重症的效果逐漸顯現，也讓歐美各國逐步朝向與疫情共存的新常態發展。

隨著疫情趨緩，受疫情影響的重症與死亡人數亦緩慢下降，各國也陸續解封，經濟與社會活動也隨之恢復，因此非緊急醫療療程安排也重啟運行，醫療項目的轉變也影響醫療器材市場需求品項的銷售，並反應在醫療器材品項變化與市場需求量的回升。根據 BMI Research 研究報告指出，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4,543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6.3%，如下圖所示，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46.7%；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5.6%；再者為亞太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0.5%；中歐與東歐占比為 4.3%；中東與非洲占比為 2.8%。整體而言，未來區域市場整體排名順序變動不大，美洲地區、西歐地區與亞太地區仍是前三大市場，但比重略有消長。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分布



資料來源：BMI，2022 年；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2 年 5 月

根據 BMI Research 公司的醫療器材產品次領域分類，醫材產品可區分為醫用耗材產品(Consumables)、診斷影像產品(Diagnostic imaging)、牙科產品(Dental products)、骨科與植入物產品(Orthopaedic and Prosthetic)、輔助器具(Patient aids)及其他類醫材產品(Others)等六大項。2021 年醫療器材產品結構相較 2020 年有些變化。2020 年 COVID-19 疫情大流行，各國推行封城相關措施，經濟或社會活動大幅減少，許多非必要性或無立即生命危害的醫療項目，如骨科手術、牙科醫療服務等，多採取取消或遞延作法，同時受到緊急醫療資源排擠之故，也減少某些特定醫材產品的採購量。2021 年與 COVID-19 相關之防疫醫材品項，如手套、口罩、導管等醫用耗材，以及呼吸器等輔助器具的需求因疫情趨緩而大幅降低，除了 COVID-19 檢測醫材因應流行病防治與診斷需求仍居高不下，大部分的醫材品項隨著醫療需求逐步回復至疫情前，市場樣態也逐步回復常態。分析 2021 年醫療器材產品別銷售比例，如下圖所示，最大單一類別品項是診斷影像產品，約占 23.9%，相較 2020 年占比 23.6%，增加 0.3%。由於診斷影像產品生命週期長、價格昂貴，因此醫院汰換期也較長約 7~8 年，疫情發生前幾年，診斷影像產品市場規模已不若醫用耗材產品來得大；受惠於 COVID-19 疫情帶動診斷影像產品需求，也順勢帶動診斷影像產品需求成長；不過，隨著疫情趨緩，預期此類採購需求成長也將逐漸回復。

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產品分布概況



資料來源：BMI，2022 年；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2 年 4 月

2021 年醫用耗材產品占比為 16.5%，相較 2020 年占比 21.4%大幅減少 4.9%，醫用耗材產品涵蓋繃帶、敷料、縫合材料、注射器、針頭、導管和其他耗材等產品，此類產品和醫療需求人數成正比，主要原因為 2020 年 COVID-19 疫情爆發，相關耗材需求大幅增加，促使 2020 年醫用耗材產品市場快速攀升。雖然 2021 年疫情再起，但多數為輕症，急重症住院等醫用耗材需求大幅降低，影響 2021 年醫療器材產品結構，預期未來隨著疫情發展趨緩，醫用耗材需求將回歸常態。2021 年輔助器具占比為 13.0%，和 2020 年占比 14.2%相較之下減少 1.2%。輔助器具產品涵蓋可攜式輔具如助聽器和心律調節器，以及治療用器具包含機械式治療器具和呼吸治療儀器。2020 年重症呼吸器需求量受 COVID-19 疫情影響而大幅提升，面臨供應不足的窘境；而隨著急重症人數下滑，加上添購數量足以因應疫情發展，使得 2021 年需求量減少，占比也隨之降低。其他類醫材產品項目包含電動與手動輪椅、透析設備、內視鏡器材、麻醉設備、血壓監測產品、醫用家具與眼科用器材與設備等，2021 年占比為 27.8%，相較 2020 年占比 27.5%微幅成長。此類產品是因應各式疾病發展，以滿足疾病治療之所需，由於該類產品屬於醫院基礎醫療設備與耗材，受到疫情需求驅動而快速成長，隨著疫情趨緩，成長幅度也回復正常週期。

值得注意的是，2021 年牙科產品占比為 7.4%，與 2020 年占比 5.0%相較，增加 2.4%；此外，骨科與植入物產品占比為 11.5%，和 2020 年占比 8.3%相較，也增加 3.2%。一直以來，骨科與植入物與牙科產品為結構最小的兩大類別，2020 年因 COVID-19 疫情，醫療院所均暫緩非緊急醫療療程，使得非緊急手術與治療延後實施，如骨科手術延緩安排；此外，因民眾擔心感染風險也自發性減少非必要就醫行為，如不會立即危及性命的牙科治療或處置，因此也讓原本市場規模較小的兩大類產品市場成長受影響。2021 年

疫情趨緩後，原本延後進行的牙科與骨科因需求仍在，相關牙科設備與骨科市場也得以快速成長，以滿足各類治療需求。

另根據全球市場研究和諮詢公司 Future Market Insights(FMI)發表報告預測全球 3D 列印醫療器材市場，在 2022 年到 2028 年將以 16.1%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大幅成長。2021 年全球 3D 列印醫材的市值為 6.371 億美元，2028 年將成長至 18.392 億美元。其中，北美仍將是 3D 列印醫材銷售的領先市場，且隨著不斷增加的關節置換手術患者人數，以及對個人化植入物的偏好日益強烈，骨科植入物將是 3D 列印醫材需求增長的關鍵推動力。

B.骨科醫材產業現況及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從事骨科器材之研發、製造及銷售，骨科器材包含種類眾多，如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脊椎固定器及骨科用內固定釘、骨板、骨釘、骨針、骨螺絲等產品，而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人工關節植入物，佔 111 年度總營業收入之 86.08%。人工關節之用途為當人體關節(主要為髖關節與膝關節等需承受身體重量及行走之關節)，因退化、老化或疾病使關節面之軟骨磨損或長出骨贅，當持續治療皆無法改善時，則由外科醫師開刀將受損之關節切除，而後以人工製造之關節取代之，本公司主要即係自行研發製造此類人工關節，替代進口產品滿足醫療及病患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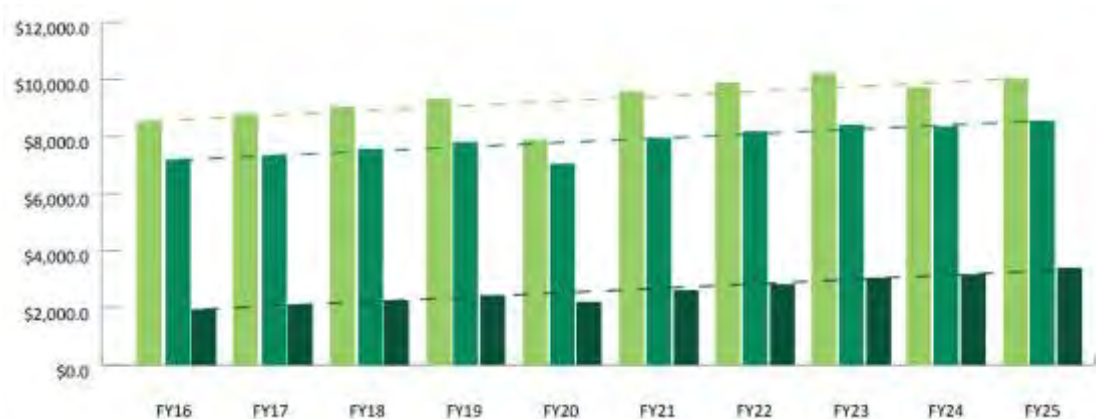
依據美國市場調研機構 Orthoworld 於 2022 年出版 The Orthopaedic Industry Annual Report 統計資料顯示，位列全球醫療器械大類之一的骨科醫療器械 2021 年市場銷售規模達到 536 億美元，與 2020 年相較增長 61 億美元，成長率為 12.8%。其中 2021 年全球人工關節產值為 194 億美元，人工髖關節產值為 78 億美元，人工膝關節產值為 90 億美元，其他四肢人工關節 26 億美元，相較 2020 年成長率為 13.3%。

單位：百萬美金

Segment	2021	2020	\$ Chg	% Chg
Joint Replacement	\$19,424.80	\$17,141.30	\$2,283.40	13.30%
Knee	\$9,020.30	\$7,891.20	\$1,129.20	14.30%
Hip	\$7,808.90	\$7,054.10	\$754.80	10.70%
Extremity	\$2,595.50	\$2,196.10	\$399.50	18.20%
Spine	\$9,791.90	\$8,661.10	\$1,130.90	13.10%
Trauma	\$7,778.80	\$7,125.10	\$653.70	9.20%
Sports Medicine	\$6,046.70	\$5,282.00	\$764.70	14.50%
Orthobiologics	\$5,212.60	\$4,535.40	\$677.30	14.90%
Other*	\$5,383.50	\$4,791.10	\$592.40	12.40%
Total	\$53,638.30	\$47,535.90	\$6,102.30	12.80%

資料來源：Orthoworld；2022 年 6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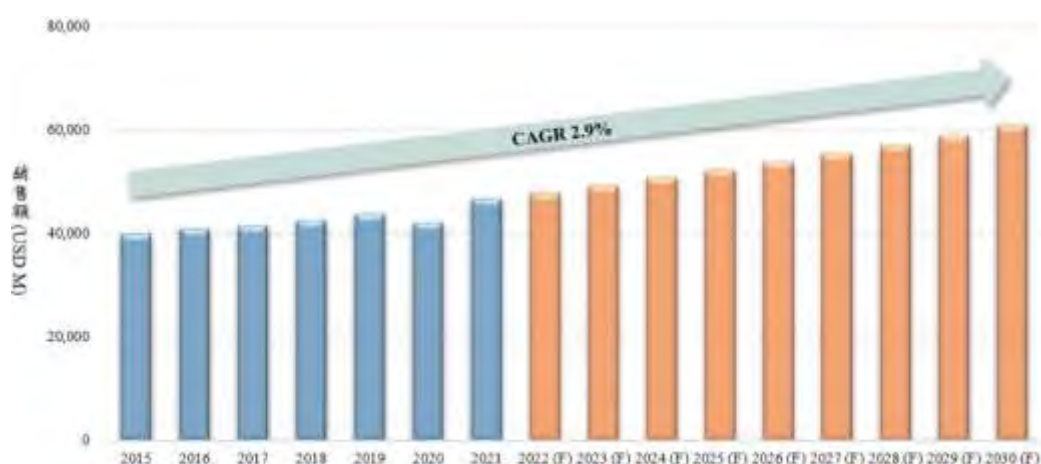
且預估人工關節換置市場總銷售額將可由 2016 年約 176 億美元成長至 2025 年將達約 220 億美元。



資料來源：Orthoworld；2022 年 6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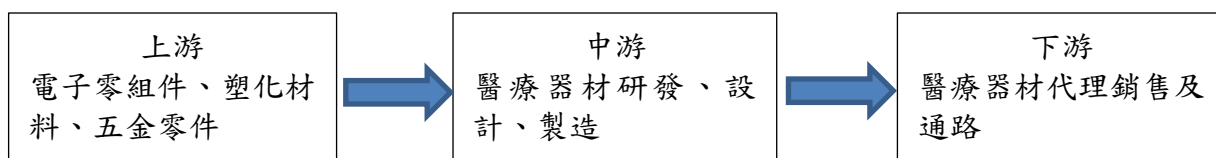
另依據華淵鑑價出具骨科器械市場分析產業報告顯示，全球骨科器械相關技術產品於 2015~2030 年整體市場銷售額逐年升高，並且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將以 2.9%持續增長，其推測主要因為患有足踝關節炎的人數增加，並且對全踝關節置換術(TAR)的需求增加所導致。

2015-2030 年全球骨科器械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相關數據係來自 GlobalData 分析團隊與市場參與者及關鍵意見領袖訪談後所分析之數據；華淵鑑價(股)公司(2022 年 9 月)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醫療器材產業鏈上游為醫療器材之各類材料及零件供應商，中游為醫療器材製造商，下游產業為醫療器材之代理銷售及通路商。所謂醫療器材係以儀器、裝置、器械、材料、植入物、體外檢驗試劑或其他物件，達成疾病之診斷、預防、監護、減緩及治療等功能之器材。

A.上游

醫療器材之上游材料及零件行業，涉及之範疇相當廣泛，包括 IC、電子零組件、金屬蓋/扣、支架、檔板、天線彈片、外殼、感測器、生物材料、紡織材料、塑/橡膠原料、紙類、瓷類等。目前台灣廠商於醫療器材零組件領域與歐美廠商已建立密切之合作關係，近來受東南亞及中國大陸廠商競爭壓力，目前除強化技術上之研發外，台灣廠商透過與國外合作、引進技術等方式，增加其競爭實力。

B.中游

中游之醫療器材製造業涵蓋範圍相當廣泛，由應用面來區分，可分為應用於醫療檢測與監護器材(如電子血壓計、體溫計、耳溫槍、空氣檢測產品、恆溫產品)、光學醫療器材(如光學鏡片、隱形眼鏡)、醫療耗材(如導管、試片、注射器)、特殊性醫療材料(精密輸液套、幫浦輸液套、胸主動脈血管支架)、牙科、眼科與骨科醫療器具、人體植入物(人工骨頭、骨球、骨板、釘釘、螺絲、骨水泥)、衛生用品、健身器材等。

C.下游

下游產業為醫療器材之專業代理商及通路商，銷售對象包括醫院、診所、藥房。醫療器材銷售對象，與產品功能屬性密切相關，醫療耗材以醫院、藥房為主要銷售對象，而專業醫療設備則以醫院、診所為主，居家護理用之電子體溫計、電子血壓計等則以藥房為主要銷售通路。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人工關節製造已具備上、中、下游整合之規模，除最上游之原料外，所有製程都能於內部一條龍之方式下完成，故除上游之原料外，本公司於成本之控制及存貨供應鏈上皆能自行掌握。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在人工關節領域裡，一般標準產品銷售仍佔營收的大宗，然AI及精準醫療在人工關節領域裡，也是一直是各廠家所關注的，凡舉更個人化的訂製關節、更準確的手術及更短的復原時間方向研發新的解決方案，例如3D打印或機器手臂導航等。近年來臨床上開始應用3D列印，包括骨科、整型外科、創傷醫學、牙科等，從病患的電腦斷層掃描或磁共振造影檢查取得影像，經電腦程式操控3D列印機器，製成實品作臨床應用；該實品特色為具病患客製化，讓醫師手術前精確瞭解個別的病理解剖變化，另可應用於創造特定工具和醫療器材，協助精確施行手術和置入醫材，達到手術目標，改善手術成果。本公司也在歐洲分公司主導下與義大利精準導航系統公司合作開發膝關節導航機器人手術系統，初步的原型機預計於今年進行歐洲實驗室驗證，即提出歐盟法規申請，以期在未來精準機器人手術市場佔上一席之地。

(4)競爭情形

根據美國市場調研機構Orthoworld於2022年6月出版2021年產業年報統計資料顯示，國際前四大廠商之人工關節市場佔有率約為75%，最大的市場仍以

美國為主，所以世界前幾大廠皆在美國。聯合產品的定位是以國際一流品質一流價格與世界大廠做平等的競爭，目前雖然產品品質跟功能與大廠不相上下，但市場行銷能力及品牌知名度上卻比大廠遜色許多，所以如何快速提高品牌的可見度，是公司近期需要投入資源努力並趕上的方向。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之研發費用及佔營業額之比例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佔營業額(%)
110年	143,675	5.59%
111年	167,257	5.28%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鈷鉻鉬合金人工關節加工技術	2	鈷鉻鉬合金多孔表面珠粒燒結技術
3	鈷鉻鉬合金鏡面加工技術	4	鈦合金人工關節加工技術
5	不銹鋼合金手術工具表面加工及硬化技術	6	髖關節鑿刀鑽石型表面加工技術
7	機械手臂研磨股骨端植入物表面加工技術	8	鈷鉻鉬合金人工關節產品精密鍛造技術
9	鈦合金人工關節產品精密鍛造技術	10	鈷鉻鉬合金人工關節產品精密鑄造技術
11	鈦合金多孔性表面鈦珠燒結技術	12	鈦合金表面鈦粉真空電漿噴塗技術
13	鈦合金表面鈦粉電漿噴塗複合 HA 電漿噴塗技術	14	鈷鉻鉬合金表面鈦粉真空電漿噴塗技術
15	鈦合金表面高厚度 HA 電漿噴塗技術	16	鈷鉻鉬合金表面鈦粉電漿噴塗複合 HA 電漿噴塗技術
17	鈷鉻鉬合金非對稱多孔表面燒結技術	18	鈦合金非對稱多孔表面燒結技術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① 行銷策略

- A. 台灣市場對本公司而言是經營較為成熟的市場，本公司於台灣市場之市占率略遜世界第一大廠 Zimmer Biomet 為第二名，故本公司除隨著市場自然成長持續深耕既有市場以提升銷售成長外，亦朝向擴大市占率持續努力。
- B. 中國市場由轉投資公司山東新華聯合自行生產的新華聯合人工膝關節系統，已在 2022 年順利取得中國法規認證並銷售中，故本公司在中國市場已有台灣聯合及新華聯合兩個品牌的產品。以中國市場整體而言，因其政府採購政策砍價後留給廠家的空間已相當小。各廠家皆在微利下辛苦的經營，以中國之現狀只有有效的管理經營，爭取薄利多銷創造營收來分攤費用。長期的營運策略是在這動盪的狀況下，站穩腳步加速成長。本公司經過多年的佈局，挾有進口及國產兩個品牌，應能靈活運用來取得最大綜效。

- C. 歐洲市場於2021年度及2022年度營收分別成長47.5%及45.4%，主要因歐洲各分公司布局當地市場效益逐步顯現，在市場促銷力度的加強使更多的客戶認識本公司，將持續努力打開公司之知名度，使歐洲分公司貢獻更多的獲利挹注總公司。
- D. 美國的人工關節使用量幾乎佔全球的一半，惟美國市場亦是較難打入之市場，本公司順應美國市場的模式，部分開發之新產品皆與美國的知名醫師教授合作，未來產品上市後可藉由這些顧問醫師因參與共同研發而樂意使用、代言及推廣，而進入當地市場。
- E. 本公司定位是以國際一流品質一流價格與世界大廠做的競爭，因市場份額尚低，以公司來看世界處處是可拓展的機會，但各國市場皆有其獨特性，需慎選較適合公司未來發展的市場來著力。

②生產政策與產品發展方向

本公司設有高雄廠及新竹二個廠區持續改善優化製程，降低成本，穩定進行各項產線的擴充，以滿足市場的需求，一方面也尋求代工廠家，為未來市場需求提供穩定的供貨。

③營運規模與財務配合

A. 全公司實施目標管理，健全的制度及合理的待遇能幫助公司留才，提升同仁對公司目標的認同，以及未來發展的信心。

B. 因應公司未來發展，建立穩健的財務、現流，籌資等規範及管道。

(2)長期計畫：

①行銷策略

因中國市場的走向受政府政策改變影響明顯，故本公司須妥善注意應變，另長期發展因公司在全球佈局的策略上，首重在營運風險分散，如此可減緩因偏重單一區域而影響全局，降低營運上之風險。持續的增加客戶對本公司品牌的認識及信任，將可在目前的基礎上更上層樓。

②生產政策與產品發展方向

本公司目前除了與台灣各醫學中心展開研發合作外，也與各先進國家醫療研發合作共同開發產品，將陸續上市。歐洲醫師合作的專案也在進行中，這樣讓本公司產品能更貼近先進市場所需，加強與顧問醫師的合作關係對未來新產品上市也將帶來正面效應。

③營運規模與財務配合

因應公司營運規模日益龐大，將配合公司各項長短期投資計畫與營運周轉等不同資金需求，來尋求最適的資金籌措管道，滿足公司正常營運所需，基本上操作策略偏向於穩建保守為原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	943,812	40.30	917,106	35.67	982,441	31.00
亞洲	486,381	20.77	433,144	16.85	506,889	16.00
美洲	403,675	17.23	522,650	20.33	657,987	20.77
歐洲	422,829	18.05	623,870	24.27	907,120	28.63
非洲	42,545	1.82	46,214	1.80	95,460	3.01
澳洲	42,984	1.83	27,882	1.08	18,783	0.59
合計	2,342,226	100.00	2,570,866	100.00	3,168,68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成立於82年度，自成立以來均從事骨科用人工植入物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包括人工膝關節、人工髖關節、人工骨板、骨釘及骨針等產品，並於84年度及87年度分別以自有品牌「聯髖人工髖關節」及「聯膝人工膝關節」通過台灣衛生署許可上市，其後於89年度通過歐盟CE與美國FDA之認證。本公司為發展全球骨科市場，陸續於美國、瑞士、法國、日本及中國大陸等國家轉投資公司，並與各地經銷商合作，以就近拓展與服務當地客戶，故本公司已成為亞洲地區骨科用人工植入物產品之領導供應商，客戶涵蓋國內外醫療院所及各地之經銷商。

依據美國市場調研機構Orthoworld於2022年6月出版2021年產業年報統計資料顯示，國際前四大廠商之人工關節市場佔有率約為75%，本公司人工關節產品之市場佔有率約為0.5%。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需求面

退化性關節炎，是老年人口最常面對的疾病，人工關節的使用是當一切保守性療法不能解決的必要防線。絕大部份的老年人更換了人工關節後，都能回復正常的生活品質。人口老化、年均壽命提高、經濟能力提升及對生活品質追求等等外在因素，對人工關節市場的成長都會有一定的動能，市場亦將持續成長。

②供給面

全球市場目前仍為少數幾家大廠壟斷，由美國代表的四大廠家即佔所有產業產值約75%，前十大廠商約占85%，其他則為小廠共存。但此行業進入之技術與法規門檻越來越高，對新進的廠家較為不易，所以市場供給相對於其

他產業是穩定變化小的。

③市場成長性

根據聯合國的統計預測顯示，隨著全球人口老年化，2050 年 65 歲以上高齡人口將佔全球人口 15.8%，「老化」已成為各國迫切面臨的新挑戰，老年化趨勢將使人工關節市場成長更加快速，且受開發中國家人民經濟能力提升，也會讓更多病人能夠負擔人工關節置換手術，且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HO)的數據，到 2050 年，全球將有約 1.3 億人患有骨關節炎，這種疾病將導致 4000 萬人殘疾，綜上所述，將會帶動未來骨科醫材市場成長潛力龐大，於未來二、三十年內仍將蓬勃發展。其中全球人工關節(主要是人工膝關節與人工髖關節)市場規模 2025 年將達到 211.7 億美元，年平均複合成長率為 2.5%。另依據 2023 年 1 月 ResearchAndMarkets 網站報告顯示從 2023 年到 2028 年，全球髖關節置換市場將以 5.46%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於 2028 年全球髖關節置換市場將達到 90 億美元左右。

(4)競爭利基

- ①為全球唯一整合上中下游的人工關節製造廠，掌握技術核心，因應各市場變化。
- ②長期以來法規的穩固佈局，及二十餘年研發能量的累積，已趕上世界大廠的腳步，在研發創新上也與世界先進國家接軌，與各國的行業專家共同研發，除了有更新更好的產品推出，因有世界級的專家為其研發成果背書，以利開發市場。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高度的產業進入障礙

醫療器材產業關鍵核心技術涵蓋多元，需跨足醫學及人體工學領域，同時要掌握各國臨床測試相關法規，以及醫療器材產品上市之驗證程序，故冗長之產品上市流程，繁複之臨床測試及認證，更提高醫療器材產業特有之進入障礙。

B.產品生命週期較一般電子產品長，價格變化較一般電子產品穩定

醫療器材產品由於關乎生命，對產品口碑之仰賴程度遠高於價格考量，因此醫療器材商譽往往需要更長時間之投入與累積，此項特性亦形成對產品生命週期及價格之保障。另外，由於醫療器材產品較不具一般消費性或資訊電子產品之流行性引發汰換頻繁之行銷特色，相對享有較長之產品生命週期及穩定之價格優勢。

C.本公司上、中、下游之一條龍產銷整合

本公司積極進行上、中、下游之一條龍產銷整合，以加速產品上市時間，縮短產品生產週期，有效控管存貨水位，降低生產成本。同時經由本公司各項行銷活動與產品臨床功效，已使更多客戶對本公司產生信心，並於產

業界累積更高之知名度。

②不利因素

大者恆大是不變的法則，國際前四大廠對於整體市場行銷佈局、管道、服務、知名度及指名度上，仍為領先，且憑藉其龐大資源壟斷市場，目前聯合規模相對國際前四大廠仍有相當的距離。

因應對策

在公司品牌知名度競爭顯然弱勢狀況下，只有一步一腳印，凡事都要做到位，無論在創新、品質要求、銷售服務都要以大廠為師，並要努力做得更好，銷售渠道要持續加強投入，在拓銷市場上是人才與資源的戰爭，以公司的規模，如何穩健的一步在各直營分公司投入相對優秀的人才及提供資源是最須妥善計畫執行的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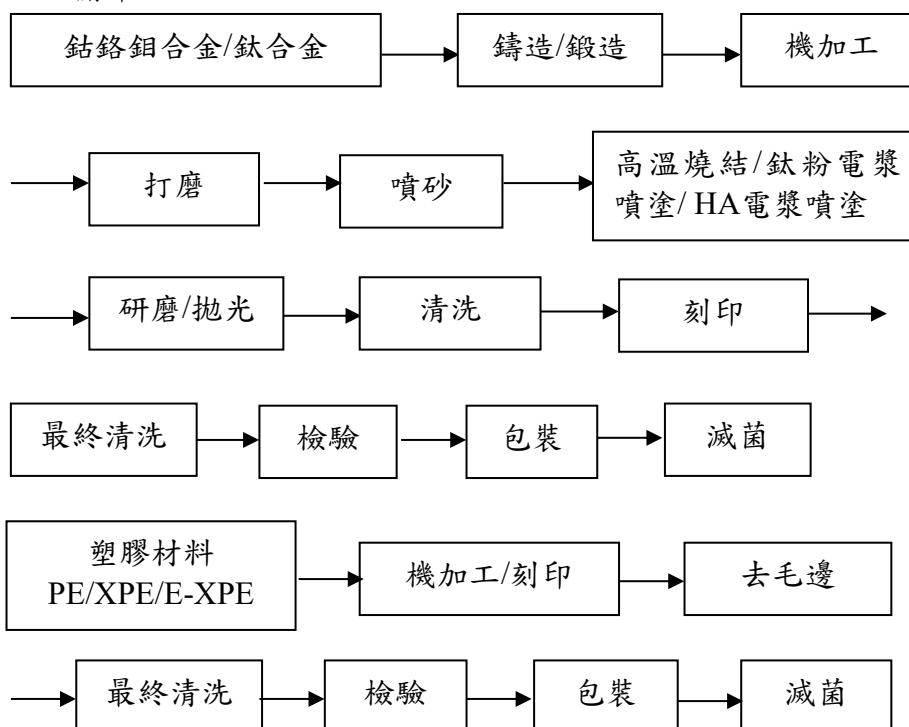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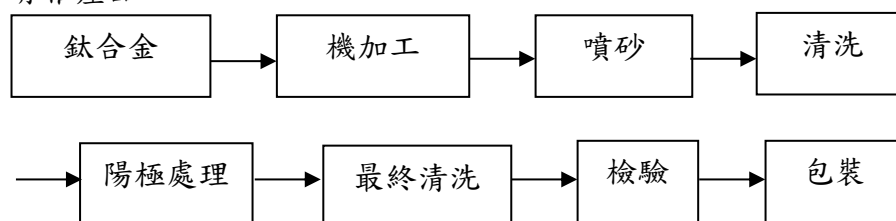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人工髖關節	罹患風濕性或退化性髖關節病人，置換人工關節用
人工膝關節	罹患風濕性或退化性膝關節病人，置換人工關節用
脊椎產品	罹患退化性椎間盤疾病或是滑脫的病人，固定脊椎用
創傷產品	受到各種骨創傷之病人，修復骨組織及固定用
代工產品	骨科內用固定器及腹腔鏡用拋棄式手術刀片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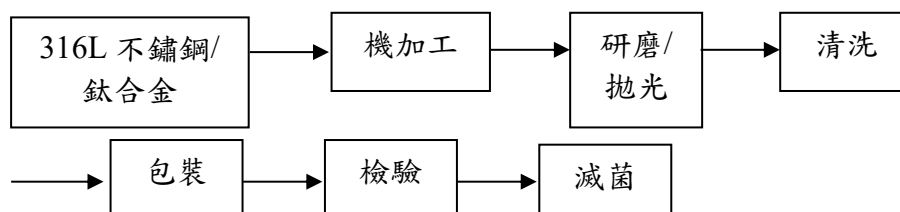
A. 人工關節



B. 脊椎產品



C. 創傷產品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國內採購部分：

(1) 鈦合金棒材：主要係由忠正(股)公司、美商精鈦股份有限公司、時創創新有限公司提供。

國外採購部分：

(1) 不銹鋼棒材：不銹鋼棒材主要進口地區為法國及德國。

(2) 鈦合金棒材：鈦合金棒材主要進口地區為美國、歐洲及俄羅斯。

(3) 鈷鉻鉬棒材：鈷鉻鉬棒材主要進口地區為美國。

(4) 塑膠棒材：塑膠棒材主要進口地區為美國及歐洲。

(5) Ti bead：鈦珠主要進口地區為美國。

(6) Ti /HA powder：主要進口地區為歐洲。

(7) F75 Ingot：鑄錠主要進口地區為美國。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不銹鋼棒材	美商精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Acnis International、忠正(股)公司、Tech Tube	良好
鈦合金棒材	忠正(股)公司、美商精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時創創新有限公司、Carpenter Technology、TiFast S.r.l、Acnis International、Perryman Company	良好
鈷鉻鉬棒材	Carpenter Technology、美商精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Edge International、United Performance Metals	良好
塑膠棒材	Mitsubishi Chemical、Orthoplastics、Invibio、Spartech	良好
Ti bead	Phelly Materials, Inc.	良好
Ti /HA powder	CeramTec GmbH、MEDICOAT France	良好
F75 Ingot	Cannon-Muskegon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10 年度	2,570,866	1,843,250	71.70%	—
111 年度	3,168,680	2,355,716	74.34%	3.69%

(2)價量差異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 20%以上，故不適用本項之分析。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eramTec GmbH	87,052	16.97%	—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31,260	18.01%	關聯企業
2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5,259	14.67%	關聯企業	CeramTec GmbH	116,663	16.01%	—
	其他	350,678	68.36%	—	其他	480,961	65.98%	—
	進貨淨額	512,989	100.00%	—	進貨淨額	728,88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未有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無此情事。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套/pcs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生產量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人工關節		348,000	295,600	676,295	360,000	339,300	748,833
脊椎產品		182,935	99,421	61,172	182,935	71,809	45,066
代工產品		80,712	43,958	20,659	80,795	34,458	24,223
其他產品		558	303	1,039	558	135	149
合計		612,205	439,282	759,165	624,288	445,702	818,271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營收成長致相對產能及產量增加。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套/pcs

主要產品 銷售 量值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人工關節	61,324	659,925	181,890	1,582,676	65,561	718,012	237,013	2,082,263		
脊椎產品	66,411	245,353	27,235	42,837	62,513	254,595	35,225	51,755		
代工產品	587	4,229	28,456	24,994	287	4,476	38,144	35,111		
其他產品(註)	0	7,599	0	3,253	0	5,359	0	17,109		
合計	128,322	917,106	237,581	1,653,760	128,361	982,442	310,382	2,186,238		

註：其他產品包括加工收入、維修收入、代理品、創傷產品等。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受終端需求成長致銷貨金額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歲；年；%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員工人數	業 務 人 員	94	101	103
	技 術 人 員	318	350	358
	行 政 管 理 人 員	120	126	129
	研 發 人 員	154	167	171
	合 計 人 數	686	744	761
平 均 年 歲		38.9	39.2	39.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2	6.4	6.4
學 歷 分 布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16%	16%	16%
	大 學 (專)	60%	61%	60%
	高 中 (職)	20%	20%	20%
	高 中 以 下	3%	2%	3%

註：員工人數包含正職及臨時/約聘人員。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形。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A.聯合員工皆享有勞保、健保、團體保險。

B.公司營業年度終了如有盈餘時，對於績效表現優異人員提供績效獎金及員工分紅等。

C.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福利活動，例如：五一、端午、中秋禮金、生日禮金、慶生會、聚餐團康活動、社團活動、員工旅遊、婚喪喜慶補助等。

D.凝聚員工向心力，舉辦公司家庭日活動，邀請員工及親友共同歡樂參與。

E.為感謝資深員工，頒發年資獎項，感謝同仁長期的支持及貢獻。

F.每2年定期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

(2)進修及訓練情形

A.員工乃聯合最重要的資產，公司提供適當及必要的訓練，讓員工能發揮所長及勝任工作，以達成組織交付之工作目標，提高公司的核心競爭優勢。111年公司培訓費用六百五十八萬元。

B.訓練發展體系：

目前我們訓練類型，主要區分為：

①入職訓練：協助人員於入職時，及時了解公司各項行政作業及所需通識課程訓練。

②專業職能導入訓練：對新進人員及人員有擔任新職務時，施以之專業職能導入訓練，使其具備所需能力，並認知新職務之作業活動。

③一般訓練：為增進員工知識、技術、能力，改變員工態度及符合法規要求，並進而提升員工與組織績效所安排之相關訓練。

C.教育訓練實施情形：

聯合骨科多年來，在人員培育上致力於強化員工之工作技能及管理人員之管理技能，提升人力素質，每年定期制定及執行年度訓練計劃，以因應工作目標、職能、管理、入職、自我發展、法令規定之需求，在111年度教育訓練辦理狀況統計如下：

一般訓練時數	專業職能訓練時數	入職訓練時數	合計時數
5,191 小時	18,061 小時	2,003 小時	25,255 小時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係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依相關規定申報提繳退休金至臺灣銀行信託部或員工人退休金專戶。

(4)員工行為規範

本公司一向重視管理制度之明確性及合理化，以期作為勞資協商、意見溝通之橋樑，並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樹立制度。

(5)員工溝通管道

A.本公司依法成立勞資會議之制度，每季定期召開，採開放之態度及雙向充份溝通之方式進行。

B.本公司各廠區設有員工意見箱，提供員工於工作上之問題反映管道。

C.功能完善的內部網站(Portal)：內容包括各項內部重要訊息。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A.聯合在新建廠房時，皆以安全設計為第一考量。

B.公司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依「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安排教育訓練。

C.為有效防止職業病及職災發生，除了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訂定職災防止計劃及設置全衛生管理人員，並定期進行環境檢測，實施自動檢查辦法，在公司內部張貼製作勞工安全衛生標語，讓員工更易於了解安全知識，建立良好正確的環境安全衛生觀念。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110~111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係由資訊部負責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並由研發部門協助作業，確保內部遵循資安相關準則、程序與法規，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

公司已制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載明員工、設備、網路、應用系統等各方面之所需

採行之資訊安全重點。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本公司具體管理方案包含防火牆建置，系統備份，異地備份，使用者端點資料備份、強制密碼複雜度及變更頻率、多重因子認證、防毒軟體、系統定期安全性更新、員工資訊安全意識訓練等項目。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此情事。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此情事。

(二)使用權資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新竹廠		4407.54m ²	299	植入物、器械	良好
高雄廠		10316.87m ²	227	鍛件、鑄件、植入物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套/pcs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 量值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人工關節		348,000	295,600	84.94%	676,295	360,000	339,300	94.25%	748,833
脊椎產品		182,935	99,421	54.35%	61,172	182,935	71,809	39.25%	45,066
代工產品		80,712	43,958	54.46%	20,659	80,795	34,458	42.65%	24,223
其他產品		558	303	54.30%	1,039	558	135	24.19%	149
合計		612,205	439,282	71.75%	759,165	624,288	445,702	71.39%	818,271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1)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UOC Europe Holding SA	控股公司	420,142 (瑞士法郎 13,500)	87,258	13,500	96.00%	222,395	-	權益法	45,249	-	-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買賣、批發	104,604 (日圓 339,724)	2,473	88,658	95.00%	57,276	-	權益法	(4,574)	-	-
冠亞生技(股)公司	買賣、批發、製造	386,481	541,658	10,089,696	74.90%	277,075	-	權益法	5,998	15,135	-
UOC USA, Inc.	買賣、批發	283,905 (美金 9,360)	118,614	13,861,016	100.00%	261,049	-	權益法	(27,383)	-	-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買賣、批發	413 (澳幣 20)	(718)	20,001	100.00%	(718)	-	權益法	(1,135)	-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買賣、批發	49,987 (瑞士法郎 1,550)	82,242	1,550	100.00%	82,242	-	權益法	62,130	-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買賣、批發	310,304 (歐元 8,782)	288,403	8,782	100.00%	288,402	-	權益法	26,765	-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買賣、批發	30,154 (歐元 900)	(2,248)	900	100.00%	(2,248)	-	權益法	(8,569)	-	-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買賣、批發	20,840 (英鎊 540)	23,423	540	100.00%	22,325	-	權益法	3,277	-	-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植入物、人工關節生產和銷售	704,464 (人民幣 147,000)	422,988	147,000,000	49.00%	930,863	-	權益法	(94,640)	-	-

註 1：UOC USA, INC.每股票面價值為美金 0.68 元。

註 2：UOC Europe Holding SA 及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每股票面價值為瑞士法郎 1,000 元。

註 3：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及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每股票面價值為歐元 1,000 元。

註 4：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每股票面價值為日幣 3,017 元。

註 5：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每股票面價值為新台幣 10 元。

註 6：United Orthopedic Limited 每股票面價值為英鎊 1,000 元。

註 7：UOC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每股票面價值為澳幣 1 元。

註 8：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每股票面價值為人民幣 1 元。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OC Europe Holding SA	13,500	96.00%	-	-	13,500	96.00%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88,658	95.00%	-	-	88,658	95.00%
冠亞生技(股)公司	10,089,696	74.90%	-	-	10,089,696	74.90%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20,001	100.00%	-	-	20,001	100.00%
UOC USA, Inc.	13,861,016	100.00%	-	-	13,861,016	100.00%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	0.00%	1,550	100.00%	1,550	100.00%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	0.00%	8,782	100.00%	8,782	100.00%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	0.00%	900	100.00%	900	100.00%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	0.00%	540	100.00%	540	100.00%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147,000,000	49.00%	-	-	147,000,000	49.00%

註 1：UOC USA, INC. 每股票面價值為美金 0.68 元。

註 2：UOC Europe Holding SA 及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每股票面價值為瑞士法郎 1,000 元。

註 3：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及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每股票面價值為歐元 1,000 元。

註 4：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每股票面價值為日幣 3,017 元。

註 5：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每股票面價值為新台幣 10 元。

註 6：United Orthopedic Limited 每股票面價值為英鎊 1,000 元。

註 7：UOC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每股票面價值為澳幣 1 元。

註 8：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每股票面價值為人民幣 1 元。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重要契約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借款契約	中國信託銀行	111 年 09 月 12 日至 116 年 09 月 10 日	中長期借款	財務承諾條款： (a)流動比 $\geq$ 120% (b)負債比 $\leq$ 120% (c)金融負債 / EBITDA $\leq$ 5 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借款契約	玉山銀行	111 年 09 月 13 日至 116 年 09 月 13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借款契約	台灣銀行	107 年 06 月 19 日至 120 年 09 月 20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借款契約	台灣銀行	111 年 09 月 13 日至 116 年 09 月 13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借款契約	兆豐銀行	106 年 12 月 07 日至 121 年 12 月 07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銀行借款契約	UBS Switzerland AG	109 年 04 月 17 日至 116 年 09 月 30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銀行借款契約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110 年 04 月 20 日至 115 年 04 月 20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銀行借款契約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110 年 05 月 18 日至 114 年 05 月 15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銀行借款契約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110 年 12 月 15 日至 115 年 12 月 15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售後租回融資契約	INFIMED SASU	110 年 12 月 14 日至 115 年 11 月 14 日	設備售後租回之 融資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售後租回融資契約	INFIMED SASU	111 年 04 月 28 日至 116 年 04 月 27 日	設備售後租回之 融資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銀行借款契約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111 年 10 月 15 日至 116 年 10 月 15 日	中長期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售後租回融資契約	INFIMED SASU	111 年 08 月 01 日至 116 年 08 月 05 日	設備售後租回 之融資借款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售後租回融資契約	INFIMED SASU	111 年 11 月 17 日至 116 年 11 月 30 日	設備售後租回 之融資借款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最近一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該計畫已於 108 年第四季完成，距本次申報日已逾三年，故無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情事。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500,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張數上限為 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年利率為 0%，本次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訂每張以不低於面額之 100%，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2) 如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足額發行，導致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及/或銀行借款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之用。

3.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第二季	500,000	50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計畫所募得資金擬以 50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本公司擬償還之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12 年約可減少 4,617 仟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度約可減少 7,915 仟元之利息支出，可避免利息支出侵蝕獲利並可強化財務結構。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項 目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伍仟張。本轉

項 目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訂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0%，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5個營業日(含第5個營業日)內支付。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償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伍仟張，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訂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0%，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 1,500,000 仟元，每股金額：10 元。 2.(1)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 82,766,116 股，每股 10 元(註) (2)已發行特別股股份總數 5,345,484 股，每股 10 元(註) 已發行股份總數合計為 88,111,600 股，金額合計為新臺幣 881,116,00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5,615,523 仟元。 負債總額：2,525,647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3,089,876 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凱基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台北市民生東路五段 2 號、2 之 1 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項 目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註：112年4月1日至4月17日止特別股2,483,000股已轉換為普通股，惟截至申報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2.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一。

(2)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最大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適法性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且律師對本次計畫之適法性業已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競價拍賣，其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依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如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數量未達競價拍賣數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競價拍賣贖餘部分係依最低承銷價格認購之，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所募集之資金中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減輕利息負擔、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經核閱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借款合同及融資動撥情形，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其合約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待本次募集資金案完成後，即可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償還銀行借款作業，故本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

2.本次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①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1,576,014	1,682,232	2,149,743
銀行借款合計	925,782	753,757	973,417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A)	7,775	5,793	9,345
營業利益(B)	140,498	199,967	326,138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營業利益 (A)/(B)%	5.53%	2.90%	2.8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為國內人工關節之龍頭廠商。其主要產品包含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及創傷及其他骨科產品等，而銷售範圍除國內醫療院所以外，亦包含中國及歐美市場。本公司為亞洲少數取得歐美認證之骨科醫材廠商，並且在全球逾 30 個家銷售其自有品牌之產品。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分別較前一

年度成長 106,218 仟元及 467,511 仟元，成長幅度分別約 6.74%及 27.79%，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人工關節置換手術等非必要手術過去因醫療資源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過去因疫情影響使人工關節等存貨備貨保守，經銷商為重新備置庫存的急單湧進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所致。本公司 110 年底償還部分銀行借款致 110 年底銀行借款餘額較 109 年下降，109~110 年度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占營業淨利之比重分別為 5.53%及 2.90%；111 年度為因應海外業務拓展之訂單需求成長而增加備料使存貨金額增加，加上日常營運所需資金需求均以增加銀行借款以供營運支出及管銷費用等營運週轉使用，以及為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陸續舉借銀行借款支應所需資金，致銀行借款餘額隨之增加，且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占營業淨利之比重為 2.87%，顯示利息費用對本公司獲利有其影響力。

綜上所述，本公司目前係以銀行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降低利息費用，本次籌資計畫擬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12 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4,617 仟元，未來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7,915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利息費用以減少本公司之財務負擔，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以因應產業變化。若本公司繼續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資金缺口，其經營獲利成果將被舉債產生之利息支出所侵蝕，且如遇全球經濟反轉時之因應能力及對資金運用空間亦大幅壓縮。故本公司本次所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以維持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亦可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對本公司未來獲利之提昇亦將有所助益，因此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②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降低財務風險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本公司募資前後之財務比率一覽表

項目		募資前			募資後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12.31 (註 1 及 2)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1.70	40.31	37.22	35.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3.66	123.33	182.51	206.48
	速動比率(%)	110.40	83.08	124.96	148.9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假設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2 年底前全數轉換。

註 2：係本公司依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數推估。

就財務結構而言，本公司 109~111 年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1.70%、40.31%及 37.22%，110 年底負債比率較 109 年底下降主係因 110 年底償還部分銀行借款，且負債總額減少幅度大於資產減少幅度所致；另 111 年底負債比率較 110 年底下降主係因 111 年第四季因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之借款，致 111 年底之負債總額下降，另因 111 年下半年歐洲市場需求成長致營收及應收帳款增加，使 111 年底資產總額增加，致 111 年底負債比率較 110 年底下降。而就償債能力觀之，109~111 年底之流動比率分別為 163.66%、123.33%及 182.51%；速動比率分別為 110.40%、83.08%及 124.96%，

110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 109 年底下降，主係因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致流動負債增加。而 111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 110 年底上升，主係因 111 年第四季因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致該年底流動負債下降。

聯合骨科與採樣同業最近三年度之財務比率一覽表

分析項目		年度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公司別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聯合骨科	41.70	40.31	37.22
		邦特	25.63	26.19	31.98
		雅博	16.13	33.15	19.63
		佳醫	11.40	14.70	15.0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聯合骨科	163.66	123.33	182.51
		邦特	454.67	317.10	320.19
		雅博	135.04	64.86	118.22
		佳醫	246.90	200.20	203.69
	速動比率(%)	聯合骨科	110.40	83.08	124.96
		邦特	402.73	273.31	277.54
		雅博	111.49	46.28	90.43
		佳醫	175.90	145.30	142.57

資料來源：各公司股東會年報

另就上表可知，本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於 109~111 年底均高於採樣同業；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之流動比率於 109~111 年底皆高於雅博，低於邦特及佳醫，本公司之速動比率於 109 年底低於採樣同業，110~111 年底皆高於雅博，低於邦特及佳醫，顯示本公司需有穩健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以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及增強對同業的競爭力，仍實有持續改善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必要性。

綜前所述，可知本公司為支應營運所需之各項資金主要係以銀行借款作為支應，在本次辦理籌資並償還銀行借款後，預計於 112 年第二季完成資金募集，並依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隨即償還銀行借款，假設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2 年度全數轉換，預估募資後負債比率為 35.15%，負債比率已較籌資前下滑，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上升至 206.48%及 148.93%。本公司若未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則將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弱化及增加利息支出，並影響本公司整體償債能力，流動性信用風險提高，對未來營運發展將產生不利之影響，而在本次籌資並償還銀行借款後，預計負債比率及財務結構應可獲得改善，將有利於本公司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償債能力及維持長期競爭力，故應有其必要性。

③財務資金面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 500,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將可適度降低負債比率。由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 112 年 4 月至 112 年 6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473,149 仟元，若加計 112 年 4 月期初現金餘額 217,675 仟元，扣

除非融資性支出 535,141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為 100,000 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816,335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760,652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第二季	500,000	500,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預計於 112 年 4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於申報生效後，預計於 112 年第二季可完成資金之募集，並隨即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且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無提前還款之限制，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茲列示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首次動撥時點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12 年度	往後年度
中國輸出入銀行	1.48745%	110.03	111/11/24-112/11/24	營運周轉	140,000	140,000	1,215	2,082
	1.48955%	110.03		營運周轉	120,000	120,000	1,042	1,788
	1.6372%	110.03		營運周轉	40,000	40,000	382	655
	1.4905%	110.03		營運周轉	50,000	50,000	435	745
玉山銀行	1.73%	111.12	111/08/02-112/08/02	營運周轉	40,000	40,000	404	692
		112.02		營運周轉	10,000	10,000	101	173
星展銀行	1.78%	111.06	111/12/21-112/12/21	營運周轉	100,000	100,000	1,038	1,780
合計					500,000	500,000	4,617	7,915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於 112 年第二季償還 500,000 仟元之銀行借款，其原貸款用途主要係用於營運週轉所需之購料及日常營運之資金需求等。經參酌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112 年度及往後年度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分別為 4,617 仟元及 7,915 仟元，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並可改善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 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就本次可採取之籌資方式為銀行借款、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等三種方式。由於本次計畫係

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故不建議採行銀行借款之籌資方式。若本次募集資金係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由於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本公司之負債比率進而導致財務風險增加外，亦將降低獲利能力，並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其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故僅就發行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比較其對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仟元)(註 1)	500,000	500,000	500,000
稅前淨利(仟元)(註 2)	303,021	303,021	303,021
籌資工具利率(註 3)	0%	0.5%	0.5%
資金成本(仟元)(註 4)	0	2,500	2,500
籌資前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股)(註 5)	82,766,116	82,766,116	82,766,116
籌資後稅前淨利(A)	303,021	300,521	300,521
籌資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註 6) (B)	86,932,782	85,467,358	82,766,116
每股稅前盈餘(A)/(B)	3.48	3.52	3.63

註 1：本次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500,000 仟元。

註 2：本公司 112 年稅前純益係以 111 年度個體稅前純益 303,021 仟元為評估基礎。

註 3：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5%。

註 4：假設 500,000 仟元借款之募足時點為 112 年 5 月，則 112 年度借款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7 個月。

註 5：籌資前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係為 82,766,116 股(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特別股已轉換為普通股之 2,483,000 股，惟尚未辦理經濟部變更登記)，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

註 6：預計增發股數係假設現金增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0 元；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61.7 元計算。

(1)現金增資假設籌資 500,000 仟元，發行價格為 50 元，則需發行約 10,000,000 股，預計募足股款時點為 112 年 7 月底，故 112 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86,932,782 股(82,766,116 + 10,000,000×5/12)。

(2)假設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2 年 5 月底完成募集，閉鎖期 3 個月，並於 112 年 9 月底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流通在外以 4 個月計算，若以每股轉換價格 61.7 元計算，全部轉換共可轉換 8,103,727 股(500,000 仟元/61.7 元)，故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85,467,358 股(82,766,116 + 8,103,727×4/12)。

①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上述可運用之籌資工具中，假設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度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其設算之 112 年每股稅前盈餘為 3.52 元，優於以現金增資方式進行資金募集，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②對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採取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

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各年度本公司雖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2 號及第 39 號規定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本公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③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仟元；股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募集金額	500,000	500,000	500,000
目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82,766,116	82,766,116	82,766,116
預計增發普通股股數	10,000,000 (500,000 仟元/50 元)	8,103,727 (500,000 仟元/61.7 元)	0
募資後預計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92,766,116	90,869,843	82,766,116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3) (A)	10.78%	8.92%	0.00%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A))	9.73%	8.19%	-%

註 1：目前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係為 82,766,116 股(11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特別股已轉換為普通股之 2,483,000 股，惟尚未辦理經濟部變更登記)。

註 2：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0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台幣 61.7 元。

註 3：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目前流通在外股數/籌資後預計流通在外股數)，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購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五及所編製之112年度及113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3 月 (實際數)	112 年 4~6 月 (預估)
期初現金餘額(A)		232,702	217,675
非融資性收入(B)		459,522	473,149
非融資性支出(C)		586,377	535,141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D)		100,000	1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E)		372,172	816,335
現金餘額(短絀)(A)+(B)-(C)-(D)-(E)		(333,325)	(760,652)
因應方式	銀行借款	450,000	460,000
	發行轉換公司債	-	500,000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12 年 4 月至 112 年 6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473,149 仟元，若加計 112 年 4 月期初現金餘額 217,675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535,141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為 100,000 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816,335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760,652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資金 500,000 仟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01	112/02	112/03	112/04	112/05	112/06	112/07	112/08	112/09	112/10	112/11	112/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32,702	194,358	237,697	217,675	340,832	445,137	299,347	289,891	254,700	170,446	175,216	181,804	232,702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收現	156,623	143,686	188,099	150,280	155,960	162,856	147,453	162,768	160,432	165,177	165,661	168,259	1,927,252
應收票據收現	1,608	888	1,129	1,272	1,057	1,141	1,081	980	1,113	1,124	1,007	1,208	13,606
股利收入	-	-	-	-	-	-	1,900	5,350	-	-	-	-	7,250
利息收入	140	83	89	101	125	125	125	133	133	133	145	145	1,480
處分流動性質之金融資產	33	34	450	-	-	-	-	-	-	-	-	-	517
其他	71	63	530	59	77	96	57	79	99	78	60	106	1,374
合計	158,474	144,752	190,296	151,712	157,220	164,217	150,617	169,309	161,777	166,513	166,874	169,717	1,951,478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81,148	63,173	80,269	59,533	60,146	61,362	58,471	58,625	60,381	59,399	58,215	60,215	760,936
應付票據付現	2,130	1,185	2,836	886	881	1,069	1,251	1,391	1,217	732	852	1,966	16,394
薪資付現	55,432	81,324	63,660	29,800	29,800	29,900	29,900	29,900	29,900	29,900	29,900	29,900	469,316
營業費用付現	52,831	42,803	47,392	56,555	60,401	59,291	60,515	60,280	60,068	58,367	65,870	67,285	691,6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8	1,471	-	7,122	-	806	8,902	1,780	11,846	-	2,109	30,000	64,825
長期股權投資	-	-	5,687	17,928	-	-	-	-	-	-	-	-	23,615
員工紅利/董監酬勞支出	-	-	-	-	-	-	-	52,780	-	-	-	-	52,780
現金股利	-	-	-	-	-	-	-	218,727	-	-	-	-	218,727
所得稅	-	-	-	5,045	50,000	-	-	-	25,000	-	-	-	80,045
利息費用	1,484	1,407	1,206	1,686	1,686	1,244	1,033	1,017	1,283	1,261	1,258	1,299	15,865
購買流動性質之金融資產	43	74	34	-	-	-	-	-	-	-	-	-	151
合計	193,855	191,439	201,083	178,555	202,914	153,672	160,072	424,501	189,696	149,659	158,203	190,664	2,394,31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93,855	291,439	301,083	278,555	302,914	253,672	260,072	524,501	289,696	249,659	258,203	290,664	2,494,31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97,320	47,671	126,910	90,832	195,137	355,682	189,891	(65,300)	126,781	87,299	83,887	60,857	(310,133)
融資淨額(7)													
發行轉換公司債	-	-	-	-	500,000	-	-	-	-	-	-	-	500,000
短期借款	100,000	210,000	140,000	250,000	110,000	100,000	100,000	320,000	100,000	140,000	100,000	130,000	1,800,000
償還短期借款	(102,962)	(119,975)	(142,900)	(100,000)	(460,000)	(250,000)	(100,000)	(100,000)	(150,000)	(150,000)	(100,000)	(100,000)	(1,875,837)
償還長期借款	-	-	(6,335)	-	-	(6,335)	-	-	(6,335)	(2,083)	(2,083)	(8,419)	(31,591)
合計	(2,962)	90,025	(9,235)	150,000	150,000	(156,335)	-	220,000	(56,335)	(12,083)	(2,083)	21,581	392,572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94,358	237,697	217,675	340,832	445,137	299,347	289,891	254,700	170,446	175,216	181,804	182,438	182,438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01	113/02	113/03	113/04	113/05	113/06	113/07	113/08	113/09	113/10	113/11	113/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82,438	198,170	219,613	222,129	235,918	181,560	188,272	189,535	194,431	169,490	171,835	176,575	182,438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收現	145,241	136,963	154,560	150,280	135,960	159,856	137,453	142,768	160,432	145,177	155,661	163,259	1,787,609
應收票據收現	1,608	888	1,396	1,272	1,057	1,141	1,081	980	1,113	1,124	1,007	1,208	13,873
股利收入	-	-	-	-	-	-	1,900	5,000	-	-	-	-	6,900
利息收入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200
其他	60	500	65	70	80	100	60	80	100	80	60	100	1,355
合計	147,009	138,451	156,121	151,722	137,197	161,196	140,594	148,927	161,744	146,481	156,828	164,666	1,810,937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73,220	40,429	65,857	59,533	60,146	62,362	58,471	60,625	63,381	59,399	60,215	61,215	724,852
應付票據付現	2,130	1,185	2,040	886	881	1,069	1,251	1,391	1,217	732	852	1,966	15,598
薪資付現	87,85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423,350
營業費用付現	43,565	40,386	44,368	42,521	45,538	49,733	44,635	46,626	50,370	43,632	45,652	52,056	549,0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2,000
員工紅利/董監酬勞支出	-	-	-	-	-	-	-	50,000	-	-	-	-	50,000
現金股利	-	-	-	-	-	-	-	200,000	-	-	-	-	200,000
所得稅	-	-	-	-	50,000	-	-	-	25,000	-	-	-	75,000
利息費用	1,429	1,426	1,420	1,411	1,407	1,401	1,392	1,805	1,799	1,790	1,786	1,780	18,847
合計	209,194	114,925	145,185	135,850	189,472	146,065	137,249	391,947	173,267	137,053	140,005	148,517	2,068,72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09,194	214,925	245,185	235,850	289,472	246,065	237,249	491,947	273,267	237,053	240,005	248,517	2,168,72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20,254	121,696	130,548	138,002	83,643	96,691	91,618	(153,485)	82,909	78,918	88,658	92,724	(175,353)
融資淨額(7)													
短期借款	18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35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530,000
償還短期借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5,000)	(105,000)	(110,000)	(105,000)	(1,225,000)
償還長期借款	(2,083)	(2,083)	(8,419)	(2,083)	(2,083)	(8,419)	(2,083)	(2,083)	(8,419)	(2,083)	(2,083)	(20,919)	(62,841)
合計	77,917	(2,083)	(8,419)	(2,083)	(2,083)	(8,419)	(2,083)	247,917	(13,419)	(7,083)	(12,083)	(25,919)	242,159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98,170	219,613	222,129	235,918	181,560	188,272	189,535	194,431	169,490	171,835	176,575	166,805	166,805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條件主係依往來客戶授信條件、過去交易情形及帳款回收情形等因素，制訂應收款項政策，本公司對一般客戶收款天數約為月結 30 天至 180 天，對關係人之收款天數約為 90~120 天，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收現天數分別為 159 天、161 天及 167 天，實際收現天數處於授信期間內，尚無重大異常。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每月應收款項收現之估列，係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將持續成長及客戶收款條件為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方面，係依各原物料性質、交易金額及授信情形等有所區分，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付款天數主要為 60~120 天，對關係人付款天數約為 90 天，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付款天數分別為 41 天、41 天及 41 天，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中預估應付款項付款之估列，係考量營業收入及採購價格變化、公司付款政策及歷史付款情形編製。

綜上所述，本公司依據上述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為基礎編製 112 及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②資本支出計畫及長期投資：

依據本公司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 112~113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預估金額分別為 64,825 仟元及 12,000 仟元，主係包含機器設備增添、修繕費用及汰舊換新，以及購置電腦軟體等支出，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支應，編製基礎尚屬合理。另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之長期投資計畫金額分別為 23,615 仟元及 0 仟元，112 年 3 月實際發生之長期投資係對 100%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之現金增資 5,687 仟元，用以支應未來業務發展及營業所需之資金，112 年 4 月預計對持股 95%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增資 17,928 仟元，以因應日本當地市場佈局及營運規模逐漸擴大之資金需求，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支應。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 年度	籌資前		預估募資後(註 1 及 2)	
	110.12.31	111.12.31	112.12.31	113.12.31
財務槓桿度(倍)	1.07	1.05	1.03	1.02
負債比率(%)	40.31	37.22	35.15	34.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假設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2 年度全數轉換。

註 2：係依 111 年個體財務報告數推估。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財務槓桿度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本公司營業利益比重越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槓桿為 1.05 倍。就財

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以維持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亦可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對本公司未來獲利之提昇亦將有所助益，預估籌資後 112 年底及 113 年底之財務槓桿度分別下降至 1.03 倍及 1.02 倍，較 111 年底下滑。

本公司 110 及 111 年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0.31% 及 37.22%，其負債比率下降主係因 111 年第四季因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之借款，致 111 年底之負債總額下降，另因 111 年下半年度歐洲市場需求成長致營收及應收帳款增加，致 111 年底負債比率較 110 年底下降。本公司為因應海外業務拓展之訂單需求成長及日常營運所需資金需求，均以增加銀行借款以供營運支出及管銷費用等營運週轉使用，陸續舉借銀行借款支應所需資金，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用以籌措中長期穩定資金，假設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2 年度全數未轉換，預估募資後負債比率為 35.15%，負債比率已較籌資前下滑，且未來隨著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增加，可誘使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的情況下，將可逐漸降低公司之負債比率並提升自有資本比率。若本次轉換公司債於 113 年底全數轉換，預估負債比率將可降至 34.47%，預計將可有效改善本公司償債能力，並降低財務風險。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 5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首次動撥時點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12 年度	往後年度
中國輸出入銀行	1.48745%	110.03	111/11/24-112/11/24	營運周轉	140,000	140,000	1,215	2,082
	1.48955%	110.03		營運周轉	120,000	120,000	1,042	1,788
	1.6372%	110.03		營運周轉	40,000	40,000	382	655
	1.4905%	110.03		營運周轉	50,000	50,000	435	745
玉山銀行	1.73%	111.12	111/08/02-112/08/02	營運周轉	40,000	40,000	404	692
		112.02		營運周轉	10,000	10,000	101	173
星展銀行	1.78%	111.06	111/12/21-112/12/21	營運周轉	100,000	100,000	1,038	1,780
合計					500,000	500,000	4,617	7,915

茲就預計償還之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及其效益說明如下：

A. 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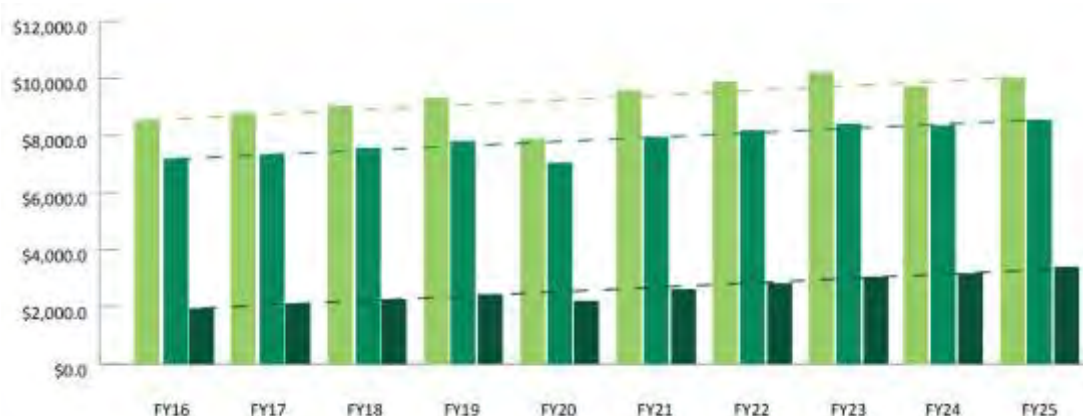
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 500,000 仟元主要為償還 110 年 3 月至 112 年 2 月間陸續向中國輸出入銀行、玉山銀行及星展銀行動撥之短期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係用於營運週轉所需之購料及日常營運之資金需求。

本公司為國內人工關節之龍頭廠商。其主要產品包含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及創傷及其他骨科產品等，而銷售範圍除國內醫療院所以外，亦包含中國及歐美市場。本公司為亞洲少數取得歐美認證之骨科醫材廠商，並且在全球逾

38 個家銷售其自有品牌之產品。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分別較前一年度成長 106,218 仟元及 467,511 仟元，成長幅度分別約 6.74%及 27.79%，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人工關節置換手術等非必要手術過去因醫療資源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過去因疫情影響使人工關節等存貨備貨保守，經銷商為重新備置庫存的急單湧進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所致。本公司近年來為因應海外業務拓展之訂單需求成長而增加備料使存貨金額增加，加上日常營運所需資金需求，均以增加銀行借款以供營運支出及管銷費用等營運週轉使用。

人工關節之用途為當人體關節(主要為髖關節與膝關節等需承受身體重量及行走之關節)，因退化、老化或疾病使關節面之軟骨磨損或長出骨贅，當持續治療皆無法改善時，則由外科醫師開刀將受損之關節切除，而後以人工製造之關節取代之，本公司主要即係自行研發製造此類人工關節，替代進口產品滿足醫療及病患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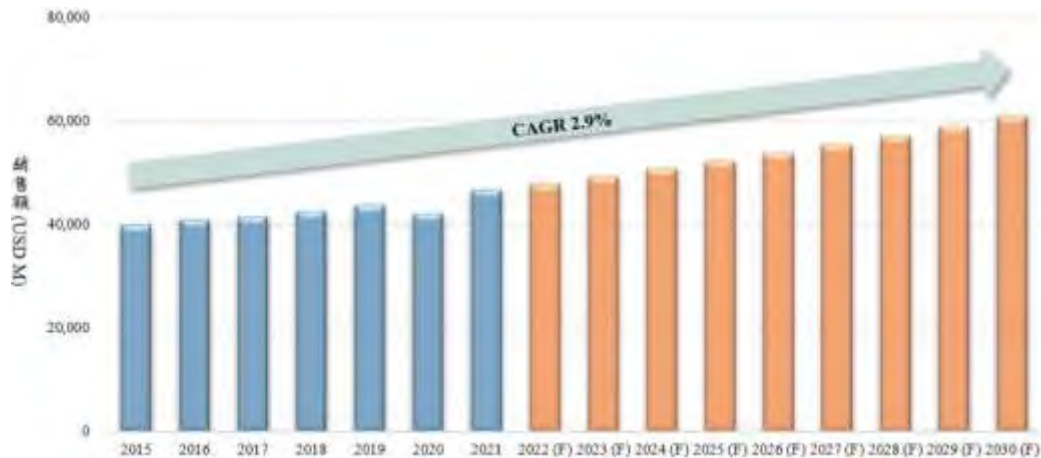
依據美國市場調研機構 Orthoworld 於 2022 年出版 The Orthopaedic Industry Annual Report 統計資料顯示，位列全球醫療器械大類之一的骨科醫療器械 2021 年市場銷售規模達到 536 億美元，與 2020 年相較增長 61 億美元，成長率為 12.8%。其中 2021 年全球人工關節產值為 194 億美元，人工髖關節產值為 78 億美元，人工膝關節產值為 90 億美元，其他四肢人工關節 26 億美元，相較 2020 年成長率為 13.3%。且預估人工關節換置市場總銷售額將可由 2016 年約 176 億美元成長至 2025 年將達約 220 億美元。



資料來源：Orthoworld；2022 年 6 月

另依據華淵鑑價出具骨科器械市場分析產業報告顯示，全球骨科器械相關技術產品於 2015~2030 年整體市場銷售額逐年升高，並且複合年均成長率 (CAGR)將以 2.9%持續增長，其推測主要因為患有足踝關節炎的人數增加，並且對全踝關節置換術(TAR)的需求增加所導致。

2015-2030 年全球骨科器械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相關數據係來自 GlobalData 分析團隊與市場參與者及關鍵意見領袖訪談後所分析之數據；華洲鑑價(股)公司(2022 年 9 月)

綜上所述，老年化趨勢將使人工關節市場成長更加快速，目前台灣廠商於醫療器材零組件領域與歐美廠商已建立密切之合作關係，為持續厚植營運實力，擴大營運規模持續投入研發及開拓市場，若無該等借款支應，其自有資金將不足支應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等資金，故舉借債務支應，以適時補足購料及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缺口，經評估其原借款用途確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原借款用途顯現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加金額	增加比率
項目					
基本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576,014	1,682,232	106,218	6.74%
	營業毛利	758,067	835,172	77,105	10.17%
	營業淨利	140,498	199,967	59,469	42.3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加金額	增加比率
項目					
基本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682,232	2,149,743	467,511	27.79%
	營業毛利	835,172	1,073,133	237,961	28.49%
	營業淨利	199,967	326,138	126,171	63.1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 第一季	112 年 第一季	增加金額	增加比率
項目					
基本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490,278	539,925	49,647	10.13%

資料來源：自結個體財務數字

本公司自有品牌隨著臨床數增加，合作之醫療院所持續增加使用本公司產品，且近年來於台灣、歐洲、日本及美國積極新增通路商，使本公司之人工關節產品於台灣及歐美各地銷售逐年持續成長，目前主要以自有品牌行銷美國、

歐洲、日本及中國大陸等市場，代工方面僅保留部分與國際大廠合作共同開發之產品繼續生產。

由於該等借款分別自 110 年度起陸續動撥，經檢視 110~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個體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分別較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110 年度個體營收較 109 年度增加 106,218 仟元，增幅為 6.74%，110 年度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分別較 109 年度增加 77,105 仟元及 59,469 仟元，增幅分別為 10.17% 及 42.33%，主係因 109 年度因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下，全球的人工關節手術因為非緊急醫療而減少，而 110 年在疫情趨緩下，手術刀量逐漸恢復水準，本公司在高價市場如歐洲及美國皆有不錯的成長，致 110 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較 109 年度增加。111 年度個體營收較 110 年度增加 467,511 仟元，增幅為 27.79%，111 年度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分別較 110 年度增加 237,961 仟元及 126,171 仟元，增幅分別為 28.49% 及 63.10%，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人工關節置換手術等非必要手術過去因醫療資源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過去因疫情影響使人工關節等存貨備貨保守，經銷商為重新備置庫存的急單湧進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所致，整體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皆較去年同期增加。112 年第一季個體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49,647 仟元，增加幅度約 10.13%，主要係因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持續增加挹注營收成長，使整體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綜上所述，若以本公司借款首次動撥時點觀之，其 110~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皆較去年同期成長，顯示其原借款效益足已顯現本公司為支付購料及持續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持續動撥短期借款支應，對公司整體營運實有其必要性亦有一定之助益。

-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計畫金額為 500,000 仟元，經檢視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自 112 年 4 月起至 113 年度資本支出估列數為 74,566 仟元，主係包含機器設備增添、修繕費用及汰舊換新，以及購置電腦軟體等支出，用以因應日常營運及優化現有產線所需，以提升本公司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進而降低生產成本及強化產品競爭力，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支應。長期股權投資金額預估為 17,928 仟元，係 112 年 4 月預計對持股 95%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增資 17,928 仟元，以因應日本當地市場佈局及營運規模逐漸擴大之資金需求，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支應。綜上合計其未來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 92,494 仟元，未達本次募資金額之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

-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2,381,014	2,314,600	2,619,590	2,419,573	2,641,4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1,953	1,488,791	1,429,199	1,373,902	1,454,499
無形資產		471,893	500,251	526,189	518,898	573,128
其他資產		504,972	940,962	1,012,224	932,455	946,431
資產總額		4,849,832	5,244,604	5,587,202	5,244,828	5,615,5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00,383	1,262,533	1,679,211	1,929,327	1,736,306
	分配後	1,761,285	1,331,677	1,767,981	1,929,327	註
非流動負債		999,091	1,048,143	982,961	494,860	789,3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99,474	2,310,676	2,662,172	2,424,187	2,525,647
	分配後	2,760,376	2,379,820	2,750,942	2,424,187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31,818	2,826,726	2,818,759	2,722,336	2,994,703
股本		804,509	904,209	883,898	881,116	881,116
資本公積		1,280,536	1,827,683	1,756,071	1,743,438	1,743,7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2,255	217,357	274,976	234,940	468,235
	分配後	81,353	148,213	186,206	234,940	註
其他權益		(95,482)	(122,523)	(96,186)	(137,158)	(98,377)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8,540	107,202	106,271	98,305	95,17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50,358	2,933,928	2,925,030	2,820,641	3,089,876
	分配後	2,089,456	2,864,784	2,836,260	2,820,641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1,873,328	1,707,132	1,919,484	1,881,928	2,142,404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027,850	1,013,441	928,922	869,164	806,111
無 形 資 產		76,478	109,440	146,574	147,586	157,844
其 他 非 流 動 資 產		1,290,864	1,725,424	1,839,915	1,662,337	1,664,155
資 產 總 額		4,268,520	4,555,437	4,834,895	4,561,015	4,770,51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143,067	808,161	1,172,814	1,525,830	1,173,815
	分 配 後	1,303,969	877,305	1,261,584	1,525,830	註
非 流 動 負 債		893,635	920,550	843,322	312,849	601,99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036,702	1,728,711	2,016,136	1,838,679	1,775,811
	分 配 後	2,197,604	1,797,855	2,104,906	1,838,679	註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之 權 益		2,231,818	2,826,726	2,818,759	2,722,336	2,994,703
股 本		804,509	904,209	883,898	881,116	881,116
資 本 公 積		1,280,536	1,827,683	1,756,071	1,743,438	1,743,72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42,255	217,357	274,976	234,940	468,235
	分 配 後	81,353	148,213	186,206	234,940	註
其 他 權 益		(95,482)	(122,523)	(96,186)	(137,158)	(98,377)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231,818	2,826,726	2,818,759	2,722,336	2,994,703
	分 配 後	2,070,916	2,757,582	2,729,989	2,722,336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2,332,247	2,436,700	2,342,226	2,570,866	3,168,680
營 業 毛 利	1,601,486	1,736,541	1,646,797	1,843,250	2,355,716
營 業 損 益	84,800	81,435	89,878	161,425	341,5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649	9,306	19,277	(86,831)	(38,561)
稅 前 淨 利	107,449	90,741	109,155	74,594	303,02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2,492	71,786	101,312	52,877	223,58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2,492	71,786	101,312	52,877	223,5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412)	(39,094)	14,224	(54,055)	50,7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9,080	32,692	115,536	(1,178)	274,30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7,554	88,584	101,828	52,271	221,5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25,062)	(16,798)	(516)	606	2,0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3,818	48,135	115,677	174	272,0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4,738)	(15,433)	(141)	(1,352)	2,231
每 股 盈 餘	1.61	1.05	1.00	0.37	2.8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1,789,376	1,576,184	1,576,014	1,682,232	2,149,743
營 業 毛 利	914,694	887,981	758,067	835,172	1,073,133
營 業 損 益	216,377	174,871	140,498	199,967	326,1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5,785)	(87,270)	(36,069)	(119,536)	(27,050)
稅 前 淨 利	120,592	87,601	104,429	80,431	299,08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27,554	88,584	101,828	52,271	221,533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127,554	88,584	101,828	52,271	221,5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736)	(40,449)	13,849	(52,097)	50,5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3,818	48,135	115,677	174	272,076
每 股 盈 餘	1.61	1.05	1.00	0.37	2.8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
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7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黃建澤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馬君廷、黃建澤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馬君廷、黃建澤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馬君廷、黃建澤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馬君廷、徐榮煌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更換會計師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

(四)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59	44.05	47.64	46.22	44.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7.79	267.49	273.43	241.32	266.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8.77	183.33	156.00	125.41	152.13
	速動比率(%)		77.09	89.25	86.69	67.00	75.19
	利息保障倍數(%)		5.00	3.71	4.47	5.22	13.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5	4.00	4.18	4.43	4.39
	平均收現日數		90	91	87	82	83
	存貨週轉率(次)		0.70	0.62	0.61	0.65	0.6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3	6.25	5.92	6.60	6.04
	平均銷貨日數		515	581	595	562	5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5	1.64	1.60	1.83	2.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1	0.48	0.43	0.47	0.58
	資產報酬率(%)		2.72	1.95	2.33	1.24	4.47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4.58	2.76	3.45	1.84	7.5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77	3.21	3.87	2.74	10.11
	純益率(%)		4.39	2.94	4.32	2.05	7.05
	每股盈餘(元)		1.61	1.05	1.00	0.37	2.8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4	41.11	29.80	17.73	20.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03	36.79	47.00	59.32	86.8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2)	9.24	11.08	7.21	8.5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4	13.51	12.25	7.52	4.73
	財務槓桿度		1.46	1.69	1.53	1.12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流動比率：主係本期償還公司債致使現金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較前期減少及本期應收帳款、存貨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增加致使獲利增加及所得稅、利息費用皆較前期增加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本期業績成長營收較前期增加所致。

(4)總資產週轉率：主係本期業績成長銷貨收入較前期增加所致。

(5)資產報酬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及利息費用較前期增加所致。

(6)權益報酬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7)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8)純益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9)每股盈餘：主係本期營收成長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致使每股盈餘較前期增加。

(10)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前期增加，資本支出較前期減少及未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11)營業槓桿度：係因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增加，致使營業利益較前期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請詳下表註。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71	37.94	41.70	40.31	37.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4.07	369.75	394.22	349.20	446.1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3.88	211.23	163.66	123.33	182.51
	速動比率		100.00	121.62	110.40	83.08	124.96
	利息保障倍數		8.60	5.20	5.19	6.89	20.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5	2.06	2.28	2.27	2.18
	平均收現日數		148	176	159	161	167
	存貨週轉率(次)		1.24	1.03	1.20	1.32	1.6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67	10.49	8.92	8.81	8.86
	平均銷貨日數		292	352	304	277	2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5	1.55	1.62	1.87	2.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35	0.33	0.35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8	2.38	2.59	1.34	5.01
	權益報酬率(%)		5.75	3.50	3.60	1.88	7.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40	3.09	3.70	2.95	9.98
	純益率(%)		7.12	5.62	6.46	3.10	10.30
	每股盈餘(元)(註 2)		1.61	1.05	1.00	0.37	2.8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4	68.54	42.49	18.29	15.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6.85	63.02	84.44	111.63	166.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0)	10.27	11.48	5.93	4.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32	4.37	5.50	4.28	3.47
	財務槓桿度(註 5)		1.07	1.13	1.21	1.07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本期獲利及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主係本期償還公司債致使現金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較前期減少及本期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存貨增加所致。
- (3)速動比率：主係本期償還公司債致使現金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較前期減少及本期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存貨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增加致使獲利增加及所得稅皆較前期增加所致。
- (5)存貨週轉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增加致使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本期業績成長營收較前期增加所致。
- (7)總資產週轉率：主係本期業績成長銷貨收入較前期增加所致。
- (8)資產報酬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及利息費用較前期增加所致。
- (9)權益報酬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 (10)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 (11)純益率：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 (12)每股盈餘：主係本期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導致本期獲利及未發放特別股股利所致。
- (1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前期增加，資本支出、存貨較前期減少及未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638,683	12.18	398,057	7.09	(240,626)	(37.68)	主係因 111 年度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546,882	10.43	752,421	13.40	205,539	37.58	主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狀況良好，帶動應收帳款較去年增加所致。
存貨	1,102,576	21.02	1,300,959	23.17	198,383	17.99	主係因應醫療院所及海外市場運轉所需提高備貨量，使人工關節及手術用器械之在製品及製成品皆較 110 年底提高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7,580	9.87	422,988	7.53	(94,592)	(18.28)	主係因認列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損失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155	0.88	136,256	2.43	90,101	195.21	主係因業務往來提供轉投資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增加，使長期應收帳-關係人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409,001	7.80	595,135	10.60	186,134	45.51	主係因應付用人費用增加及應付服務費用增加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484,555	9.24	0	0	(484,555)	(100.00)	主係因 111 年度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致。
長期借款	216,974	4.14	527,838	9.40	310,864	143.27	主係本公司為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未分配盈餘	48,734	0.93	233,295	4.15	184,561	378.71	主係因 111 年度獲利增加致未分配盈餘增加。
營業收入	2,570,866	100.00	3,168,680	100.00	597,814	23.25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
營業成本	729,522	28.38	805,697	25.43	76,175	10.44	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業收入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
營業毛利	1,841,344	71.62	2,362,983	74.57	521,639	28.33	
營業毛利淨額	1,843,250	71.70	2,355,716	74.34	512,466	27.80	
推銷費用	1,315,437	51.17	1,588,515	50.13	273,078	20.76	主係因業績成長服務費用增加，且員工人數、年節獎金及員工紅利增加所致。
營業費用合計	1,681,825	65.42	2,014,134	63.56	332,309	19.76	主係推銷費用因業績成長服務費用增加，且員工人數、年節獎金及員工紅利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161,425	6.28	341,582	10.78	180,157	111.60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
							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業收入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所致。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020)	(1.87)	41,680	1.32	89,700	186.80	主係因 111 年度美金及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逐步回升而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所致。
稅前淨利	74,594	2.90	303,021	9.56	228,427	306.23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致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皆隨之增加。
所得稅費用	(21,717)	(0.84)	(79,440)	(2.51)	(57,723)	(265.80)	
本期淨利	52,877	2.06	223,581	7.06	170,704	322.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055)	(1.79)	32,170	1.02	78,225	169.85	係因各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包含美金、歐元及瑞士法郎等，受各匯率變動影響，致 111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新台幣後產生兌換差額所致。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055)	(2.10)	50,726	1.60	104,781	193.84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帶動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78)	(0.05)	274,307	8.66	275,485	23,385.82	主係因本期淨利較 110 年度增加，加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換算為新台幣後產生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4,385	10.62	232,702	4.88	(251,683)	(51.96)	主係因 111 年度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260,423	5.71	343,813	7.21	83,390	32.02	主係因本公司營運狀況良好，帶動應收帳款較去年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05,841	11.09	855,098	17.92	349,257	69.04	主係因 111 年度本公司對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及關聯企業聯貿上海之銷貨較 110 年度增加所致。
存貨	600,745	13.17	663,677	13.91	62,932	10.48	主係因應醫療院所及海外市場運轉所需提高備貨量，使人工關節及手術用器械之在製品及製成品皆較 110 年底提高所致。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719	2.31	200,846	4.21	96,127	91.80	主係因業務往來提供轉投資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增加，使長期應收帳-關係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39,066	14.01	536,317	11.24	(102,749)	(16.08)	主係因 111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66,560	1.46	122,085	2.56	55,525	83.42	主係因應醫療院所及海外市場運轉所需提高備貨量，進貨增加，致應付帳款增加。
其他應付款	242,489	5.32	371,483	7.79	128,994	53.20	主係因應付用人費用增加及應付服務費用增加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484,555	10.62	0	0.00	(484,555)	(100.00)	主係因 111 年度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致。
長期借款	106,350	2.33	405,509	8.50	299,159	281.30	主係本公司為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未分配盈餘	48,734	1.07	233,295	4.89	184,561	378.71	主係因 111 年度獲利增加致未分配盈餘增加。
營業收入	1,682,232	100.00	2,149,743	100.00	467,511	27.79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
營業成本	795,599	47.29	1,010,311	47.00	214,712	26.99	
營業毛利	886,633	52.71	1,139,432	53.00	252,799	28.51	
營業毛利淨額	835,172	49.65	1,073,133	49.92	237,961	28.49	
推銷費用	391,967	23.30	448,434	20.86	56,467	14.41	主係因業績成長服務費用增加，且員工人數、年節獎金及員工紅利增加所致。
營業費用合計	635,205	37.76	746,995	34.75	111,790	17.60	主係推銷費用因業績成長服務費用增加，且員工人數、年節獎金及員工紅利增加所致。
營業淨利	199,967	11.89	326,138	15.17	126,171	63.10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596)	(3.25)	41,451	1.93	96,047	175.92	主係因 111 年度美金及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逐步回升而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9,536)	(7.11)	(27,050)	(1.26)	92,486	77.37	
稅前淨利	80,431	4.78	299,088	13.91	218,657	271.86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所得稅費用	(28,160)	(1.67)	(77,555)	(3.61)	(49,395)	(175.41)	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致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皆隨之增加。
本期淨利	52,271	3.11	221,533	10.31	169,262	32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8,447)	(2.88)	39,327	1.83	87,774	181.18	主係因歐洲子公司營收成長淨利增加，本公司認列之投資利益增加所致。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097)	(3.10)	50,543	2.35	102,640	197.02	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各地經銷商重新備置庫存需求增加挹注營收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銷量增加挹注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帶動營業利益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	0.01	272,076	12.66	271,902	156,265.52	主係因本期淨利較110年度增加，加上國外營運機構財報換算為新台幣後產生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2.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419,573	2,641,465	221,892	9.1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7,580	422,988	(94,592)	(18.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3,902	1,454,499	80,597	5.87
無形資產	518,898	573,128	54,230	10.45
其他資產(註 1)	414,875	523,443	108,568	26.17
資產總額	5,244,828	5,615,523	370,695	7.07
流動負債	1,929,327	1,736,306	(193,021)	(10.00)
非流動負債	494,860	789,341	294,481	59.51
負債總額	2,424,187	2,525,647	101,460	4.19
股本	881,116	881,116	0	0.00
資本公積	1,743,438	1,743,729	291	0.02
保留盈餘	234,940	468,235	233,295	99.30
其他權益	(137,158)	(98,377)	38,781	28.27
非控制權益	98,305	95,173	(3,132)	(3.19)
權益總額	2,820,641	3,089,876	269,235	9.55
註 1：其他資產係包含非流動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之分析)				
(1)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因業務往來提供中國大陸轉投資公司之資金貸與增加，使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所致。				
(2)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本年度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年度銷貨收入、銷貨毛利及兌換利益增加致使獲利增加所致。				
(4)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本期因新台幣貶值導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較去年增加所致。				
2.未來因應計劃：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故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570,866	3,168,680	597,814	23.25
營業成本	729,522	805,697	76,175	10.44
調整前營業毛利	1,841,344	2,362,983	521,639	28.33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1,906	(7,267)	(9,173)	(481.27)
營業毛利	1,843,250	2,355,716	512,466	27.80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費用	1,681,825	2,014,134	332,309	19.76
營業利益	161,425	341,582	180,157	111.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6,831)	(38,561)	48,270	55.59
稅前淨利	74,594	303,021	228,427	306.23
所得稅費用	(21,717)	(79,440)	(57,723)	(265.80)
本期淨利	52,877	223,581	170,704	322.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055)	50,726	104,781	193.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78)	274,307	275,485	23,385.82
本期歸屬予母公司業主淨利	52,271	221,533	169,262	323.82
本期歸屬予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	174	272,076	271,902	156,265.5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之分析)				
1.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各區域除中國大陸外營收皆較去年成長，其中以美國及歐洲為最。				
2.調整前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各區域除中國大陸外營收皆較去年成長，而子公司美國及歐洲毛利較其他區域高，故使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				
3.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各區域除中國大陸外營收皆較去年成長，而子公司美國及歐洲毛利較其他區域高，故使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				
4.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所致。				
5.營業外支出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新台幣貶值產生匯兌利益增加，致使本年度營業外支出較去年減少。				
6.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且本年度因新台幣貶值產生匯兌利益增加使營業外支出減少，致使稅前淨利較去年增加。				
7.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獲利增加，致使今年所得稅費用較去年增加。				
8.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且本年度因新台幣貶值產生匯兌利益增加增加使營業外支出減少，致使本期淨利較去年增加。				
9.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較去年增加，且本年度因新台幣貶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利益增加所致。				
10.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且本年度因新台幣貶值產生匯兌利益增加使營業外支出減少所致，致使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11.本期歸屬予母公司業主淨利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且本年度因新台幣貶值產生匯兌利益增加使營業外支出減少所致。				
12.本期歸屬予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增加，且本年度因新台幣貶值產生匯兌利益增加使營業外支出減少，致使本期淨利增加；且本年度因新台幣貶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利益增加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在未來可預期將因疫情的控制，全球人工關節市場將在活絡，故公司將藉由參展網路會議，自辦醫學會，發表臨床報告，等等各項活動，增加公司品牌及產品的可見度及知名度，並持續以自有品牌產品積極拓展各直營市場，且對高端新產品的研發計畫相繼推出，使公司得以持續成長。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17.73	20.55	15.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32	86.80	46.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21	8.54	18.4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之分析)			
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因全球疫情趨緩，受疫情排擠現象陸續消除，111 年度歐美地區業務成長使本期稅前淨利增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隨之增加所致。			

2. 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3. 未來一年(112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非 營業活動現 金流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32,702	1,951,478	(4,301,741)	(2,117,561)	無	銀行借款及發行轉換公司債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人工關節產品需求持續成長相關訂單增加，使本期淨利增加產生之現金流入。					
(2)非營業活動現金流出：主係支應購料及營業費用等營運所需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故產生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未來一年預估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所需之支出，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因應。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11 年度 認列投資 損益金額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 他投資 計畫
UOC Europe Holding SA	45,249	經由第三地區間接對歐洲轉投資	為控股公司主要獲利來自投資損益。	無	無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4,574)	因應當地市場通路佈建投資，以接近市場	取得認證時間較長，營運規模仍待發酵，收入尚不足以支應管銷費用所致。	積極拓展市場與銷售活動。	(註 2)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998	因應公司經營多角化策略考量，迅速切入脊柱產品市場	拓展台灣及國際脊柱產品市場有成。	無	無

轉投資公司	111 年度 認列投資 損益金額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劃	未來其 他投資 計劃
UOC USA, Inc.	(27,383)	因應當地市場通路佈建投資，以接近市場	因持續拓展市場，故相關管銷費用較高，收入尚不足以支應所致。	因應區域特性採經銷商或直銷模式，積極擴充市場。	無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1,135)	因應當地市場通路佈建投資，以接近市場	尚處於公司成立初期，且目前尚未取得認證，故無收入產生，虧損主係因管理人員薪資及辦公室租金等費用。	因應區域特性採經銷商或直銷模式，積極擴充市場。	無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94,640)	因應大陸政府中國製造政策，與山東新華醫療合作拓展國產及進口產品在大陸市場銷售	受到中國政府國家集體招標採購政策影響，造成市場低價競爭，獲利大幅減少。	建立完整的行銷體系與國產產品增加市佔率。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62,130	因應當地市場通路佈建投資，以接近市場	因應區域特性採經銷商或直銷模式，積極擴充市場有成。	無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26,765	因應當地市場通路佈建投資，以接近市場	因應區域特性採經銷商或直銷模式，積極擴充市場有成。	無	無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註 1)	(8,569)	因應當地市場通路佈建投資，以接近市場	尚處於公司成立初期，為開發及推廣階段，營收尚未達到規模經濟所致。	因應區域特性採經銷商或直銷模式，積極擴充市場。	無
United Orthopedic Limited (註 1)	3,277	因應當地市場通路佈建投資，以接近市場	因應區域特性採經銷商或直銷模式，積極擴充市場有成。	無	無

註 1：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之轉投資公司。

註 2：因應當地市場佈局及營運需求，擬新增投資 8,000 萬日圓。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9	無重大缺失	—
110	無重大缺失	—
111	無重大缺失	—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9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0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1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此情事。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者，係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2-123 頁。

(二)本公司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業經 108 年 8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5924 號函及 10803259241 號函申報生效，依該核准函要求未來募資時應具體評估轉投資 UOC Europe、UOC Suisse、UOC France、United Japan 及合資設立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效益達成情形，茲說明如下：

1.轉投資 UOC Europe、UOC Suisse、UOC France 之效益達成情形

聯合骨科透過持股比率 96%之子公司 UOC Europe 間接投資 100%持股之 UOC (Suisse) SA 及 UOC (France)，主要係透過 UOC (Suisse) SA 向 UOC (France) 銷貨人工關節成品，UOC (Suisse) SA 除自行出售予瑞士當地經銷商及醫療院所外，UOC (Suisse) SA 亦為聯合骨科與 UOC (France)間交易之轉口貿易公司，UOC (Suisse) SA 陸續開發愛爾蘭、伊拉克及義大利之當地經銷商及醫療院所，隨著歐洲銷售據點 UOC (Suisse) SA 與 UOC (France)持續開發新客戶，聯合骨科之產品營收銷售至歐洲市場之佔比由 109 年度之 18.05%已提升至 111 年之 28.63%。

聯合骨科自 105 年度至 111 年度認列 UOC Europe、UOC Suisse、UOC France 之各期投資損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聯合骨科認列投資(損)益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UOC Europe	(11,949)	(13,136)	(51,794)	(43,390)	(44,366)	(20,363)	45,249
UOC Suisse SA	1,760	(334)	8,823	(35,810)	(13,073)	6,334	62,130
UOC France	(13,797)	(15,407)	(19,106)	3,541	6,721	9,288	26,765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歐洲各子公司 109 年度前多產生虧損，主係歐洲銷售據點之客戶多處於開發及推廣階段，營業收入尚未達規模，加上尚需支應銷售及物管人員薪資費用與辦公室租金等營業費用，且為擴充市場銷售據點進行備貨，故 UOC (France) 105~107 年度向 UOC (Suisse) SA 進貨金額之逐年增加，致 UOC (France) 105~107 年度仍屬虧損狀況，然於 108 年度起因市場推廣漸收成效、歐洲銷售據點市場規模逐漸擴大且營業收益達經濟規模後，已正式轉虧為盈，隨著 UOC (France) 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並受到更多醫師認同，於 108~111 年度獲利逐年成長，效益已逐漸顯現。

UOC (Suisse) SA 於 105 年及 107 年為獲利情形，而 106 年度、108~109 年度為虧損，主係 UOC (Suisse) SA 為聯合骨科與 UOC (France)間交易之轉口貿易公司，除 UOC (Suisse) SA 自行出售予瑞士當地所產生之銷售損益外，亦包括做為聯合骨科與 UOC (France) 間交易之轉口貿易公司而產生之交易損益，108 年度因 UOC (France) 之存貨尚足以支應當地經銷商及醫療院所之需求，致 UOC (Suisse) SA 對 UOC (France) 銷貨金額減少，並自 108 年度起開始獲利；另 UOC (Suisse) SA 因陸續開發愛爾蘭、伊拉克及義大利之當地經銷商，先期需支付相關市場推廣費用，致 108 年度虧損金額增加，惟隨著 UOC (Suisse) SA 與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並受到更多醫師認同，109 年度虧損金額已大幅減少，於 110 年度已轉虧為盈，111 年度因人工關節手術量於新冠肺炎疫情後已恢復正常，加上新產品上市，獲利大幅成長，效益已逐漸顯現。

UOC Europe 之稅後損益除認列旗下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外，尚包含因合併 UOC (Suisse) SA 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隨著歐洲人口老年化發展，以及歐洲居民對於生活上疾病治療之重視，加上肌肉骨骼等疾病研究之發展逐漸成熟，歐洲骨科植入物之市場需求將持續成長，隨銷售據點市場規模逐漸擴大並積極開發新客戶後，UOC Europe 旗下轉投資公司營運狀況於取得一定經濟規模後好轉，110 年度虧損金額已大幅減少，111 年度因人工關節手術量於新冠肺炎疫情後已恢復正常，加上新產品上市致營收增加，獲利大幅成長，效益已逐漸顯現。

2.轉投資 United Japan 之效益達成情形

聯合骨科於 105 年度與寶楠生技(股)公司及其他日商公司於 105 年 8 月共組銷售公司 United Biomech Japan(以下簡稱 United Japan)，聯合骨科原持有 United Japan 51%股權，United Japan 於 105~111 年間陸續增資以支應其日常營運及相關產品註冊所需之資金需求，惟合資方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截至 111 年底止，聯合骨科對子公司 UOC Japan 之持股比率已達 95%，藉由設立日本當地營運據點以推廣聯合骨科自有品牌之人工關節產品，拓展當地市場經營。

聯合骨科 105 年度至 111 年度認列 UOC Japan 之各期損益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聯合骨科認列投資(損)益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UOC Japan	(4,929)	(20,795)	(23,220)	(34,452)	(24,578)	(14,351)	(4,574)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United Japan 於 105 年度向日本昭和醫科工業購買商標及販售特許權之授權後，初期以銷售寶楠生技(股)公司之脊椎產品為主，107~108 年間聯合骨科自有品牌之人工關節產品陸續取得日本醫療器材製造銷售許可證，故 United Japan 自 105~108 年度尚屬聯合骨科自有品牌人工關節產品註冊及市場推廣階段，自 108 年度起聯合骨科自有品牌之人工關節產品取得許可證上市銷售後，雖已開始累積手術刀量的銷售實績，惟因當地市場相對較為保守，對於亞洲自有品牌人工關節產品接受度仍低，營收規模仍待發酵，尚不足以支應因產品認證及市場開發等作業所產生之管銷人員薪資費用及辦公室租金等營業費用，故仍處於虧損階段。

United Japan 於 109~110 年度陸續完成部分主要產品註冊，並持續申請配套產品之認證，產品線逐漸齊全，於積極進行市場推廣與銷售活動下，髖關節手術刀量持續增加，虧損已逐年減少，111 年度起銷售之產品皆以人工關節為主，並依市場需求狀況持續推廣產品銷售，虧損情形已較 110 年度大幅改善，聯合骨科產品仍待時間進一步取得日本當地醫師信賴並大量採用後，將可複製歐美先進國家成功的行銷方式及市場經驗拓展日本市場，以逐漸產生明顯的效益。

3.轉投資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之效益達成情形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效益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預估	實際 (查定數)	達成率 (%)	預估	實際 (查定數)	達成率 (%)	預估	實際 (查定數)	達成率 (%)	預估	實際 (查定數)	達成率 (%)	預估	實際 (查定數)	達成率 (%)	預估	實際 (查定數)	達成率 (%)	實際 (查定數)
營業收入	693,585	484,995	69.93	790,123	654,636	82.85	1,116,391	753,692	67.51	1,386,375	663,198	47.84	1,746,349	753,559	43.15	2,126,920	612,362	28.79	280,876
營業成本	457,849	321,825	70.29	520,131	414,266	79.65	692,428	460,619	66.52	812,154	439,870	54.16	972,059	463,548	47.69	1,155,286	466,192	40.35	255,850
營業毛利	235,736	163,170	69.22	269,992	240,370	89.03	423,963	293,073	69.13	574,221	223,328	38.89	774,290	290,010	37.46	971,634	146,170	15.04	25,026
營業費用	219,103	184,670	84.28	318,989	229,285	71.88	361,454	296,632	82.07	457,680	245,992	53.75	588,663	324,860	55.19	689,088	246,206	35.73	222,424
營業利益(損失)	16,633	(21,500)	(129.26)	(48,997)	11,085	(22.62)	62,509	(3,559)	(5.69)	116,541	(22,664)	(19.45)	185,627	(34,849)	(18.77)	282,546	(100,036)	(35.41)	(197,397)
營業外收支	(13,125)	5,480	(41.75)	(15,000)	2,824	(18.83)	(15,000)	(1,351)	9.01	(15,000)	(4,434)	29.56	(15,000)	6,035	(40.23)	(15,000)	(527)	3.51	5,623
稅前純益(損)	3,508	(16,020)	(456.67)	(63,997)	13,909	(21.73)	47,509	(4,910)	(10.33)	101,541	(27,098)	(26.69)	170,627	(28,814)	(16.89)	267,546	(100,563)	(37.59)	(191,774)
所得稅費用	-	-	-	-	(3,535)	-	-	(6,712)	-	-	11,931	-	-	304	-	-	451	-	1,368
稅後純益(損)	3,508	(16,020)	(457)	(63,997)	10,374	(16.21)	47,509	(11,622)	(24.46)	101,541	(39,029)	(38.44)	170,627	(29,118)	(17.07)	267,546	(101,014)	(37.76)	(193,142)
依 49%認列投資損益 A	1,719	(7,850)	(456.66)	(31,359)	5,083	(16.21)	23,279	(5,694)	(24.46)	49,755	(19,124)	(38.44)	83,607	(14,268)	(17.07)	131,098	(49,497)	(37.76)	(94,640)
業外收益技術作價(註)B	13,125	19,105	145.56	15,000	25,473	169.82	15,000	25,473	169.82	15,000	6,368	42.45	15,000	0	0	15,000	1,185	7.90	6,545
本公司認列損益 A+B	14,844	11,255	75.82	(16,359)	30,556	(186.78)	38,279	19,779	51.67	64,755	(12,756)	(19.70)	98,607	(14,268)	(14.47)	146,098	(48,312)	(33.07)	(88,095)
累積認列損益		11,255			41,811			61,590			48,834			34,566			(13,746)		(101,841)

註：係聯合骨科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款，按期攤銷轉為營業外其他收入。

聯合骨科對轉投資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以下簡稱山東新華聯合)之各期損益情形說明如下：

聯合骨科對山東新華聯合持有之 49%股權係採現金出資及部分技術作價出資，山東新華聯合成立初期營收來源主係代理進口銷售聯合骨科自有品牌人工關節(含手術器械)產品，105 年 1 月於山東淄博建立生產基地，並於 106 年度第二季完成建廠，並陸續遷入設備並啟動 NMPA 認證之申請程序，並於 109~110 年度陸續完成新廠之生產流程、生產工藝及質檢體系之建立、產製樣品並申請檢驗認證等，故主要營業收入僅來自於代理銷售聯合骨科自有品牌產品，營業費用則包括代理銷售費用、國產品相關的臨床檢測費用、研究發展費用、試產費及行政管理人員薪資費用等，致 105~109 年度多處於虧損狀態。

110 年度山東新華聯合新廠完成後所自行生產之國產品包含人工膝關節、人工髖關節及脊椎產品等，其中人工膝關節系統於 111 年度已陸續取得中國法規認證，截至 112 年第一季止髖關節系統及脊椎產品皆已完成大部分之產品認證。

110 年 7 月起中國政府為降低高階醫材價格，開始於全國執行人工關節醫材產品之國家集體招標採購政策(以下簡稱中國國採)，若未入標案項目將無法在公營醫院銷售，造成同業以低價競爭，部分廠家因利潤太低而退出市場。110~111 年度山東新華聯合虧損增加主係因 110 年度山東新華聯合自行生產之品牌產品尚未完成認證，故未列入中國國採，僅台灣聯合骨科品牌的少部分品項列入採用範圍，惟得標價格不甚理想，且因實施中國國採政策，連帶造成銷售私立醫院之產品價格及毛利下滑，致 110~111 年度營業收入及毛利大幅下降。

目前山東新華聯合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代理銷售聯合骨科自有品牌產品及銷售山東新華聯合自行生產之品牌產品，雖山東新華聯合自行生產之品牌產品因取證較晚，尚未列入中國國採，故山東新華聯合產品全力進攻私立醫院，目前也已切入多家私立醫院通路；中國國採係二年一標，山東新華聯合自行生產之品牌產品截至 112 年第一季止大多已取得認證，將於 112 年下半年開始重新投標，預計投標品項將會大幅增加，山東聯合新華除了持續有效的管理經營，在薄利之下只有爭取多銷，創造營收來分攤費用。以中國市場整體而言，受其中央政府政策影響甚鉅，尤其近年來對於醫藥產業政策調整，更是影響整體市場的運作，惟經過多年的佈局，山東新華聯合挾有進口及國產兩個品牌，未來除持續取得中國國產註冊證外，將全力開發未參加中國國採之私立醫院銷售通路，營運狀況將可逐漸改善，並為集團貢獻獲利。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6(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延生	6	0	100%	無
董事	林春生	6	0	100%	無
董事	郝海晏	6	0	100%	無
董事	吳楚華	4	2	66.67%	無
董事	李啟芳	6	0	100%	無
董事	林德堅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建麟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李坤璋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吳孟達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相關說明：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交法第 14-5 條規定，故本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序號	開會日期	應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	111.3.24	林延生	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因有利害關係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雖有利害關係，惟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係完全採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
2	111.8.3	林延生	110 年度員工酬勞給付分配方案	因有利害關係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雖有利害關係，惟其金額佔比低於 5%，不具重大性且係完全採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1.整體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	內部評估 (自評)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二、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19日經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規定，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109年6月16日股東常會選任劉建麟、李坤璋及吳孟達等三名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之審計委員，經全體委員推選吳孟達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2.本公司依109年1月15日金管會公告之新修訂「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辦理，於109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
- 3.本公司自109年6月1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起至112年3月21日止，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第十四條之五等所列應先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再提交董事會決議之議案，均已經由審計委員會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之任務。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主要學經歷請參閱壹、三、(四)董事資料。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常會，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財務報表及年度稽核計畫等事項。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吳孟達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建麟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李坤璋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24 (第一屆第十次)	1.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更換查核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6. 瑞士孫公司擬對英國孫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7. 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111/04/29 (第一屆第十一次)	1.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111/05/11 (第一屆第十二次)	1.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2.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對轉投資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111/08/03 (第一屆第十三次)	1.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111/11/08 (第一屆第十四次)	1.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111/12/29 (第一屆第十五次)	1.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2. 轉投資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案 3. 對集團子公司之背書保證案 4. 增加對日本子公司投資案 5. 擬增加對歐洲子公司之投資金額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會定期提供稽核報告給各獨立董事，並列席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針對稽核結果進行溝通，對於 111 年度各項稽核業務各獨立董事均無表示意見。

(二)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會計師會於執行年度查核前後，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重要查核事項與結果，對於 111 年度各項會計師查核業務溝通結果各獨立董事均無表示意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衡酌本公司目前營運狀況，並無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擬提請審計委員會後研擬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或守則。	本公司運作均遵循法令規定，實質上已落實公司治理，目前已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任程序」、「董事會議事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辦法。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除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處理相關業務外，並依法架構完整的發言人制度來綜理股東相關業務。	(一)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隨時與主要股東保持聯繫。	(二)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依公司之相關規定辦理。	(三)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8條規定，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之書面內控制度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辦法。	(四)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選任程序」，董事之選任係採提名制，並依公司營運所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選任之，目前董事成員有2/3不具備有配偶或二親等之親屬關係，且依法選任三席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成員組合符合多元化方針。	(一)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目前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餘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營運規模狀況來設置。	(二)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	✓		(三)自109年度起開始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次年度第一季申報評估結果。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會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評估標準係依會計師法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制定之獨立性評估項目來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包含檢視公司股東清冊確認查核人員與公司非屬利害關係人，以及取得簽證會計師獨立聲明書等。	(四)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負責公司治理單位為總經理室及財會部，除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外，也負責股東會及董事會等相關事務。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目前係由公司代理發言人擔任利害關係人聯繫窗口，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關注議題與建議，做適時的回應。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務係委由富邦綜合證券公司股務代理部擔任。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公司已設置有網站，載有公司簡介與重大業務及財務資訊，另公司已按規定將公司治理資訊相關資訊揭露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上，並在公司網站上做連結，股東或投資人可自行至該網址查詢。	本公司擬提請審計委員會後研擬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或守則，屆時將會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設置與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因本公司海外營運據點多，將會配合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出具時程儘早做公告申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並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的關係。 (二)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於111年度皆已參與六小時有關公司治理之課程，此外亦隨時告知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 (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四)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五)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自99年1月起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並未列入受評，故不適用。				

註：111 年度之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延生	111/11/0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舞弊偵防實務：法律責任、鑑識與大數據分析	6 小時	是
董 事	林春生	111/04/08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舞弊調查最前線	6 小時	是
董 事	郝海晏	111/04/01	工商協進會	亞太區域經濟整合發展對台灣之機會與挑戰	3 小時	是
		111/04/06	工商協進會	2022 年企業面對資安防護的新挑戰	3 小時	是
董 事	李啟芳	111/11/0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6 小時	是
董 事	吳楚華	111/11/06	Udemy	Metaverse Masterclass-Learn Everything about the Metaverse	3.5 小時	是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111/11/27	Udemy	Mind Mapping Mastery-Effective Mind Maps-step by step	7.5 小時	是
董 事	林德堅	111/09/23	中華治理協會	虛擬世界大爆發：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6 小時	是
		111/11/15		經營權爭奪與預防策略分析	6 小時	是
獨立董事	劉建麟	111/08/23	中華治理協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6 小時	是 是
		111/10/05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6 小時	
獨立董事	李坤璋	111/09/22	中華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程序之內線交易風險	6 小時	是
		111/10/19		公司治理高峰論壇－提升董事職能 落實公司永續治理	6 小時	是
獨立董事	吳孟達	111/08/0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無形資產辨認及收購價格分攤分析範例解析	3 小時	是
		111/08/04		客戶名單營業權及競業禁止及其他	3 小時	是
		111/08/12		商標及品牌評價之實務探討	3 小時	是
		111/08/24		生物科技技術鑑價及案例實務解析	3 小時	是
		111/08/31		文化藝術之著作權	3 小時	是
		111/09/06		無形資產評價報告覆核之案例研討	3 小時	是

(四)公司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本公司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相關專業人士擔任，且依法行使職權。
- 本公司董事薪酬係依章程辦理，並參酌同業標準訂之。
- 員工薪酬依經營績效成果、同業標準、個人貢獻度等參酌訂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3月31日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 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坤璋	(1)具公司治理、財務分析、產業發展及科技應用洞察力。現任東吳大學會計學系、法律學系研究所教授。歷任：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寰宇會計師事務所執行長、寰宇智庫管理顧問(股)公司執行長、東吳大學會計學系主任、東吳大學商學院富蘭克林金融科技開發中心執行長。其在董事會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並提出相關經營管理意見。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
獨立董事	吳孟達	(1)具有會計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現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歷任：銘傳大學講師、台北會計師公會理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主任委員。其在財務會計之專長，可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
獨立董事	劉建麟	(1)具備骨科脊柱側彎治療、矯正手術、脊椎骨折及創傷各類手術專長。現任台北榮民總醫院顧問醫師。歷任：羅東博愛醫院院長、台北榮民總醫院行政副院長、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理事長。其擁有之相關專業領域經驗及專才，能提供公司在研發技術上所需之專業意見。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16日至112年6月1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李坤璋	6	0	100.00%	無
委員	吳孟達	6	0	100.00%	無
委員	劉建麟	5	0	83.33%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並未有成員持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八)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是由董事會、總經理室、行政管理部等單位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於各工作規則及SOP標準作業規範中分別列有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規定。本公司擬提請審計委員會後研擬訂定公司整體之風險管理政策。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係依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所訂之相關公共安全建築法規、消防法規、勞工衛生安全法規、廢棄物清理法、節能減碳管理規定等維護工作與自然環境，並依規定按期檢測與申報，並已獲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期能減少廢棄物與有效運用資源。	(一)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廢料已委由廢棄物清理公司負責回收再利用，新設廠區也規劃有廢水及雨水回收裝置，廠房設計上也符合管理局之節能要求，並在廠房頂樓裝設有太陽能板以響應綠能政策。	(二)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生產非屬耗能高污染之產業，公司將持續觀察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活動之影響，同時持續進行節能減碳之策略規劃與行動方案之進行。	(三)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公司重視企業與環境的永續共榮，定期統計及追蹤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量，其中以外購電力及天然氣為主要耗用能源。近三年各廠區因產能提升而持續成長，公司也建立能源查核制度，並訂定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以善盡企業對環境的社會責任。	(四)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人事規章係以優於勞基法之精神來制定，有關員工權益之重大變動會經由勞資會議協調方式為之，目前勞資狀況和諧。	(一)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訂有績效考核辦法，並與各薪資獎酬制度相結合，與員工分享公司經營的結果。	(二)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均依規定對員工施以定期健康檢查，各廠區設有直屬總經理之工安部門，定期召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針對員工工作環境進行評估，目前已導入國際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提供員工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三)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各部門針對所屬員工均訂有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按月追蹤執行成果，以符合工作所需職能技術。	(四)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產品係為植入人體之人工關節，產品上市均需通過銷售國家嚴格之法規認證程序才能進行銷售，相關作業流程均設有 SOP 並留存相關記錄。產品亦明確標示有消費者申訴管道並與客戶保持良好溝通關係，在公司網站也設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供意見之反應，公司內部也設有明確定訴處理程序，可以給予消費者及客戶明確有效之答覆。	(五)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往來供應商均需事前經過標準之認證程序後才能成為合格之供應商，對於植入人體之材料亦需逐批提供相關生產檢驗資料供後續追蹤。與供應商間契約均非屬長期採購合約，對於每筆進料均會經品保檢驗後才能收料入庫，未通過者即予以退貨；對於供應商會定期予以進行評鑑或實地稽核，不良之供應商會立即停止往來。	(六)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自105年起開始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並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The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GRI) 頒布之 GRI 準則，依據其「核心」選項進行資訊揭露及編撰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110年正式修改為「永續報告書」)，並透過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確信。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因本公司係屬攸關人體健康之醫療器材公司，同時也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對內力求勞資和諧，對外則盡力推動骨科醫學之進步，對於產品品質也是要求完美無缺，以符合病人對公司產品的期望，另外本公司也持續推動社會公益之活動，實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精神。公司會秉持永續發展精神並持續推動落實，屆時將提請審計委員會研擬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政策或制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工廠已設置生產廢棄物回收裝置，包括集塵、集氣設備、污水廢水及廢油處理等設備，降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低對員工身體及社會環境的影響，目前已導入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期能減少廢棄物與有效運用資源。 2.社會貢獻：提供高品質及合理價位之人工關節，破除長期遭國際大廠壟斷之骨科器材市場，降底病患之醫療支出，改善更多人行動上的不便；同時逐年增加在台灣投資，技術根留台灣以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及商機。 3.消費者權益：除了於生產過程中嚴格把關掌握產品品質外，本公司產品均已投保產品責任險。 4.人權：本公司除謹遵勞動相關法規外，對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亦設置有勞資會議保障員工權益，並考量物價水準與公司獲利狀況給予員工調薪，分享公司經營成果。 5.安全衛生：公司設有工安部門，定期檢測改善勞動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安排安全教育訓練，定期員工健康檢查；對於產品製造與品質檢驗程序均有標準作業程序規範，以確保產品安全性。目前已導入國際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提供員工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九)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對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本公司將「誠信」列為推動公司核心價值之首要項目，並明文規定於人事管理規章中，將誠信落實在日常營運中。 (二)本公司已將相關方案定於各管理規章、辦法、處理程序、標準作業程序等規範內，配合新人及部門教育訓練落實對履行公司誠信營運之承諾。 (三)本公司對日常營業交易流程均訂有標準作業流程與規範，針對不誠信行為亦提供有明確之指引。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	✓	(一)本公司與往來廠商契約中均有明定誠信行為之相關條款，應遵守相關法律行為原則，若有違反本公司得終止合約。 (二)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有專(兼)職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而係由各部門管理階層依據公司所訂之相關規章辦法執行，由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檢視執行狀況，將稽核結果呈送獨立董事，並列席公司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已於相關管理規章辦法內做適當之規範，也提供相應之意見陳述管道，防止利益衝突之交易產生。 (四)本公司對各交易循環均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管理規章辦法，由內部稽核人員擬訂年度稽核計畫進行抽查，並將查核結果呈報獨立董事與董事會成員知悉，執行狀況良好。 (五)本公司定期安排內外部訓練課程，培養員工符合內部各項規範所需技能，以符合公司誠信經營之信念。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四)無差異 (五)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本公司目前設有員工意見反應信箱，由行政管理單位負責處理相關之意見陳述，並依公司相關管理規章辦法處理。 (二) 本公司訂有意見箱管理辦法，內容已包含相關受理及處理程序。 (三) 本公司對於相關意見反應均有保密之規定，也會依據公司辦法進行處理。	(一) 無差異 (二) 無差異 (三)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暫時未設有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之專區，惟已將公司誠信經營之核心價值闡述於公司簡介內容中。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雖未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惟公司經營理念與管理規章實已符合「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本公司所力行之核心價值『誠信』、『盡責』、『快樂』、『創新』已逐漸落實在公司各階層員工，管理階層對日常營運管理均訂有相關工作規則、管理辦法、處理程序、標準作業程序等等規範，配合公司稽核單位與獨立董事之監督機制與風險之管控，本公司各項營運皆能落實對履行公司誠信經營之承諾，以符合投資大眾及所有員工對公司的期望。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十)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經理	林彤芸	110.08.06	111.04.08	辭職

(十二)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4 頁。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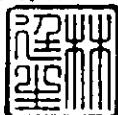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延生

總經理：林延生



承銷商總結意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合骨科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為伍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承銷部門主管：林能顯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0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為伍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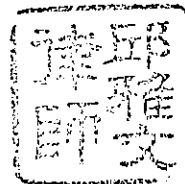
依本律師意見，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四 月 二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案件)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將不受理下列競價拍賣投標對象之投標單：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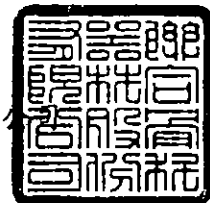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廷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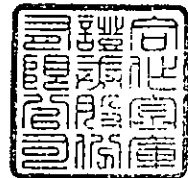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政雄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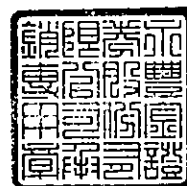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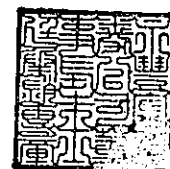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 士 廷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蔚廷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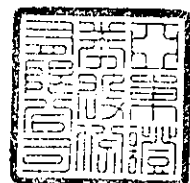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 金 森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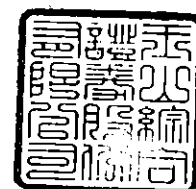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家瑜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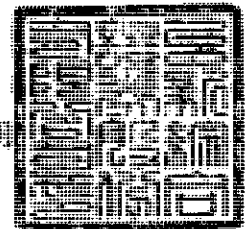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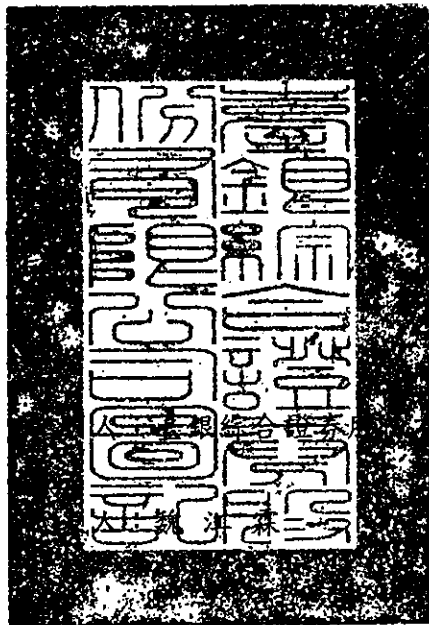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有限公司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 玉 萍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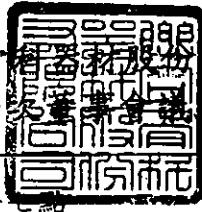


代表人：王文促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聯合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第一次董事會議紀錄(節錄本)



會議時間：112 年 03 月 21 日下午七點

會議地點：聯合公司會議室(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一段 80 號 12 樓)

出席董事：林延生、林春生、林德堅、吳楚華(視訊)、李啟芳、郝海晏(視訊)、吳孟達、劉建麟(視訊)、李坤璋(視訊)計 9 人

列席人員：彭友杏、廖建忠、財務主管—鄧元昌、稽核主管—李坤明

會議主席：林延生

會議記錄：彭友杏



一、報告事項：

【前略】

二、討論事項： 【前略】

第十七案

案 由：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10萬元整，發行張數上限為伍仟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發行期間為3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定以不低於面額之100%為限，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
- 2.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資金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其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如附件十八 (P.117~118)；暫定之發行及轉換辦法如附件十九 (P.119~124)，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俟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3.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發行金額、發行價格、發行利率、發行期間、發行條件、發行辦法，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券商公會指示或要求，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得全權辦理修正或調整。
- 4.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採競價拍賣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發行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8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10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 5.為配合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事宜，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 6.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7.本案已於112年3月21日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審議在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 無。

附件一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 112年5月30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5,000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500,000仟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暫訂不低於票面金額之100%，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112年5月30日發行，至115年5月30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5個營業日(含第5個營業日)內支付。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2年8月31日)起，至到期日(115年5月3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
發行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 112 年 5 月 10 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2.1%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61.7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洽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text{每股時價(註 4)}} \right] \\ \text{(已發行股數 + 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

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及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 (註 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

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a. 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1－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c.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112年8月3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5年4月21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12年8月3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5年4月21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

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114年5月30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4年4月21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1.0025%(年收益率 0.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
計算書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聯合骨科)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12 年 3 月 21 日之董事會討論並決議通過，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伍仟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整，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暫訂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0%，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9 年度	1.24	0.83391139	—	—	0.83391139
110 年度	0.37	0	—	—	0
111 年度(註)	2.84	2.5	—	—	2.5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 112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

(二)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明	金額／股數
111 年 12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94,703 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發行在外股數	88,112 仟股
111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帳面淨值	33.98(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2,619,590	2,419,573	2,641,4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9,199	1,373,902	1,454,499
無形資產		526,189	518,898	573,128
其他資產		1,012,224	932,455	946,431
資產總額		5,587,202	5,244,828	5,615,5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79,211	1,929,327	1,736,306
	分配後	1,767,981	1,929,327	註
非流動負債		982,961	494,860	789,3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62,172	2,424,187	2,525,647
	分配後	2,750,942	2,424,187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18,759	2,722,336	2,994,703
股本		883,898	881,116	881,116
資本公積		1,756,071	1,743,438	1,743,7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4,976	234,940	468,235
	分配後	186,206	234,940	註
其他權益		(96,186)	(137,158)	(98,377)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106,271	98,305	95,17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25,030	2,820,641	3,089,876
	分配後	2,836,260	2,820,641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342,226	2,570,866	3,168,680
營業毛利	1,646,797	1,843,250	2,355,716
營業損益	89,878	161,425	341,5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277	(86,831)	(38,561)
稅前淨利	109,155	74,594	303,02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1,312	52,877	223,58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	101,312	52,877	223,5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224	(54,055)	50,7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5,536	(1,178)	274,30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1,828	52,271	221,5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16)	606	2,0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5,677	174	272,0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1)	(1,352)	2,231
每股盈餘	1.00	0.37	2.8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本次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伍仟張，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伍億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暫訂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0%，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 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申報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券商公會申報競拍約定書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 $\max(MA^1, MA^3, MA^5)$ ，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 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採用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券商公會申報競拍約定書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係為了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波動之影響，並且能充份反應市場狀況。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之溢價率定為 102.1%，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3. 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2022 年由於俄烏戰爭加劇糧食與能源短缺危機，且糧食保護主義興起，推升糧食與原物料等大宗物資價格上漲，加上全球疫情反覆及中國清零防疫措施使關鍵供應鏈遭遇嚴重短缺，造成全球通膨已達近十年來新高，為此各國央行紛紛採取升息等貨幣緊縮政策以抑制通膨，然而因各國升息幅度頻創高而使新興市場債務違約風險增加及終端消費需求疲軟約制經濟成長力道等各種不利因素下，UN(聯合國)、WB(世界銀行)、IMF(國際貨幣基金)及 OECD(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等機構發布 2022 年度全球經濟成長率落於 2.90%~3.40%。2023 年延續 2022 年各種經濟通貨膨脹、地緣政治風險和金融壓力等負面衝擊，經濟前景面臨阻力，然歐美需求反彈、能源成本下滑及中國經濟重新開放的預期下，UN、WB、IMF 及 OECD 等機構預估 2023 年度全球經濟成長率將落在 1.90%~2.90% 之間。國內方面受到全球經濟需求轉弱，嚴重打擊我國外貿表現，然而因政府公建預算規模創新高加上民間消費力道仍強，依據主計總處統計 111 年經濟成長率為 2.45%，112 年預計經濟成長率面臨全球對經濟展望的不確定性因素，包括各國貨幣政策向、中國大陸疫情解封後續發展、美中科技爭端，對全球經濟狀況的影響；以及俄烏戰爭與極端氣候等，對國際原物料價格走勢之影響，主計總處下修 112 年度經濟成長率至 2.12%。

②所屬產業趨勢

1.全球醫療器材產業現況及發展

生物科技產業中，醫療器材領域係屬於高科技、高技術之工業之一，亦是攸關民眾健康之民生必需工業，隨著預防醫學技術進步及民眾對自我健康要求，用於預防疾病或健康導向為目的之醫療器材亦開始發展，使用對象也不再侷限於醫療專業人員，一般民眾使用之居家醫療器材逐漸受到廣泛重視。台灣在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雖然不如歐美國家龐大，但在人口結構高齡化，以及民眾對醫療照護品質提升期待下，不論需求市場或人均醫療器材消費支出均逐年提高，尤以整形外科、牙科及眼科等自費醫療接受度逐年增加，高階新穎之醫療器材需求，使醫療器材產業成長幅度持續增加。

且隨著全球壽命增長，世界各國高齡化的比例持續攀升，未來高齡者越來越多的趨勢成為常態，也成為全球醫療支出持續高漲的原因之一。高齡者的生理功能退化、慢性病盛行率持續增加、失智症的議題與傷口照護問題，衍生出輔具市場、無障礙旅遊與傷口照護材料的開發需求，也是相當有潛力的市場。因應高齡化、慢性病防治及失能輔助科技，驅動著全球醫材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2020 年全球醫療器材產業受到 COVID-19 疫情肆虐，影響全球醫材產業結構與供需樣態的發展，也讓全球醫療器材廠商營收與排名發生變化。2021 年受多種疫苗陸續通過緊急使用授權上市，各國大規模施打疫苗而逐步提升接種率，2021 年下半年又受 Delta 與 Omicron 變種病毒接連出現並快速擴散，再次帶動確診人數迅速增加，即使仍受變種病毒疫情衝擊影響，群體免疫與減少重症的效果逐漸顯現，也讓歐美各國逐步朝向與疫情共存的新常態發展。

隨著疫情趨緩，受疫情影響的重症與死亡人數亦緩慢下降，各國也陸續

解封，經濟與社會活動也隨之恢復，因此非緊急醫療療程安排也重啟運行，醫療項目的轉變也影響醫療器材市場需求品項的銷售，並反應在醫療器材品項變化與市場需求量的回升。根據 BMI Research 研究報告指出，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4,543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6.3%，如下圖所示，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46.7%；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5.6%；再者為亞太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0.5%；中歐與東歐占比為 4.3%；中東與非洲占比為 2.8%。整體而言，未來區域市場整體排名順序變動不大，美洲地區、西歐地區與亞太地區仍是前三大市場，但比重略有消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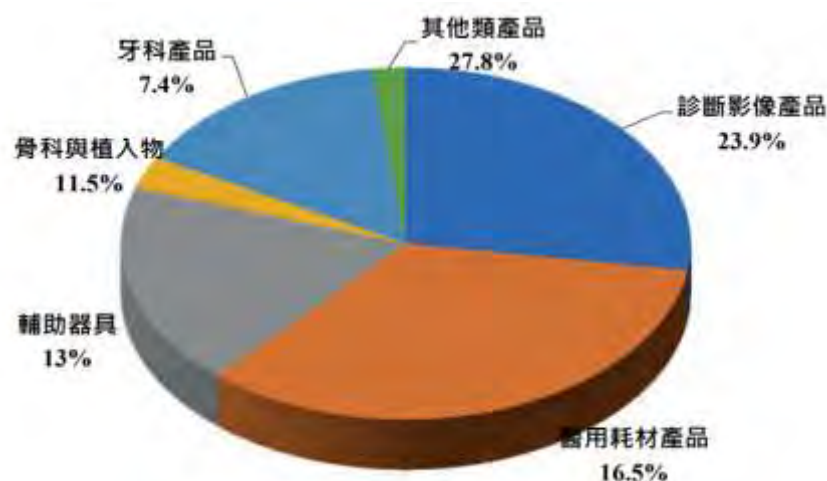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分布



資料來源：BMI，2022 年；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2 年 5 月

根據 BMI Research 公司的醫療器材產品次領域分類，醫材產品可區分為醫用耗材產品(Consumables)、診斷影像產品(Diagnostic imaging)、牙科產品(Dental products)、骨科與植入物產品(Orthopaedic and Prosthetic)、輔助器具(Patient aids)及其他類醫材產品(Others)等六大項。如下圖所示，最大單一類別品項是診斷影像產品，約占 23.9%，相較 2020 年占比 23.6%，增加 0.3%。另骨科與植入物與牙科產品為結構最小的兩大類別，2021 年牙科產品占比為 7.4%，與 2020 年占比 5.0%相較，增加 2.4%；此外，骨科與植入物產品占比為 11.5%，和 2020 年占比 8.3%相較，也增加 3.2%。2020 年因 COVID-19 疫情，醫療院所均暫緩非緊急醫療療程，使得非緊急手術與治療延後實施，如骨科手術延緩安排；此外，因民眾擔心感染風險也自發性減少非必要就醫行為，如不會立即危及性命的牙科治療或處置，因此也讓原本市場規模較小的兩大類產品市場成長受影響。2021 年疫情趨緩後，原本延後進行的牙科與骨科因需求仍在，相關牙科設備與骨科市場也得以快速成長，以滿足各類治療需求。

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產品分布概況



資料來源：BMI，2022 年；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2 年 4 月。

另根據全球市場研究和諮詢公司 Future Market Insights(FMI)發表報告預測全球 3D 列印醫療器材市場，在 2022 年到 2028 年將以 16.1%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大幅成長。2021 年全球 3D 列印醫材的市值為 6.371 億美元，2028 年將成長至 18.392 億美元。其中，北美仍將是 3D 列印醫材銷售的領先市場，且隨著不斷增加的關節置換手術患者人數，以及對個人化植入物的偏好日益強烈，骨科植入物將是 3D 列印醫材需求增長的關鍵推動力。

2.骨科醫材產業現況及發展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係從事骨科器材之研發、製造及銷售，骨科器材包含種類眾多，如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脊椎固定器及骨科用內固定釘、骨板、骨釘、骨針、骨螺絲等產品，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人工關節植入物，佔 111 年度總營業收入之 86.08%。人工關節之用途為當人體關節(主要為髖關節與膝關節等需承受身體重量及行走之關節)，因退化、老化或疾病使關節面之軟骨磨損或長出骨贅，當持續治療皆無法改善時，則由外科醫師開刀將受損之關節切除，而後以人工製造之關節取代之，該公司主要即係自行研發製造此類人工關節，替代進口產品滿足醫療及病患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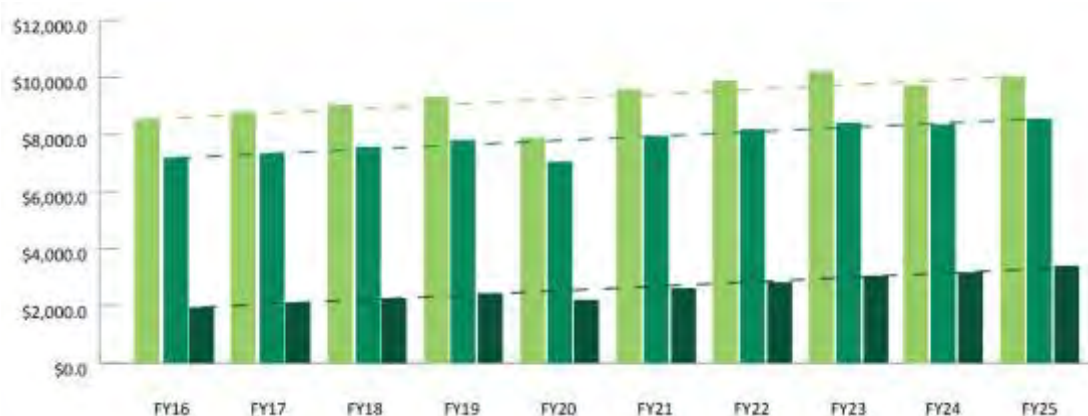
依據美國市場調研機構 Orthoworld 於 2022 年出版 The Orthopaedic Industry Annual Report 統計資料顯示，位列全球醫療器械大類之一的骨科醫療器械 2021 年市場銷售規模達到 536 億美元，與 2020 年相較增長 61 億美元，成長率為 12.8%。其中 2021 年全球人工關節產值為 194 億美元，人工髖關節產值為 78 億美元，人工膝關節產值為 90 億美元，其他四肢人工關節 26 億美元，相較 2020 年成長率為 13.3%。

單位：百萬美金

Segment	2021	2020	\$ Chg	% Chg
Joint Replacement	\$19,424.80	\$17,141.30	\$2,283.40	13.30%
Knee	\$9,020.30	\$7,891.20	\$1,129.20	14.30%
Hip	\$7,808.90	\$7,054.10	\$754.80	10.70%
Extremity	\$2,595.50	\$2,196.10	\$399.50	18.20%
Spine	\$9,791.90	\$8,661.10	\$1,130.90	13.10%
Trauma	\$7,778.80	\$7,125.10	\$653.70	9.20%
Sports Medicine	\$6,046.70	\$5,282.00	\$764.70	14.50%
Orthobiologics	\$5,212.60	\$4,535.40	\$677.30	14.90%
Other*	\$5,383.50	\$4,791.10	\$592.40	12.40%
Total	\$53,638.30	\$47,535.90	\$6,102.30	12.80%

資料來源：Orthoworld；2022 年 6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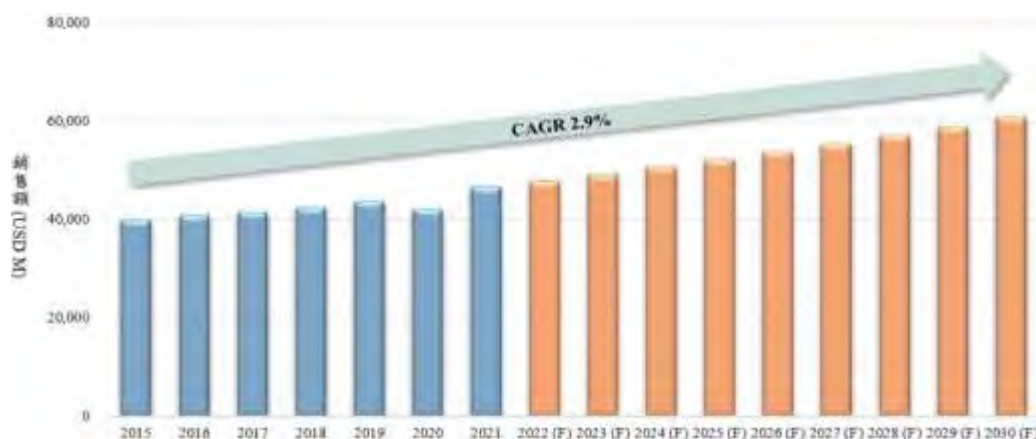
且預估人工關節換置市場總銷售額將可由 2016 年約 176 億美元成長至 2025 年將達約 220 億美元。



資料來源：Orthoworld；2022 年 6 月

另依據華淵鑑價出具骨科器械市場分析產業報告顯示，全球骨科器械相關技術產品於 2015~2030 年整體市場銷售額逐年升高，並且複合年均成長率 (CAGR) 將以 2.9% 持續增長，其推測主要因為患有足踝關節炎的人數增加，並且對全踝關節置換術(TAR)的需求增加所導致。

2015-2030 年全球骨科器械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相關數據係來自 GlobalData 分析團隊與市場參與者及關鍵意見領袖訪談後所分析之數據；華淵鑑價(股)公司(2022 年 9 月)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說明如下：

A. 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111 年底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2.36%、53.78% 及 53.03%；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7.64%、46.22%及 46.97%。110 年度主係因償還短期借款，致負債總額較 109 年底減少 237,985 仟元，負債占資產比率由 47.64%下降至 46.22%。111 年度主係因應付用人費用增加及應付服務費用增加，致其他應付款及負債總額較 110 年底增加，負債占資產比率由 46.22% 上升至 46.97%。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111 年底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73.43%、241.32%及 266.70%。110 年度主係因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權人行使賣回權，該公司將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重分類至流動負債項下，致非流動負債減少；又因 110 年度受美金及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貶值之影響，產生兌換損失，致 110 年度獲利減少，加上 110 年度發放 109 年度現金股利，使未分配盈餘減少，股東權益隨之減少，致 110 年底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09 年度下滑至 241.32%。111 年底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0 年底上升至 266.70%，主係 111 年度該公司為償還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增加長期借款，致非流動負債增加，且 111 年度獲利提升，未分配盈餘增加，使股東權益增加，股東權益加非流動負債較 110 年底上升 17.00%所致。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B. 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111 年度之本期淨利分別為 101,312 仟元、52,877 仟元 223,581 仟元。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115,536 仟元、(1,178)仟元及 274,307 仟元。

110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受歐美疫情趨緩開刀量回復常態及新產品上市而均有成長，帶動營業利益較 109 年度增加 71,547 仟元，年增率為 79.60%。然因 110 年度受美金兌新台幣匯率及歐元兌新台幣匯率持續走低，致產生淨外幣兌換損失 44,176 仟元；又因認列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損失 49,497 仟元，使營業外支出較 109 年度增加 106,108 仟元，致 110 年度本期淨利較 109 年度減少 48,435 仟元，年增率為(47.81)%。110 年度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 109 年度減少 116,714 仟元，年增率為(101.02)%，主係因本期淨利較 109 年度下滑，加上國外營運機構財報換算為新台幣後產生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111 年度受惠於疫情趨緩使人工關節產品之營業收入成長，尤其以歐美地區等高價市場的急單挹注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隨營業收入增加而呈同向增長。又因 111 年度受美金及歐元兌換新台幣匯率逐步回升而產

生淨外幣兌換利益，使 111 年度營業外損失較 110 年度減少 48,270 仟元，致 111 年度本期淨利較 110 年度增加 170,704 仟元，年增率為 322.83%。111 年度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 110 年度增加 275,485 仟元，年增率為 23,385.82%，主係因本期淨利較 110 年度增加，加上國外營運機構財報換算為新台幣後產生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之變化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該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此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三年，係配合該公司財務規劃、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故應屬合理可行。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

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 賣回權

依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第十九條規定，其賣回權利條款如下：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114 年 5 月 30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該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4 年 4 月 21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1.0025%(年收益率 0.5%)。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依上述規定，若投資人尚未申請轉換，得於該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將轉換公司債賣回給該公司。目前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約為 1.575%，考量該公司未來之營運前景及過去之債信水準等，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實質收益率尚屬合理，對原股東亦無不利影響。

F. 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其收回或贖回條款如下：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112 年 8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5 年 4 月 21 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12 年 8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四十日(115 年 4 月 21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四)若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上述贖回條款(一)係規範債券持有人如將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在 30%以上時，發行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如此一方面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則可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二)之規定主要目的則在使發行公司可藉由贖回少量流通在外債券餘額，以減少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在贖回權行使程序上，已訂定相關流程以通知書及公告方式通知債券持有人，以保障債券持有人之權益。(三)以更明確說明未以書面回覆之債券持有人之處理方式，避免可能爭議；(四)明定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俾使投資人有足夠時間作意思表示，以維護投資人權益。綜合言之，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已兼顧發行公司及債券持有人雙方之權益，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1.575%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5,950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競價拍賣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競價拍賣結果，在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暨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2.1%，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本次該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①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 112 年 5 月 30 日發行，至 115 年 5 月 30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②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

③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該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 5 個營業日(含第 5 個營業日)內支付。

④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⑤轉換標的

該公司普通股，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⑥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2 年 8 月 31 日)起，至到期日(115 年 5 月 30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發行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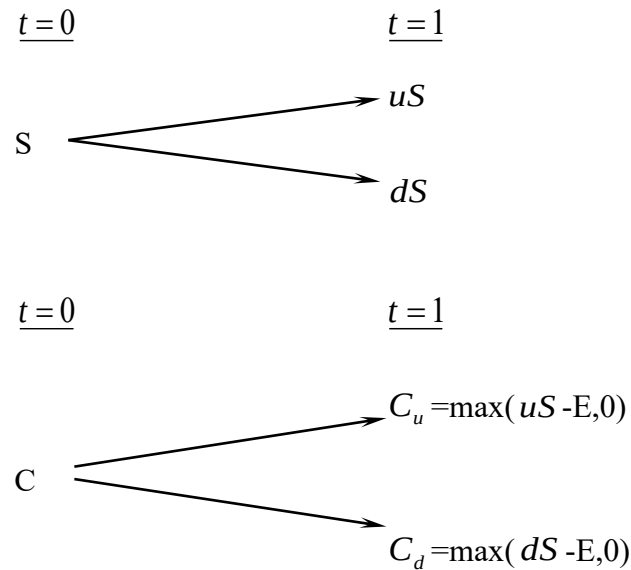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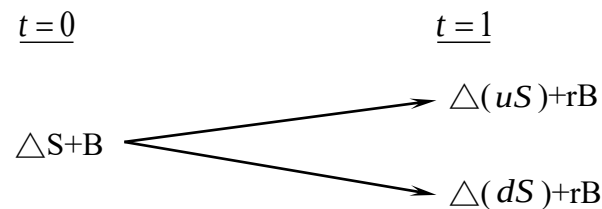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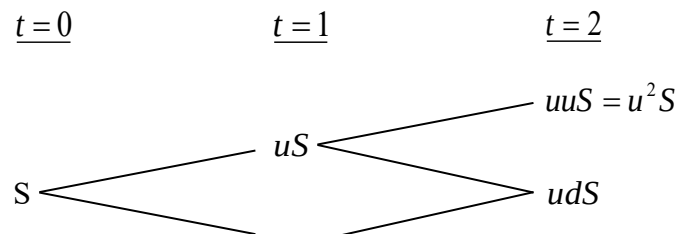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1-p=(u-r)/(u-d)$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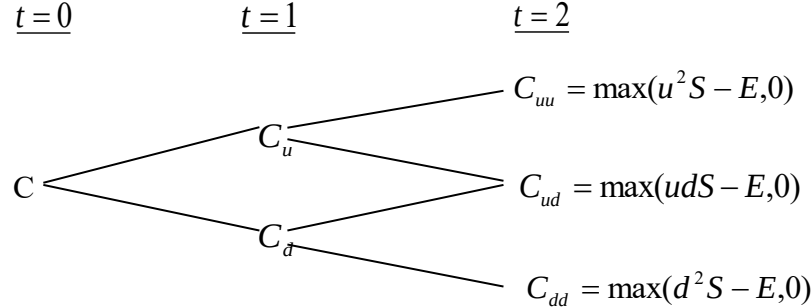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dS \quad \text{---} \quad ddS = d^2S$$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

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 $\binom{2}{0} = 1$ ， $\binom{2}{1} = 2$ ，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

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基準價格	60.4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2/5/10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三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60.43 元
轉換價格	61.7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2.1%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61.7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36.46%	樣本期間-(111/5/10-112/5/9)，樣本數-243 1. 採 112/5/9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3，可得股價波

		動度。
無風險利率	1.0203%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112/5/8，2年及5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112央債甲3(剩餘年限約為1.799年)及112央債甲6(剩餘年限約為5年)之0.9922%及1.0672%，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3年殖利率為1.0203%，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8850%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1.8850%，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86.47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1825期。
賣回收益率	0.5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0.50%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3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1.885%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885\%)^3=94,56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107,720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94,560元，得轉換權價值13,160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660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9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4,560	87.32%
轉換權價值	13,160	12.15%
賣回權價值	660	0.61%
買回權價值	(90)	-0.08%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8,29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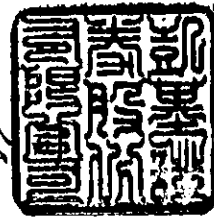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8,290 元，以 112 年 5 月 9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575%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6,611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6,611 \times 0.9 = 95,950$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該公司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該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10 日

(僅限於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發行公司：聯合骨科器材股份



負 責 人：林延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10 日

(僅限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一樓
公司電話：(03)577-335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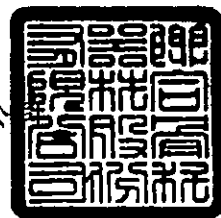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3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70
(七) 關係人交易	71-74
(八) 質押之資產	7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5
(十二) 其他	75-8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5、87-9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6、93
3. 大陸投資資訊	83、94-95
4. 主要股東資訊	86、96
(十四) 部門資訊	8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 延 生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淨額為新臺幣1,102,576千元，佔合併總資產21%，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骨科器材生產之技術推陳出新，以致存貨可能過時或售價下跌，估計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狀態及保管情形、評估管理階層對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抽選存貨樣本核至進銷貨憑證，並執行存貨評價之驗算。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續)

收入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創傷及代工等產品，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收入新臺幣2,570,866千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產業特性，需待客戶取得對商品之控制始滿足履約義務，本會計師認為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銷售循環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確認於產品控制移轉時點認列收入，包括抽選客戶為樣本執行交易條件確認及核對相關憑證、針對產品別、地區別及每月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針對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進行分析性程序，包括瞭解銷貨退回及折讓之原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淨帳面金額為新臺幣52,873千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基於自主研發之架構，投入相當之發展成本於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及手術器械等產品，且將支出資本化為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發展階段六項資本化之要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研發單位需按專案別提供技術可行性評估，以辨識該專業已達成技術可行性。另財務單位需按開發專案進行資本化案件評估，而管理階層係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就個別專案進行前述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假設，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檢視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資本化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取具專案報告，檢視管理階層對無形資產技術可行性及未來經濟效益之評估、抽選歸屬於發展階段之各項支出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專案成本歸屬之適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無形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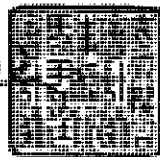
其他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馬君廷

張君



會計師：

黃建澤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會計項目	附 註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四及六.1	\$638,683	12	\$838,930	15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2	-	-	28,453	1
1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5及六.20	2,377	-	1,593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6及六.20	546,882	10	483,632	9
1180	應收帳款—開作人淨額	四、六.6、六.20及七	46,719	1	79,48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七	29,230	1	7,30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2,582	-	2,808	-
130x	存貨	四及六.7	1,102,576	21	1,128,781	20
1410	預付款項		32,251	1	43,02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273	-	5,57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19,573	46	2,619,590	47
1517	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3	52,872	1	53,167	1
1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4、六.20及八	9,820	-	15,853	-
1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8	517,580	10	569,487	10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9及八	1,373,902	26	1,429,199	26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21	208,093	4	215,314	4
1780	使用權資產	四、六.10及六.11	518,898	10	526,189	9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25	97,935	2	104,407	2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46,155	1	53,996	1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25,255	54	2,967,612	53
	非流動資產合計					
1xxx	資產總計		\$5,244,828	100	\$5,587,20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合利華公司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會計項目	附 註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2100	流動負債		\$785,946	15	\$979,837	18
212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2	6,250	-	-	-
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3及六.14	8,631	-	3,843	-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9	427	-	1,466	-
2170	應付票據	四	82,041	2	83,874	2
2180	應付帳款	四及七	28,754	1	24,378	-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	409,001	8	451,191	8
2220	其他應付款	四及七	13	-	55	-
22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六.25	45,979	1	37,473	1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24,774	-	21,864	-
230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1,864	1	36,291	1
2321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14	484,555	9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重回權公司債	四、六.15及八	21,092	-	38,93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29,327	37	1,679,211	31
2500	非流動負債		-	-	1,850	-
25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六.13及六.14	-	-	478,829	9
254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4	216,974	4	206,879	4
2570	長期借款	四、六.15及八	12,618	-	24,126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188,160	4	196,289	3
26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21	1,446	-	1,500	-
26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8	72,239	1	73,424	1
264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6	3,423	-	64	-
25xx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94,860	9	982,961	17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24,187	46	2,662,172	4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六.14、六.17及六.27				
3100	股本		781,116	15	783,898	13
3110	普通股股本		100,000	2	100,000	2
3120	特別股股本		881,116	17	883,898	15
3200	資本公積		1,743,438	33	1,756,071	3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755	2	89,30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451	2	101,16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8,734	1	84,512	2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234,940	5	274,976	6
3410	其他權益					
34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3,265)	(3)	(84,818)	(2)
34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893)	-	(3,632)	-
36xx	員工未賺得酬勞	四及六.18	-	-	(7,736)	-
3xxx	其他權益合計		(137,158)	(3)	(96,186)	(2)
	非控制權益		98,305	2	106,271	2
	權益總計		2,820,641	54	2,925,030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5,244,828	100	\$5,587,20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鄭元昌

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一〇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及七	\$2,570,866	100	\$2,342,2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7、六.21、六.22及七	729,522	28	700,189	30
5900	營業毛利		1,841,344	72	1,642,037	70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906	-	4,76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843,250	72	1,646,797	70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20、六.21及六.22				
6100	推銷費用		1,315,437	51	1,171,965	50
6200	管理費用		222,316	9	225,149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3,675	6	155,087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97	-	4,718	-
	營業費用合計		1,681,825	66	1,556,919	66
6900	營業利益		161,425	6	89,878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8、六.23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010	-	4,133	-
7010	其他收入		26,317	1	57,74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020)	(2)	3,052	-
7050	財務成本		(17,641)	(1)	(31,38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9,497)	(2)	(14,26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6,831)	(4)	19,277	1
7900	稅前淨利		74,594	2	109,155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5	(21,717)	(1)	(7,843)	-
8200	本期淨利		52,877	1	101,312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89)	-	1,13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		(295)	-	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055)	(2)	3,11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一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316)	-	9,94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055)	(2)	14,22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8)	(1)	\$115,536	3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2,271		\$101,828	
8620	非控制權益		606		(516)	
	合計		\$52,877		\$101,31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74		\$115,677	
8720	非控制權益		(1,352)		(141)	
	合計		\$ (1,178)		\$115,536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37		\$1.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7		\$1.0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益公司

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母公司 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3100	特別股股本 312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3420	員工未賺得酬勞 3491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804,209	\$100,000	\$1,827,683	\$81,687	\$59,505	\$76,165	\$97,388	\$3,772	\$21,363	\$-	\$2,826,726	\$107,202	\$2,933,928		
B1	108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617	-	(7,617)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1,655	(41,655)	-	-	-	-	-	-	-		
B5	普通現金股利	-	-	-	-	-	(26,893)	-	-	-	-	(26,893)	-	(26,893)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42,251)	-	-	-	-	-	-	-	(42,251)	-	(42,251)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101,828	-	-	-	-	101,828	(516)	101,312		
D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39	12,570	140	-	-	13,849	375	14,22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2,967	12,570	140	-	-	115,677	(141)	115,536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65,567)	(65,567)	-	(65,567)		
L3	庫藏股票銷燬	(20,130)	-	(28,199)	-	-	(17,238)	-	-	-	65,567	-	-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346)	-	-	-	-	-	-	-	(346)	(805)	(1,15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1,217)	-	-	-	-	(1,217)	1,217	-		
N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1)	-	(816)	-	-	-	-	-	13,627	-	12,630	-	12,630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1,202)	(1,202)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783,898	\$100,000	\$1,756,071	\$89,304	\$101,160	\$84,512	\$84,818	\$3,632	\$7,736	\$-	\$2,818,759	\$106,271	\$2,925,030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783,898	\$100,000	\$1,756,071	\$89,304	\$101,160	\$84,512	\$84,818	\$3,632	\$7,736	\$-	\$2,818,759	\$106,271	\$2,925,030		
B1	109年度盈餘分配	-	-	-	8,451	-	(8,451)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5,370)	-	-	-	-	(65,370)	-	(65,370)		
D5	普通現金股利	-	-	-	-	-	(23,400)	-	-	-	-	(23,400)	-	(23,400)		
D7	特別現金股利	-	-	-	-	-	12,709	-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2,709)	-	-	-	-	-	-	-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52,271	-	-	-	-	52,271	606	52,877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89)	(48,447)	(261)	-	-	(52,097)	(1,958)	(54,05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882	(48,447)	(261)	-	-	174	(1,352)	(1,17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148)	-	-	-	-	(148)	148	-		
N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82)	-	(12,633)	-	-	-	-	-	7,736	-	(7,679)	-	(7,67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6,762)	(6,762)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781,116	\$100,000	\$1,743,438	\$97,755	\$88,451	\$48,734	\$133,265	\$3,893	\$-	\$-	\$2,722,336	\$98,305	\$2,820,641		



董事長：林延生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

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74,594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33	(2,14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575)
A20100	折舊費用	275,76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21	-
A20200	攤銷費用	33,96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2,521)	(147,11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9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71	9,80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4,53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670)	2,165
A20900	利息費用	17,64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7,712)	(48,763)
A21200	利息收入	(2,010)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30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67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973)	(35,91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9,4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6,721)	(299,54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91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730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906)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85,842)	786,560
A29900	其他項目	(1,17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40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6,851	460,00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8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1,016)	(553,29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3,647)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4)	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2,769	C04020	租賃現金償還	(27,919)	(29,47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2,36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8,770)	(69,14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65,56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153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151)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77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8,472)	(19,6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70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6,762)	(1,202)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78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21,984)	107,106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039)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1,83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3,611)	(7,29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7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00,247)	300,808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32,86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8,930	538,12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4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8,683	\$838,93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42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7,5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57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7,9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2,06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總經理：林延生

會計主管：郭元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五日，主要業務為從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骨科用人工植入物，骨科外科醫療器材及其製造設備、特殊金屬及塑膠材料，及前項各種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五日起在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上櫃股票交易，並於同年九月二十九日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已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露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備註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銷售及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銷售及投資	96.00%	96.00%	
本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銷售	92.00%	88.00%	
本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投資 及製造	74.90%	74.90%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UOC USA, Inc.	銷售	100.00%	100.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Suisse) SA	銷售	100.00%	100.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France)	銷售	100.00%	100.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Belgium	銷售	100.00%	100.00%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	-	-	註一

註一：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與柏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柏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消滅公司所有一切權利義務，自合併基準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悉由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概括承受，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日業經新北市政府核准辦妥變更登記在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一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 一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3～15 年
模具設備(除鍛造模具外)	2～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資訊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3～10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除此之外，企業能證明無形資產之產出或無形資產本身已存在市場，或該無形資產若係供內部使用，企業能證明該資產之有用性。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專門技術

外部取得之專門技術被授予十五年的使用權利，採直線法攤提。內部產生之專門技術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採直線法攤提。

商標及特許權

商標及特許權被授予五至十年的使用權利，採直線法攤提。

品牌

品牌用以表示一組互補性資產，如商標(或服務標章)及其相關貿易之名稱、配方、秘方及專業技術，分十五年進行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商標及特許權	品牌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專案產生 預期未來銷售期 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 外部取得	內部產生	外部取得	合併產生	外部取得及 內部產生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骨科用人工植入物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9.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發展階段支出達可資本化之判斷

本集團評估自發展生產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主要係基於本集團已有掌握研發專案所需之成熟技術及資源、確立開發時程及產品規格等所作之判斷。另外本集團並評估該資產是否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估計產生效益是否大於相關投入資源之成本。

本集團僅在符合前述評估條件下之研發專案始將可歸屬該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轉列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138	\$144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9,019	421,650
定期存款	489,526	417,136
合 計	<u>\$638,683</u>	<u>\$838,930</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	\$20,403
債 券	-	8,050
合 計	<u>\$-</u>	<u>\$28,453</u>
流 動	\$-	\$28,453
非 流 動	-	-
合 計	<u>\$-</u>	<u>\$28,453</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750	\$49,80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3	2,744
台灣骨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489	623
合 計	<u>\$52,872</u>	<u>\$53,16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日投資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額計50,000千元，取得500,000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持有500,000股，持股比例皆為0.03%。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50,750千元及49,800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750千元及(200)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皆為4,776千元，皆取得477,568股，持股比例分別為16.09%及19.26%。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1,633千元及2,744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3,143千元及2,032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 (4)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台灣骨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皆為2,350千元，皆持有235,040股，持股比例分別為2.99%及3.15%。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489千元及623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1,861千元及1,727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	\$9,820	\$15,853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9,820	\$15,853
非 流 動	\$9,820	\$15,853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377	\$1,593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2,377</u>	<u>\$1,593</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556,470	\$495,635
減：備抵損失	(9,588)	(12,003)
小 計	<u>\$546,882</u>	<u>483,63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719	79,488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593,601</u>	<u>\$563,120</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03,189千元及575,123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存貨

	110.12.31	109.12.31
商 品	\$72,063	\$53,242
製 成 品	736,313	747,143
在 製 品	220,515	234,567
原 料	73,685	93,357
在途原物料	-	472
合 計	<u>\$1,102,576</u>	<u>\$1,128,781</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709,271	\$694,78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251	5,406
合 計	<u>\$729,522</u>	<u>\$700,189</u>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12.31		109.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u>\$517,580</u>	49%	<u>\$569,487</u>	49%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集團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集團基於
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中國大陸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非公開
發行公司，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處所上市上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321,666	\$585,651
非流動資產	1,030,110	806,602
流動負債	(242,698)	(173,354)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1,109,078	1,218,899
集團持股比例	49%	49%
小 計	543,448	597,260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25,868)	(27,773)
投資之帳面金額	<u>\$517,580</u>	<u>\$569,487</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412,870	\$403,97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101,014)	(29,118)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101,014)	(29,118)

本集團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為人民幣30,000千元，折合新臺幣149,844千元列為長期遞延收入，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產品註冊證後按十年平均攤銷。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取得產品註冊證，並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起攤銷遞延收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已累計攤銷77,605千元及76,420千元。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12.31	109.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9,672	\$1,211,175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230	218,024
合 計	<u>\$1,373,902</u>	<u>\$1,429,199</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1.1	\$174,589	\$486,916	\$561,084	\$105,488	\$29,325	\$21,904	\$568,104	\$1,947,410
增 添	-	-	2,268	6,053	2,677	-	96,769	107,767
處 分	-	-	-	-	(28)	-	(44,694)	(44,722)
重 分 類	-	-	17,296	(8,310)	-	-	24,214	33,2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83)	(188)	(15,088)	(15,359)
110.12.31	<u>\$174,589</u>	<u>\$486,916</u>	<u>\$580,648</u>	<u>\$103,231</u>	<u>\$31,891</u>	<u>\$21,716</u>	<u>\$629,305</u>	<u>\$2,028,296</u>
109.1.1	\$174,589	\$486,916	\$559,334	\$109,735	\$22,868	\$15,281	\$527,671	\$1,896,394
增 添	-	-	539	4,777	4,697	2,304	53,101	65,418
處 分	-	-	(538)	(4,186)	(117)	(4,903)	(28,114)	(37,858)
重 分 類	-	-	1,749	(4,838)	1,892	9,384	27,591	35,7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15)	(162)	(12,145)	(12,322)
109.12.31	<u>\$174,589</u>	<u>\$486,916</u>	<u>\$561,084</u>	<u>\$105,488</u>	<u>\$29,325</u>	<u>\$21,904</u>	<u>\$568,104</u>	<u>\$1,947,410</u>
折舊及減損：								
110.1.1	\$-	\$77,018	\$269,757	\$39,911	\$14,432	\$9,112	\$326,005	\$736,235
折 舊	-	16,161	43,625	13,771	5,659	3,120	87,900	170,236
處 分	-	-	-	-	(31)	-	(40,721)	(40,752)
重 分 類	-	-	-	317	-	-	14,413	14,7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65)	(91)	(21,669)	(21,825)
110.12.31	<u>\$-</u>	<u>\$93,179</u>	<u>\$313,382</u>	<u>\$53,999</u>	<u>\$19,995</u>	<u>\$12,141</u>	<u>\$365,928</u>	<u>\$858,624</u>
109.1.1	\$-	\$60,850	\$222,571	\$33,619	\$9,233	\$11,622	\$274,369	\$612,264
折 舊	-	16,168	47,724	10,022	5,321	2,512	87,035	168,782
處 分	-	-	(538)	(3,730)	(116)	(4,903)	(27,556)	(36,843)
重 分 類	-	-	-	-	-	-	(15)	(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6)	(119)	(7,828)	(7,953)
109.12.31	<u>\$-</u>	<u>\$77,018</u>	<u>\$269,757</u>	<u>\$39,911</u>	<u>\$14,432</u>	<u>\$9,112</u>	<u>\$326,005</u>	<u>\$736,235</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174,589</u>	<u>\$393,737</u>	<u>\$267,266</u>	<u>\$49,232</u>	<u>\$11,896</u>	<u>\$9,575</u>	<u>\$263,377</u>	<u>\$1,169,672</u>
109.12.31	<u>\$174,589</u>	<u>\$409,898</u>	<u>\$291,327</u>	<u>\$65,577</u>	<u>\$14,893</u>	<u>\$12,792</u>	<u>\$242,099</u>	<u>\$1,211,175</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
成 本：	
110.1.1	\$381,480
增 添	84,754
處 分	(6,5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988)
110.12.31	<u>\$428,655</u>
109.1.1	\$306,276
增 添	81,697
處 分	(19,3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71
109.12.31	<u>\$381,480</u>
折舊及減損	
110.1.1	\$163,456
折 舊	79,228
處 分	(3,7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56)
110.12.31	<u>\$224,425</u>
109.1.1	\$101,615
折 舊	65,243
處 分	(8,6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5,282
109.12.31	<u>\$163,456</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204,230</u>
109.12.31	<u>\$218,024</u>

(3)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工程及裝潢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20年及5年提列折舊。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電腦			商標			
	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發展支出	及特許權	商譽	品牌	合計
成 本：							
110.1.1	\$25,971	\$70,447	\$101,721	\$1,996	\$292,891	\$107,940	\$600,966
增添－內部發展	-	-	25,079	-	-	-	25,079
增添－單獨取得	2,533	-	-	-	-	-	2,533
重 分 類	-	48,954	(47,854)	-	-	-	1,100
處 分	-	-	(1,739)	(1,866)	-	-	(3,6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774)	-	-	(130)	-	-	(904)
110.12.31	<u>\$27,730</u>	<u>\$119,401</u>	<u>\$77,207</u>	<u>\$-</u>	<u>\$292,891</u>	<u>\$107,940</u>	<u>\$625,169</u>
109.1.1	\$21,882	\$10,747	\$114,944	\$1,994	\$292,891	\$107,940	\$550,398
增添－內部發展	-	-	44,388	-	-	-	44,388
增添－單獨取得	3,286	660	429	-	-	-	4,375
重 分 類	336	59,040	(58,040)	-	-	-	1,3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7	-	-	2	-	-	469
109.12.31	<u>\$25,971</u>	<u>\$70,447</u>	<u>\$101,721</u>	<u>\$1,996</u>	<u>\$292,891</u>	<u>\$107,940</u>	<u>\$600,966</u>
攤銷及減損：							
110.1.1	\$17,430	\$7,332	\$21,301	\$1,729	\$-	\$26,985	\$74,777
攤 銷	3,850	19,660	3,033	228	-	7,196	33,967
處 分	-	-	-	(1,845)	-	-	(1,845)
重 分 類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6)	-	-	(112)	-	-	(628)
110.12.31	<u>\$20,764</u>	<u>\$26,992</u>	<u>\$24,334</u>	<u>\$-</u>	<u>\$-</u>	<u>\$34,181</u>	<u>\$106,271</u>
109.1.1	\$9,269	\$798	\$18,962	\$1,329	\$-	\$19,789	\$50,147
攤 銷	7,956	6,534	2,339	399	-	7,196	24,424
重 分 類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5	-	-	1	-	-	206
109.12.31	<u>\$17,430</u>	<u>\$7,332</u>	<u>\$21,301</u>	<u>\$1,729</u>	<u>\$-</u>	<u>\$26,985</u>	<u>\$74,777</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6,966</u>	<u>\$92,409</u>	<u>\$52,873</u>	<u>\$-</u>	<u>\$292,891</u>	<u>\$73,759</u>	<u>\$518,898</u>
109.12.31	<u>\$8,541</u>	<u>\$63,115</u>	<u>\$80,420</u>	<u>\$267</u>	<u>\$292,891</u>	<u>\$80,955</u>	<u>\$526,189</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19,114	\$6,008
營業費用	14,853	18,416
合 計	<u>\$33,967</u>	<u>\$24,424</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僅一個現金產生單位(亦為營運及應報導部門)如下：

分攤至每一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

ASA現金產生單位

	110.12.31	109.12.31
商譽	\$292,891	\$292,891

ASA現金產生單位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公允價值係依市場法進行評估。管理階層已依據此分析之結果，評估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未存在減損之跡象。

12. 短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銀行信用借款	\$785,946	\$979,837
利率區間(%)	0.4400-0.9500	0.4899-1.010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新台幣1,278,694千元及美金4,500千元、新台幣877,000千元及美金3,000千元，尚未使用之應付短期票券額度分別為新台幣0千元及新台幣50,000千元，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84,240千元及375,000千元。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6,250	\$1,850
流動	\$6,250	\$-
非流動	-	1,850
合計	\$6,250	\$1,85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應付公司債

	110.12.31	109.12.31
應付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484,555	\$478,82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84,555	-
長期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	\$478,829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110.12.31	109.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500,000	\$500,000
已轉換金額	-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5,445)	(21,171)
小計	484,555	478,82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84,555	-
淨額	\$-	\$478,829
嵌入式衍生工具－資產	\$-	\$-
嵌入式衍生工具－負債	\$6,250	\$1,850
權益要素	\$26,300	\$26,300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一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無第二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總額：新臺幣4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一日至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

重要贖回條款：

-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臺幣40,000千元(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期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收回。

轉換辦法：

- A.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二日起至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止，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
- C. 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臺幣77.30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D. 到期日贖回：本公司債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到期，並以面額之101.5075%償還剩餘前述可轉換公司債面額400,000千元及利息補償金6,030千元，同時將已失效轉換權新台幣16,600千元由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 (2) 本公司另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持有人可賣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總額：新臺幣5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重要贖回條款：

-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臺幣50,000千元(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收回。

重要賣回條款：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日及一一二年九月十日)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轉換辦法：

- A.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止，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
- C. 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臺幣51.50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每股新臺幣51.50元。
- D. 到期日贖回：本公司債到期尚未結清時，將依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另上述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轉換。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114,691	1.0359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52期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兆豐銀行－內湖	55,912	1.2300	1. 自106年12月7日至121年12月7日，自107年1月7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180期。 2. 110年9月申請本金攤還展延一年，自110年10月至111年9月(第46~57期)暫不還本，第58~180期按剩餘期數平均攤還本金，按月繳息。
UBS Switzerland AG	15,088	-	自110年04月至114年03月，到期償還。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35,368	0.7000	自110年04月20日至115年04月20日，自110年05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805	0.9000	自110年05月18日至114年05月15日，自110年06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767	1.2000	自110年05月25日至115年05月25日，自110年06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INFIMED SASU	15,435	0.7000	自110年12月15日至115年11月14日，自110年06月2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合 計	\$238,06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092)		
淨 額	<u>\$216,974</u>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62,750	1.0677	自107年6月19日至112年6月20日，自108年9月20日起還第一期款，分16期平均每3個月攤還本金6,275千元。
"	123,032	1.0359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52期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兆豐銀行－內湖	60,036	1.2300	自106年12月7日至121年12月7日，自107年1月7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180期每月攤還本金458千元。
合 計	245,81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939)		
淨 額	<u>\$206,879</u>		

台灣銀行及兆豐銀行之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與INFIMED SASU簽訂其他設備售後租回之融資性借款，以其他設備抵押擔保，租賃期間5年，到期後相關其他設備歸本集團所有，借款金額為EUR 501千元，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5,539千元及31,13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5千元及205千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215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二一年及一二〇年到期。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84	\$18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	19
合 計	<u>\$185</u>	<u>\$20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109.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2,693	\$50,010	\$50,9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9,270)	(49,946)	(48,42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3,423</u>	<u>\$64</u>	<u>\$2,566</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9.1.1	\$50,991	\$(48,425)	\$2,566
當期服務成本	186	-	186
利息費用(收入)	377	(358)	19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 計	51,554	(48,783)	2,77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142	-	2,142
經驗調整	(1,607)	-	(1,60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674)	(1,674)
小 計	52,089	(50,457)	1,632
支付之福利	(2,079)	2,079	-
雇主提撥數	-	(1,568)	(1,568)
109.12.31	50,010	(49,946)	64
當期服務成本	184	-	184
利息費用(收入)	175	(174)	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 計	50,369	(50,120)	24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361	-	3,361
經驗調整	777	-	77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49)	(749)
小 計	54,507	(50,869)	3,638
支付之福利	(1,814)	1,814	-
雇主提撥數	-	(215)	(215)
110.12.31	<u>\$52,693</u>	<u>\$(49,270)</u>	<u>\$3,42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0%	0.35%
預期薪資增加率	4.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715	\$-	\$2,725
折現率減少0.5%	2,916	-	2,932	-
預期薪資增加0.5%	2,806	-	2,840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644	-	2,66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7. 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3,898千元及804,209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皆為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390千股及80,421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10,000千股及10,000千股。

普通股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272千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6千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已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及一一〇年十一月八日分別解除限制418千股及6千股。

特別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總金額 52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1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52元。本次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592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相關權利及義務摘錄如下：

- A. 本特別股年率4.5%(五年期IRS利率0.7162%+固定加碼利率3.7838%)，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IRS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IRS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 (Reuter)「PYTWDFIX」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數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公司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 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 C. 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 D. 本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E. 特別股股東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F. 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公告及信函發給本特別股股東一份三十日期滿之「特別股收回通知書」，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本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G. 本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 H. 本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I. 本特別股自發行之日(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一〇九年十月十九日)起，本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1:1)，轉換之最小單位為壹股。本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本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 J.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本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1,116千元及783,898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皆為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112千股及78,390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皆已發行10,000千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溢價	\$1,535,085	\$1,515,847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	26,300	26,300
發行員工限制型股票	-	31,87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63,986	163,986
其 他	18,067	18,067
合 計	<u>\$1,743,438</u>	<u>\$1,756,071</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有關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7。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皆為0千元，股數皆為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庫藏股票買回情形如下：

無此情事。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庫藏股票買回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u>0千股</u>	<u>2,013千股</u>	<u>2,013千股</u>	<u>0千股</u>

本公司買回未轉讓員工之庫藏股2,013千股，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金額20,130千元，依股權比例沖抵資本公積—發行溢價28,199千元後不足者，以保留盈餘抵減17,238千元。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50%~100%為股東股利，其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惟因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減少數，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無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874	\$8,451		
特別盈餘公積之				
提列(迴轉)	43,860	(12,70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65,370	\$-	\$0.834
特別股現金股利	-	23,400	-	2.34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5)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106,271	\$107,20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606	(51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25)	4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33)	(10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0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48	1,217
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	7,252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6,762)	(8,454)
期末餘額	\$98,305	\$106,271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集團母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發行上限為普通股750千股，採無償發行，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55.4元；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三年內不得轉讓，惟仍享有股利分配之權利。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一〇八年五月二日、一〇八年八月六日及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註銷6千股、272千股、18千股、18千股、6千股及6千股。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已達既得條件，並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八日及一一〇年八月六日分別解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千股及418千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分別已發行0千股及702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放)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有權依法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2)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7,679)	\$12,630

19.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2,570,866	\$2,342,226

上述銷售商品收入來自單一部門，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銷售商品	\$8,631	\$3,84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768)	\$(3,84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5,556	3,271

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397	4,718
合 計	\$397	\$4,718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50,900	\$46,978	\$2,357	\$6	\$5,325	\$605,566
損 失 率	0%~1%	0%~43%	4%~65%	55~90%	66%~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71	3,450	531	5	4,331	9,588
合 計	\$549,629	\$43,528	\$1,826	\$1	\$994	\$595,978
帳面金額						\$595,978

109.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14,343	\$49,168	\$1,309	\$22	\$11,874	\$576,716
損 失 率	0%	1%	3%	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89	40	-	11,874	12,003
合 計	\$514,343	\$49,079	\$1,269	\$22	\$-	\$564,713
帳面金額						\$564,713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0.1.1	\$-	\$12,003
本期增加金額	-	39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2,46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46)
110.12.31	\$-	\$9,588
109.1.1	\$-	\$9,204
本期增加金額	-	4,71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89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5)
109.12.31	\$-	\$12,003

21.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9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土 地	\$143,811	\$151,991
房屋及建築	55,174	54,212
運輸設備	8,436	8,435
辦公設備	672	676
合 計	\$208,093	\$215,314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19,609千元及47,319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212,934	\$218,153
流動	\$24,774	\$21,864
非流動	\$188,160	\$196,289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3(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度	109年度
土地	\$8,180	\$8,180
房屋及建築	13,582	16,166
運輸設備	4,357	3,817
辦公設備	183	187
合計	\$26,302	\$28,350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3,372	\$289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097	1,406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460	1,406

截至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385千元，係認列於租金費用減項，以反映已適用相關實務權宜作法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4,388千元及31,172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9。自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3,237	\$1,981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3,162	\$397,549	\$600,711	\$222,886	\$376,406	\$599,292
勞健保費用	24,223	28,511	52,734	23,978	38,022	62,000
退休金費用	10,998	34,726	45,724	11,564	19,779	31,34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299	6,173	15,472	8,984	5,867	14,851
折舊費用	79,501	196,265	275,766	79,808	182,567	262,375
攤銷費用	19,114	14,853	33,967	6,008	18,416	24,424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1,355千元及2,838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4,743千元及3,686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14,743千元及3,686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補助收入	\$15,219	\$45,301
其他收入—其他	11,098	12,445
合 計	<u>\$26,317</u>	<u>\$57,746</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913	\$ (1,886)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730)	-
淨外幣兌換(損)益	(44,176)	3,5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註)	(4,982)	1,749
其他利益	6	351
什項支出	(51)	(724)
合 計	<u>\$ (48,020)</u>	<u>\$3,052</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

(3)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8,214)	\$ (13,129)
應付公司債利息	(5,726)	(14,875)
租賃負債之利息	(3,701)	(3,382)
財務成本合計	<u>\$ (17,641)</u>	<u>\$ (31,386)</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89)	\$-	\$(3,389)	\$-	\$(3,3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5)	-	(295)	-	(29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6,055)	-	(46,055)	-	(46,0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316)	-	(4,316)	-	(4,316)
合 計	<u>\$(54,055)</u>	<u>\$-</u>	<u>\$(54,055)</u>	<u>\$-</u>	<u>\$(54,055)</u>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39	\$-	\$1,139	\$-	\$1,1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	-	32	-	3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111	-	3,111	-	3,1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942	-	9,942	-	9,942
合 計	<u>\$14,224</u>	<u>\$-</u>	<u>\$14,224</u>	<u>\$-</u>	<u>\$14,224</u>

25. 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6,732	\$7,7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12)	(5,109)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4,903)	5,206
所得稅費用	<u>\$21,717</u>	<u>\$7,84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74,595	\$137,91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0,362	\$27,58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352)	(4,723)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67	(6,39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352	(4,028)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51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12)	(5,1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1,717	\$7,84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54,546	\$10,292	\$-	\$-	\$64,838
未實現兌換損益—母公司	(550)	7,613	-	-	7,063
未實現兌換損益—子公司	149	(7)	-	-	142
長期遞延收入	14,685	(237)	-	-	14,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86)	1,056	-	-	77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384	59	-	-	10,443
未實現未休假獎金	364	(192)	-	-	172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9,455)	9,322	-	133	-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13,763)	1,223	-	-	(12,540)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2)	(6)	-	-	(78)
虧損扣抵	24,242	(24,242)	-	-	-
除役負債對應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37	22	-	-	5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903	\$-	\$13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0,281				\$85,31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407				\$97,9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126)				\$(12,618)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49,412	\$5,134	\$-	\$-	\$54,546
未實現兌換損益—母公司	3,275	(3,825)	-	-	(550)
未實現兌換損益—子公司	183	(34)	-	-	1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	(286)	-	-	(286)
長期遞延收入	14,685	-	-	-	14,685
備抵呆帳超限	8	(8)	-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351	33	-	-	10,384
未實現未休假獎金	448	(84)	-	-	364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7,705)	(2,192)	-	442	(9,455)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14,986)	1,223	-	-	(13,763)
國外之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9,374	(29,374)	-	-	-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2)	-	-	(72)
虧損扣抵	-	24,242	-	-	24,242
除役負債對應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37	-	-	3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206)</u>	<u>\$-</u>	<u>\$44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85,045</u>				<u>\$80,28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7,736</u>				<u>\$104,4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2,691)</u>				<u>\$(24,126)</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62,180千元及48,041千元。

本集團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110.12.31	
	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
子公司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特別股股利及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52,271	\$101,828
特別股股利	(23,400)	(4,808)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千元)	\$28,871	\$97,02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7,854	78,34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37	\$1.24
(2)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千元)	\$28,871	\$97,020
轉換特別股股利(千元)	(註)	4,808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千元)	(註)	4,52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8,871	\$106,35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7,854	78,340
稀釋效果：		
可轉換特別股(千股)	(註)	10,000
可轉換公司債(千股)	(註)	9,70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千股)	260	44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8,114	98,496
稀釋每股盈餘(元)	\$0.37	\$1.08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可轉換特別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中。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收購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有表決權之股份共2%，使其所有權增加至81%。支付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為1,151千元，而額外購入相關權益之淨帳面金額為805千元。所支付之對價與所取得權益間之差額346千元，已認列資本公積一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項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六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79%。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156,000千元(新臺幣43,508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28,962千元(新臺幣7,994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09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766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766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九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88%。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8,997千元(新臺幣24,740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30,774千元(新臺幣35,976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09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451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451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92%。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0,000千元(新臺幣20,792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46,972千元(新臺幣37,875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10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48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148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陸科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寶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織部一弥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78,236	\$274,328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3,261	6,966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24,388
聯陸科貿(上海)有限公司	-	9,507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43,200	-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47	4,731
合 計	<u>\$229,144</u>	<u>\$319,920</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惟本集團將視該公司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進貨(進貨退出)

	110年度	109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5,259	\$52,085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9,841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寶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13	(24,714)
合 計	<u>\$85,672</u>	<u>\$37,212</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付款條件為按月結算支付。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592	\$78,025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538	1,463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43,293	-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6	-
合 計	<u>\$46,719</u>	<u>\$79,488</u>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9,394	\$10,732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9,906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寶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360	3,740
合 計	<u>\$28,754</u>	<u>\$24,37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5	\$-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3	\$55

7. 其他流動負債

	110.12.31	109.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4,996	\$3,302

子公司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日所簽訂之協議將現有部分腰椎椎間融合器及頸椎椎間融合器產品以技術轉讓方式售予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轉讓內容包含轉移註冊資料、提供註冊產品臨床實驗結果並協助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相關產品註冊證，技術轉讓金額計人民幣1,03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收取技術轉讓金額分別為3,430千元(人民幣785千元)及3,302千元(人民幣750千元)，並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

本公司預計代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銷售許可證而收取註冊費及公證費，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收取1,566千元(人民幣360千元)，並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

8. 資金貸與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一。

9.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9,871	\$21,332
股份基礎給付	1,441	4,440
合 計	<u>\$31,312</u>	<u>\$25,772</u>

1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85	\$4,247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26	-
合 計	<u>\$1,211</u>	<u>\$4,247</u>

本集團依據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所簽訂之協議擬提供技術服務予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金額計人民幣6,00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已收取技術服務金額皆為26,940千元(人民幣6,000千元)，已扣除累積未實現損益皆為0千元(人民幣0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項下金額0千元(人民幣0千元)及4,247千元(人民幣987千元)。

本集團對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之其他收入係銷售聯體產品投影片。

12. 財產交易

取得子公司之股權

(1)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無此事項。

(2)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織部一弥收購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股權，並於民國109年4月30日完成交割，收購股數為350股，收購價款為1,151千元(日幣4,200千元)。上述價款已於民國109年4月30日完成支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20	\$15,853	履約保證金及進口關稅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423,595	431,208	綜合授信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	103,176	綜合授信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15,675	-	資產抵押借款
合 計	<u>\$449,090</u>	<u>\$550,23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8,4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872	53,1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638,545	838,7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820	15,853
應收票據	2,377	1,593
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	593,601	563,120
其他應收款(包含關係人)	29,230	7,304
存出保證金	38,067	34,397
小 計	<u>1,311,640</u>	<u>1,461,053</u>
合 計	<u>\$1,364,512</u>	<u>\$1,542,67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250	\$1,85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85,946	979,837
應付款項(包含關係人)	520,236	560,96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84,555	478,82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38,066	245,818
租賃負債	212,934	218,153
存入保證金	669	723
小計	2,242,406	2,484,324
合計	\$2,248,656	\$2,486,174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1,056千元及1,148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 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80千元及374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以及應收租賃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1%及25%，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12.31					
借 款	\$807,848	\$52,089	\$60,988	\$106,873	\$1,027,798
應付款項	520,236	-	-	-	520,236
可轉換公司債	500,000	-	-	-	500,000
租賃負債	28,144	49,237	36,009	142,802	256,192
109.12.31					
借 款	\$1,019,198	\$66,039	\$27,987	\$115,114	\$1,228,338
應付款項	560,964	-	-	-	560,964
可轉換公司債	-	500,000	-	-	500,000
租賃負債	25,214	44,356	38,004	156,280	263,854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979,837	\$245,818	\$478,829	\$723	\$218,153	\$1,923,360
現金流量	(185,842)	(4,165)	-	(54)	(27,919)	(217,980)
非現金之變動	-	-	5,726	-	27,698	33,424
匯率變動	(8,049)	(3,587)	-	-	(4,998)	(16,634)
110.12.31	\$785,946	\$238,066	\$484,555	\$669	\$212,934	\$1,722,170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1.1	\$199,880	\$339,109	\$869,984	\$694	\$198,677	\$1,608,344
現金流量	786,560	(93,291)	(400,000)	29	(29,477)	263,821
非現金之變動	-	-	8,845	-	48,604	57,449
匯率變動	(6,603)	-	-	-	349	(6,254)
109.12.31	\$979,837	\$245,818	\$478,829	\$723	\$218,153	\$1,923,360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820	\$15,853	\$9,820	\$15,853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484,555	478,829	484,555	478,829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3及附註六.14。

前述之衍生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0,750	\$-	\$2,122	\$52,87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6,250	-	6,25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20,403	\$-	\$-	\$20,403
債券	8,050	-	-	8,0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9,800	-	3,367	53,167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1,850	-	1,85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0.1.1	\$3,367
110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45)
110.12.31	\$2,1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9.1.1	\$3,135
109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2
109.12.31	\$3,367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 度越高，公允價 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 比上升(下降)10%，對 本公司權益將減少 303千元(增加303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 度越高，公允價 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 比上升(下降)10%，對 本公司權益將減少387 千元(增加387千元)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84,555	\$-	\$484,555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78,829	\$-	\$478,829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765	27.6300	131,655	\$4,853	28.4300	\$137,957	
歐元	1,465	31.1200	45,594	2,342	34.8200	81,550	
日圓	959	0.2385	229	2,868	0.2743	787	
人民幣	10,485	4.3190	45,285	23,071	4.3520	100,406	
英鎊	898	37.1000	33,320	768	38.7000	29,73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8	27.7300	26,013	\$811	28.5300	\$23,141	
歐元	3,404	31.5200	107,305	860	35.2200	30,286	
日圓	4,460	0.2425	1,082	3,525	0.2783	981	
瑞法	23	30.3000	687	31	32.4300	994	
人民幣	5,432	4.3690	23,733	5,539	4.4020	24,384	
紐元	13	18.9900	253	-	-	-	
英鎊	275	37.5000	10,308	286	39.1000	11,199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44,176)千元及3,562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控制部分)：詳附表三。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合併財務附註六.2、附註六.14及附註十二。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八。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於銷售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人工脊柱、創傷及代工等產品，經管理階層判斷，本集團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灣地區	\$917,106	\$943,812
亞洲地區	433,144	486,381
美洲地區	522,650	403,675
歐洲地區	623,870	422,829
非洲地區	46,214	42,545
澳洲地區	27,882	42,984
合 計	<u>\$2,570,866</u>	<u>\$2,342,226</u>

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台灣地區	\$2,396,162	\$2,554,962
美國地區	119,162	122,579
歐洲地區	259,189	241,810
日本地區	50,742	48,261
合 計	<u>\$2,825,255</u>	<u>\$2,967,612</u>

3. 重要客戶資訊

	110.12.31	109.12.31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u>\$178,236</u>	<u>\$274,32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聯合骨科器材(股)有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6,910	\$156,910	\$80,601	1.03590%	業務性質	\$293,892	無	\$-	無	-	\$264,335	\$264,335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45,263	45,263	-	1.03590%	業務性質	241,242	無	-	無	-	132,167	132,16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75	30,175	4,956	1.03590%	業務性質	5,011	無	-	無	-	5,011	132,167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30%為限。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三：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15%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 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合骨科器材 (股)公司	UOC USA, Inc.	100%控股 之孫公司	\$264,335	\$221,440	\$221,440	\$96,880	\$-	7.92%	\$440,558	Y	N	N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本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77,568	\$1,633	16.090%	\$1,633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中租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00,000	50,750	0.031%	50,750
冠亞生技(股)公司	台灣王生技(股)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35,040	489	2.990%	489

*持股比率不及0.01%者。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 之比率(%)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母孫公司	\$100,194	5.96%	90天	註	註	\$34,376	4.47%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288,353	17.14%	120天	註	註	\$348,944	45.34%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 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71,893	10.22%	90天	註	註	\$1,152	0.15%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234,421	(85.34%)	90天	註	註	\$150,110	78.07%	

註：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惟將視交易對象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348,944 (註一)	0.96	-	-	\$58,855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150,110 (註一)	2.22	-	-	51,859	-

註一：係為應收款關係人。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10年度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	銷貨收入	\$288,353	註四	10.96%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	應收帳款	348,944	-	6.65%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66,654	註四	2.53%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77,594	-	1.48%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4	銷貨收入	100,194	註四	3.81%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4	應收帳款	34,376	-	0.66%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6	銷貨收入	234,421	註四	8.91%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6	應收帳款	150,110	-	2.86%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3	銷貨退回	(8,098)	註四	-0.31%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6	應收帳款	11,267	-	0.21%
2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6	銷貨收入	5,276	註四	0.20%
3	UOC USA, Inc.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7	銷貨收入	3,526	註四	0.13%
4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3	銷貨退回	(19)	註四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5. 子公司對孫公司。

6. 孫公司對孫公司。

7.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開與關係人營業收入之條件與收款期間均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買賣	\$286,986 (USD 9,380)	\$286,986 (USD 9,380)	9,380 (註6)	100.00%	\$134,474	\$12,997	13,517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瑞士	控股公司	420,142 (CHF 13,500)	420,142 (CHF 13,500)	13,500 (註2)	96.00%	59,813	2,812	(20,363)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日本	買賣、批發	85,994 (JPY 259,724)	65,202 (JPY 179,724)	56,658 (註4)	92.00%	9,155	(15,850)	(14,351)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批發、製造	386,481	386,481	10,089,696 (註5)	74.90%	555,338	17,741	8,814	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UOC USA, Inc.	美國	買賣、批發	283,905 (USD 9,360)	283,905 (USD 9,360)	13,861,016 (註1)	100.00%	261,254	13,301	13,301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瑞士	買賣、批發	49,987 (CHF 1,550)	49,987 (CHF 1,550)	1,550 (註2)	100.00%	15,578	6,334	6,334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法國	買賣、批發	310,304 (EUR 8,782)	310,304 (EUR 8,782)	8,782 (註3)	100.00%	249,903	9,288	9,288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比利時	買賣、批發	17,194 (EUR 500)	17,194 (EUR 500)	500 (註3)	100.00%	(6,309)	(9,619)	(9,619)	孫公司

註1：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0.68。
 註2：每股票面價值為CHF 1,000。
 註3：每股票面價值為EUR 1,000。
 註4：每股票面價值為JPY 3,017。
 註5：每股票面價值為TWD 10。
 註6：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1,00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 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植入物、人工關節 生產和銷售	\$1,436,694 (CNY 300,000千元)	(註1)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	\$-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註2)	\$ (101,014)	49%	\$ (49,497)	\$517,580	\$-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92,384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包含技術作價人民幣30,000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之一、本集團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進貨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期末應付帳款餘額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5,225	18.76%	\$19,394
110年度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34	0.10%	-
					百分比
					22.51%
					0.00%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銷貨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期末應收帳款餘額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41,842	2.49%	\$41,941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3,261	0.19%	538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71,893	10.22%	1,152
110年度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1,358	0.44%	1,352
110年度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6,343	2.05%	440
					百分比
					5.45%
					0.07%
					0.15%
					2.28%
					0.74%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主要股東資訊之相關揭露：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一股數	持股比例
本期期末並未持有股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系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1777 號

會員姓名：(1) 馬君廷
(2) 黃建澤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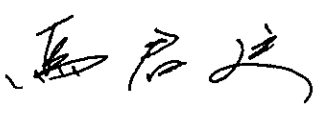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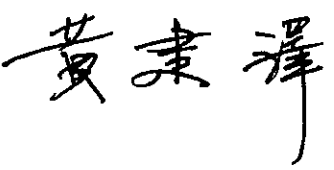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2099982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02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2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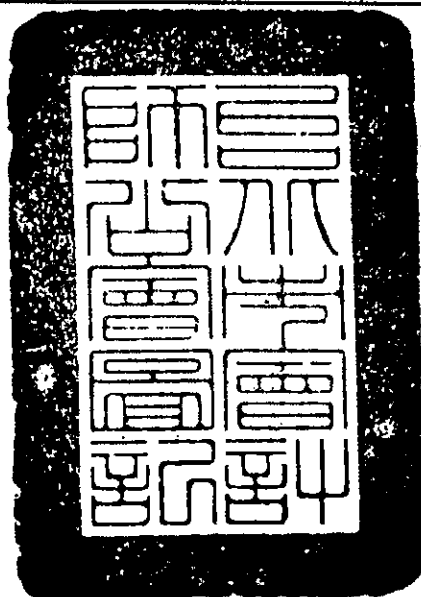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22 日

附件四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一樓
公司電話：(03)577-335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72
(七) 關係人交易	73-76
(八) 質押之資產	7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6-77
(十二) 其他	77-8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7、89-9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7、95
3. 大陸投資資訊	87、96-97
4. 主要股東資訊	87、98
(十四) 部門資訊	8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延 生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淨額為新臺幣1,300,959千元，佔合併總資產23%，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骨科器材生產之技術推陳出新，以致存貨可能過時或售價下跌，估計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狀態及保管情形、評估管理階層對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抽選存貨樣本核至進銷貨憑證，並執行存貨評價之驗算。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續)

收入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創傷及代工等產品，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收入新臺幣3,168,680千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產業特性，需待客戶取得對商品之控制始滿足履約義務，本會計師認為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銷售循環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確認於產品控制移轉時點認列收入，包括抽選客戶為樣本執行交易條件確認及核對相關憑證、針對產品別、地區別及每月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針對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進行分析性程序，包括瞭解銷貨退回及折讓之原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增添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金額為新臺幣79,997千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基於自主研發之架構，投入相當之發展成本於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及手術器械等產品，且將支出資本化為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發展階段六項資本化之要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研發單位需按專案別提供技術可行性評估，以辨識該專業已達成技術可行性。另財務單位需按開發專案進行資本化案件評估，而管理階層係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就個別專案進行前述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假設，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檢視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資本化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取具專案報告，檢視管理階層對無形資產技術可行性及未來經濟效益之評估、抽選歸屬於發展階段之各項支出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專案成本歸屬之適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無形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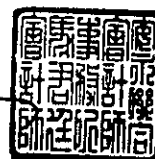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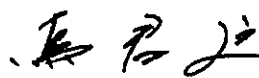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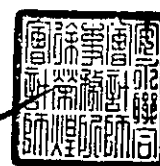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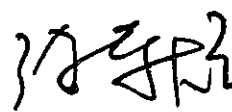
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馬君廷



會計師：

徐榮煌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聯合

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金 額	金 額
			%	%
1100	流動資產	四及六.1	7	12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2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5及六.2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6及六.21	14	10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六.21及七	2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7及六.22	-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及七	-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七	-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七	-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	-
130x	存貨	四及六.8	23	21
1410	預付款項		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	46
1517	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3	1	1
1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4及八	-	-
1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9	8	10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10及八	26	26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22	4	4
1780	使用權資產	四、六.11及六.12	10	10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26	2	2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	-
194D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7及六.22	-	-
1975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四及六.17	-	-
199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53	5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xxx	資產總計		10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合豐公司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會計項目	附 註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2100	流動負債	四及六.13	\$773,029	14	\$785,946	15
2120	短期借款	四、六.14及六.15	-	-	6,250	-
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0	10,405	-	8,631	-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	2,235	-	427	-
2170	應付票據	四	134,721	2	82,041	2
2180	應付帳款	四及七	18,451	-	28,754	1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	595,135	11	409,001	8
2220	其他應付款	四及七	1,553	-	13	-
22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六.26	78,107	1	45,979	1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27,470	1	24,774	-
230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5,514	1	31,864	1
2321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15	-	-	484,555	9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四、六.16及八	59,686	1	21,092	-
21xx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736,306	31	1,929,327	37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四、六.16及八	527,838	10	216,974	4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26	11,464	-	12,61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182,899	3	188,160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9	1,446	-	1,44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17	65,694	1	72,239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	-	3,42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89,341	14	494,860	9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25,647	45	2,424,187	46
2xxx	負債總計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六.18及六.28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81,316	14	781,116	15
3120	特別股股本		99,800	2	100,000	2
	股本合計		881,116	16	881,116	17
3200	資本公積		1,743,729	31	1,743,438	33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629	2	97,75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311	2	88,45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33,295	4	48,734	1
	保留盈餘合計		468,235	8	234,940	5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938)	(2)	(133,265)	(3)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439)	-	(3,893)	-
	其他權益合計		(98,377)	(2)	(137,158)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994,703	53	2,722,336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95,173	2	98,305	2
3xxx	權益總計		3,089,876	55	2,820,641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5,615,523	100	\$5,244,82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0及七	\$3,168,680	100	\$2,570,8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8、六.22、六.23及七	805,697	25	729,522	28
5900	營業毛利		2,362,983	75	1,841,344	7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267)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	1,90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355,716	75	1,843,250	72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21、六.22及六.23				
6100	推銷費用		1,588,515	50	1,315,437	51
6200	管理費用		258,451	8	222,31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7,257	5	143,675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89)	-	397	-
	營業費用合計		2,014,134	63	1,681,825	66
6900	營業利益		341,582	12	161,425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9、六.24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392	-	2,010	-
7010	其他收入		34,113	1	26,31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680	1	(48,020)	(2)
7050	財務成本		(24,106)	(1)	(17,64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94,640)	(3)	(49,49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561)	(2)	(86,831)	(4)
7900	稅前淨利		303,021	10	74,594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6	(79,440)	(3)	(21,717)	(1)
8200	本期淨利		223,581	7	52,87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62	-	(3,3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		(521)	-	(29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170	1	(46,055)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315	-	(4,31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726	1	(54,05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4,307	8	\$(1,178)	(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21,533		\$52,271	
8620	非控制權益		2,048		606	
	合計		\$223,581		\$52,87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72,076		\$174	
8720	非控制權益		2,231		(1,352)	
	合計		\$274,307		\$(1,178)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84		\$0.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2.51		\$0.3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合信託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母公司 業主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3100	312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91	31XX	36XX	3XXX	
		\$783,898	\$100,000	\$1,756,071	\$89,304	\$101,160	\$84,512	\$ (84,818)	\$ (3,632)	\$ (7,736)	\$2,818,759	\$106,271	\$2,925,030	
B1	109年度盈餘分配	-	-	-	8,451	-	(8,451)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5,370)	-	-	-	(65,370)	-	(65,370)	
B6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3,400)	-	-	-	(23,400)	-	(23,400)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12,709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2,709)	-	-	-	-	-	-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52,271	-	-	-	52,271	606	52,877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89)	(48,447)	(261)	-	(52,097)	(1,958)	(54,05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882	(48,447)	(261)	-	174	(1,352)	(1,178)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	-	-	-	-	-	-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148)	-	-	-	(148)	148	-	
N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82)	-	(12,633)	-	-	-	-	-	7,736	(7,679)	-	(7,67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6,762)	(6,762)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781,116	\$100,000	\$1,743,438	\$97,755	\$88,451	\$48,734	\$ (133,265)	\$ (3,893)	\$-	\$2,722,336	\$98,305	\$2,820,641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781,116	\$100,000	\$1,743,438	\$97,755	\$88,451	\$48,734	\$ (133,265)	\$ (3,893)	\$-	\$2,722,336	\$98,305	\$2,820,641	
B1	110年度盈餘分配	-	-	-	4,874	-	(4,874)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3,860)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3,860	-	-	-	-	-	-	-	
D1	111年度淨利	-	-	-	-	-	221,533	-	-	-	221,533	2,048	223,581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62	39,327	(546)	-	50,543	183	50,72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3,295	39,327	(546)	-	272,076	2,231	274,307	
J1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200	(200)	-	-	-	-	-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291	-	-	-	-	-	-	291	(291)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5,072)	(5,072)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781,316	\$99,800	\$1,743,729	\$102,629	\$132,311	\$233,295	\$ (93,938)	\$ (4,439)	\$-	\$2,994,703	\$95,173	\$3,089,87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合育

子公司

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一〇年度 金額	一一〇年度 金額	代碼	項目	一一〇年度 金額	一一〇年度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03,021	\$74,594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97)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37	6,03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A20100	折舊費用	298,087	275,76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321
A20200	攤銷費用	37,170	33,967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4,392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89)	39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031)	(192,5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507	4,53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01	9,771
A20900	利息費用	24,106	17,6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126)	(3,670)
A21200	利息收入	(4,392)	(2,01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3,029)	(27,71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679)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3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94,640	49,497	B06100	應收租賃款減少	2,252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7)	(2,91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	-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73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150)	(6,973)
A24000	已實現銷售貨利益	-	(1,9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0,353)	(186,721)
A24100	未實現銷售貨利益	7,267	-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816)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其他項目	(8,264)	(1,170)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285,215	2,421,91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311,073)	(2,607,758)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965	(784)	C01300	償還公司債	(500,000)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98,004)	(63,64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75,726	76,85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1,609)	32,76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1,088)	(81,0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570	(22,368)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189)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0,549)	(27,91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31,173)	2,15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8,77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6,222)	10,77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4,238)	(8,4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692	(12,70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072)	(6,762)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1,774	4,78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1,079)	(321,984)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08	(1,03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298	(1,83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0,303)	4,376	DDDD	匯兌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966	(33,6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8,391	(32,86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0,626)	(200,24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40	(4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8,683	838,930
A3223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706	(4,42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8,057	\$638,683
A322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	(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3,920	357,5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732	2,4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0,812)	(17,9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6,840	342,06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五日，主要業務為從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骨科用人工植入物，骨科外科醫療器材及其製造設備、特殊金屬及塑膠材料，及前項各種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五日起在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上櫃股票交易，並於同年九月二十九日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已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備註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銷售及投資	-	100.00%	註一
本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銷售及投資	96.00%	96.00%	
本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銷售	95.00%	92.00%	註三
本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投資 及製造	74.90%	74.90%	
本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銷售	100.00%	-	註四
本公司	UOC USA, Inc.	銷售	100.00%	-	註一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UOC USA, Inc.	銷售	-	100.00%	註一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Suisse) SA	銷售	100.00%	100.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France)	銷售	100.00%	100.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OC Belgium	銷售	100.00%	100.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銷售	100.00%	-	註二

註一：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UOC America Holding Coporation清算事宜，並改由本公司直接持有UOC USA, Inc.股權。自合併基準日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直接持有UOC USA, Inc.股權，另UOC America Holding Coporation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清算完結，業經英屬維京群島金融服務委員會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註二：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投資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英鎊540千元(折合新臺幣20,840千元)。

註三：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二季現金增資United Orthopedics Japan Inc.取得32千股，持股比例上升至95%。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日圓339,724千元(折合新臺幣104,604千元)。

註四：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第四季投資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澳幣20千元(折合新臺幣413千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一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 一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3~16 年
模具設備(除鍛造模具外)	2~5 年
運輸設備	5~6 年
資訊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3~11 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除此之外，企業能證明無形資產之產出或無形資產本身已存在市場，或該無形資產若係供內部使用，企業能證明該資產之有用性。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專門技術

外部取得之專門技術被授予十五年的使用權利，採直線法攤提。內部產生之專門技術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採直線法攤提。

商標及特許權

商標及特許權被授予五至十年的使用權利，採直線法攤提。

品牌

品牌用以表示一組互補性資產，如商標(或服務標章)及其相關貿易之名稱、配方、秘方及專業技術，分十五年進行攤銷。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商標及特許權	品牌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專案產生 預期未來銷售期 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 外部取得	內部產生	外部取得	合併產生	外部取得及 內部產生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骨科用人工植入物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8.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發展階段支出達可資本化之判斷

本集團評估自發展生產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主要係基於本集團已有掌握研發專案所需之成熟技術及資源、確立開發時程及產品規格等所作之判斷。另外本集團並評估該資產是否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估計產生效益是否大於相關投入資源之成本。

本集團僅在符合前述評估條件下之研發專案始將可歸屬該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轉列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144	\$138
支票及活期存款	186,330	149,019
定期存款	211,583	489,526
合 計	<u>\$398,057</u>	<u>\$638,683</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u>\$13,401</u>	<u>\$-</u>
流 動	<u>\$13,401</u>	<u>\$-</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8,950	\$50,75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13	1,633
台灣骨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88	489
合 計	<u>\$52,351</u>	<u>\$52,872</u>

(1) 本集團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日投資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額計50,000千元，取得500,000股。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持有500,000股，持股比例皆為0.03%。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48,950千元及50,750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1,050)千元及750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投資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皆為4,776千元，皆取得477,568股，持股比例皆為16.09%。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2,813千元及1,633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1,963千元及3,143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4)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台灣骨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皆為2,350千元，皆持有235,040股，持股比例皆為2.99%。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588千元及489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1,762千元及1,861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	\$7,980	\$9,820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7,980	\$9,820
非 流 動	\$7,980	\$9,820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412	\$2,377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1,412	\$2,377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761,905	\$556,470
減：備抵損失	(9,484)	(9,588)
小計	752,421	546,8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2,344	46,719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u>\$844,765</u>	<u>\$593,601</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854,249千元及603,189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1，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其他設備－手術器械，融資租賃之未來租賃投資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11.12.31	
	租賃投資 總額	應收最低租賃 給付現值
短於一年	\$3,402	\$2,625
二至三年	6,804	5,797
四至五年	5,075	4,836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5,281	<u>\$13,258</u>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2,023)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13,258</u>	
流動	\$2,625	
非流動	10,633	
合計	<u>\$13,258</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應收融資租賃款。

本集團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融資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8. 存貨

	111.12.31	110.12.31
商 品	\$64,723	\$72,063
製 成 品	871,918	736,313
在 製 品	278,522	220,515
原 料	84,448	73,685
在途原物料	1,348	-
合 計	<u>\$1,300,959</u>	<u>\$1,102,576</u>

(1)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成本	\$783,158	\$709,27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539	20,251
合 計	<u>\$805,697</u>	<u>\$729,522</u>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12.31		110.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u>\$422,988</u>	49%	<u>\$517,580</u>	49%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集團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集團基於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中國大陸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處所上市上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251,826	\$321,666
非流動資產	980,735	1,030,110
流動負債	(301,697)	(242,698)
非流動負債	-	-
權益	930,864	1,109,078
集團持股比例	49%	49%
小計	456,123	543,448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33,135)	(25,868)
投資之帳面金額	<u>\$422,988</u>	<u>\$517,580</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37,413	\$412,8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193,142)	(101,014)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193,142)	(101,014)

本集團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為人民幣30,000千元，折合新臺幣149,844千元列為長期遞延收入，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產品註冊證後按十年平均攤銷。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取得產品註冊證，並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起攤銷遞延收入。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已累計攤銷84,150千元及77,605千元。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2.31	110.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1,685	\$1,169,67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2,814	204,230
合 計	<u>\$1,454,499</u>	<u>\$1,373,902</u>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1.1	\$174,589	\$486,916	\$580,648	\$103,231	\$31,891	\$21,716	\$629,305	\$2,028,296
增 添	-	-	614	8,374	5,711	215	104,453	119,36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	-	-	11,287	11,287
處 分	-	(470)	(67,912)	(18,749)	(9,917)	(3,974)	(41,686)	(142,708)
重 分 類	-	-	2,900	(8,506)	-	-	40,064	34,4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98	404	40,808	41,310
111.12.31	<u>\$174,589</u>	<u>\$486,446</u>	<u>\$516,250</u>	<u>\$84,350</u>	<u>\$27,783</u>	<u>\$18,361</u>	<u>\$784,231</u>	<u>\$2,092,010</u>
110.1.1	\$174,589	\$486,916	\$561,084	\$105,488	\$29,325	\$21,904	\$568,104	\$1,947,410
增 添	-	-	2,268	6,053	2,677	-	96,769	107,767
處 分	-	-	-	-	(28)	-	(44,694)	(44,722)
重 分 類	-	-	17,296	(8,310)	-	-	24,214	33,2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83)	(188)	(15,088)	(15,359)
110.12.31	<u>\$174,589</u>	<u>\$486,916</u>	<u>\$580,648</u>	<u>\$103,231</u>	<u>\$31,891</u>	<u>\$21,716</u>	<u>\$629,305</u>	<u>\$2,028,296</u>
折舊及減損：								
111.1.1	\$-	\$93,179	\$313,382	\$53,999	\$19,995	\$12,141	\$365,928	\$858,624
折 舊	-	16,161	43,519	13,948	5,446	3,077	98,444	180,59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	-	-	4,089	4,089
處 分	-	(470)	(67,912)	(16,098)	(9,917)	(3,974)	(40,705)	(139,076)
重 分 類	-	-	-	-	-	-	(11)	(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69	348	25,687	26,104
111.12.31	<u>\$-</u>	<u>\$108,870</u>	<u>\$288,989</u>	<u>\$51,849</u>	<u>\$15,593</u>	<u>\$11,592</u>	<u>\$453,432</u>	<u>\$930,325</u>
110.1.1	\$-	\$77,018	\$269,757	\$39,911	\$14,432	\$9,112	\$326,005	\$736,235
折 舊	-	16,161	43,625	13,771	5,659	3,120	87,900	170,236
處 分	-	-	-	-	(31)	-	(40,721)	(40,752)
重 分 類	-	-	-	317	-	-	14,413	14,7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65)	(91)	(21,669)	(21,825)
110.12.31	<u>\$-</u>	<u>\$93,179</u>	<u>\$313,382</u>	<u>\$53,999</u>	<u>\$19,995</u>	<u>\$12,141</u>	<u>\$365,928</u>	<u>\$858,624</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174,589</u>	<u>\$377,576</u>	<u>\$227,261</u>	<u>\$32,501</u>	<u>\$12,190</u>	<u>\$6,769</u>	<u>\$330,799</u>	<u>\$1,161,685</u>
110.12.31	<u>\$174,589</u>	<u>\$393,737</u>	<u>\$267,266</u>	<u>\$49,232</u>	<u>\$11,896</u>	<u>\$9,575</u>	<u>\$263,377</u>	<u>\$1,169,672</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
成 本：	
111.1.1	\$428,655
增 添	173,664
處 分	(27,962)
重 分 類	4,7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821
111.12.31	<u>\$619,906</u>
110.1.1	\$381,480
增 添	84,754
處 分	(6,5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988)
110.12.31	<u>\$428,655</u>
折舊及減損	
111.1.1	\$224,425
折 舊	89,097
處 分	(15,680)
重 分 類	6,5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723
111.12.31	<u>\$327,092</u>
110.1.1	\$163,456
折 舊	79,228
處 分	(3,7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56)
110.12.31	<u>\$224,425</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292,814</u>
110.12.31	<u>\$204,230</u>

(3)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工程及裝潢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20年及5年提列折舊。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無形資產

	電腦			商標			
	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發展支出	及特許權	商譽	品牌	合計
成 本：							
111.1.1	\$27,730	\$119,401	\$77,207	\$-	\$292,891	\$107,940	\$625,169
增添－內部發展	-	-	79,997	-	-	-	79,997
增添－單獨取得	3,032	-	-	-	-	-	3,032
重 分 類	800	-	5,014	-	-	-	5,814
處 分	(12,219)	-	-	-	-	-	(12,2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864	-	2,348	-	-	-	3,212
111.12.31	<u>\$20,207</u>	<u>\$119,401</u>	<u>\$164,566</u>	<u>\$-</u>	<u>\$292,891</u>	<u>\$107,940</u>	<u>\$705,005</u>
110.1.1	\$25,971	\$70,447	\$101,721	\$1,996	\$292,891	\$107,940	\$600,966
增添－內部發展	-	-	25,079	-	-	-	25,079
增添－單獨取得	2,533	-	-	-	-	-	2,533
重 分 類	-	48,954	(47,854)	-	-	-	1,100
處 分	-	-	(1,739)	(1,866)	-	-	(3,6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774)	-	-	(130)	-	-	(904)
110.12.31	<u>\$27,730</u>	<u>\$119,401</u>	<u>\$77,207</u>	<u>\$-</u>	<u>\$292,891</u>	<u>\$107,940</u>	<u>\$625,169</u>
攤銷及減損：							
111.1.1	\$20,764	\$26,992	\$24,334	\$-	\$-	\$34,181	\$106,271
攤 銷	4,134	22,777	3,063	-	-	7,196	37,170
處 分	(12,219)	-	-	-	-	-	(12,219)
重 分 類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5	-	-	-	-	-	655
111.12.31	<u>\$13,334</u>	<u>\$49,769</u>	<u>\$27,397</u>	<u>\$-</u>	<u>\$-</u>	<u>\$41,377</u>	<u>\$131,877</u>
110.1.1	\$17,430	\$7,332	\$21,301	\$1,729	\$-	\$26,985	\$74,777
攤 銷	3,850	19,660	3,033	228	-	7,196	33,967
處 分	-	-	-	(1,845)	-	-	(1,845)
重 分 類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6)	-	-	(112)	-	-	(628)
110.12.31	<u>\$20,764</u>	<u>\$26,992</u>	<u>\$24,334</u>	<u>\$-</u>	<u>\$-</u>	<u>\$34,181</u>	<u>\$106,271</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6,873</u>	<u>\$69,632</u>	<u>\$137,169</u>	<u>\$-</u>	<u>\$292,891</u>	<u>\$66,563</u>	<u>\$573,128</u>
110.12.31	<u>\$6,966</u>	<u>\$92,409</u>	<u>\$52,873</u>	<u>\$-</u>	<u>\$292,891</u>	<u>\$73,759</u>	<u>\$518,89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22,232	\$19,114
營業費用	14,938	14,853
合 計	<u>\$37,170</u>	<u>\$33,967</u>

12. 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僅一個現金產生單位(亦為營運及應報導部門)如下：

分攤至每一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

	111.12.31	110.12.31
商 譽	<u>\$292,891</u>	<u>\$292,891</u>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公允價值係依市場法進行評估。管理階層已依據此分析之結果，評估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未存在減損之跡象。

13. 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銀行透支	\$3,161	\$-
銀行信用借款	769,868	785,946
合 計	<u>\$773,029</u>	<u>\$785,946</u>
利率區間(%)	<u>0.9000-5.0300</u>	<u>0.4400-0.9500</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新台幣1,301,683千元及美金3,000千元、新台幣1,278,694千元及美金4,500千元，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00,000千元及84,240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6,250
流動	\$-	\$6,250

15. 應付公司債

	111.12.31	110.12.31
應付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484,55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484,555
長期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111.12.31	110.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	\$500,000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	(15,445)
小計	-	484,5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484,555
淨額	\$-	\$-
嵌入式衍生工具－負債	\$-	\$6,250
權益要素	\$-	\$26,300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持有人可賣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總額：新臺幣5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重要贖回條款：

-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臺幣50,000千元(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收回。

重要賣回條款：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日及一一二年九月十日)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轉換辦法：

- A.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止，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
- C. 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臺幣51.50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股新臺幣49.10元。
- D. 到期日贖回：本公司債到期尚未結清時，將依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另上述公司債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一日分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新臺幣466,200千元及33,800千元，截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106,350	1.7283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52期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	150,000	1.66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3年09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12,50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中國信託	80,750	1.6500	自111年09月12日至116年09月10日，自111年12月12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4,25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玉山銀行	100,000	1.64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2年10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個月償還2,083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兆豐銀行－內湖	54,548	1.8550	1.自106年12月07日至121年12月07日，自107年01月07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180期。 2.110年09月申請本金攤還展延一年，自110年10月至111年09月(第46~57期)暫不還本，第58~180期按剩餘期數平均攤還本金，按月繳息。
UBS Switzerland AG	13,833	-	原為自109年04月至114年03月，到期償還。後變更為自109年04月17日至116年09月30日，自111年03月31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12期。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28,523	0.7000	自110年04月20日至115年04月20日，自110年05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597	0.9000	自110年05月18日至114年05月15日，自110年06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48期。
"	645	1.2000	自110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5日，自111年0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	4,435	2.8000	自111年10月15日至116年10月15日，自111年11月15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60期。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INFIMED SASU	13,057	3.3441	自 110 年 12 月 14 日至 115 年 11 月 14 日，自 110 年 12 月 14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60 期。
"	13,662	3.4123	自 111 年 04 月 28 日至 116 年 04 月 27 日，自 111 年 04 月 30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61 期。
"	6,986	4.1317	自 111 年 08 月 01 日至 116 年 08 月 05 日，自 111 年 08 月 05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61 期。
"	14,138	6.2789	自 111 年 11 月 17 日至 116 年 11 月 30 日，自 111 年 11 月 23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61 期。
合 計	\$587,52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9,686)		
淨 額	<u>\$527,838</u>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114,691	1.0359	自 107 年 06 月 19 日至 120 年 09 月 20 日，自 107 年 12 月 20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 52 期每 3 個月償還 2,085 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兆豐銀行－內湖	55,912	1.2300	1. 自 106 年 12 月 7 日至 121 年 12 月 7 日，107 年 1 月 7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180 期。 2. 110 年 9 月申請本金攤還展延一年，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 9 月(第 46~57 期)暫不還本，第 58~180 期按剩餘期數平均攤還本金，按月繳息。
UBS Switzerland AG	15,088	-	自 109 年 04 月至 114 年 03 月，到期償還。
CIC AGENCE ENTREPRISE NANCY	35,368	0.7000	自 110 年 04 月 20 日至 115 年 04 月 20 日，自 110 年 05 月 20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60 期。
"	805	0.9000	自 110 年 05 月 18 日至 114 年 05 月 15 日，自 110 年 6 月 15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48 期。
"	767	1.2000	自 110 年 05 月 25 日至 115 年 05 月 25 日，自 110 年 06 月 25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60 期。
INFIMED SASU	15,435	3.3441	自 110 年 12 月 14 日至 115 年 11 月 14 日，自 110 年 12 月 14 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共 60 期。
合 計	\$238,06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092)		
淨 額	<u>\$216,974</u>		

台灣銀行、兆豐銀行及中國信託之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與INFIMED SASU簽訂其他設備售後租回之融資性借款，以其他設備抵押擔保，租賃期間5年，到期後相關其他設備歸本集團所有。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借款餘額分別為EUR1,487千元及EUR493千元，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十一年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1,873千元及45,53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十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22千元及185千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96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皆於民國一二十一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98	\$18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4	1
合 計	<u>\$222</u>	<u>\$18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110.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0,357	\$52,693	\$50,0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8,670)	(49,270)	(49,946)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帳列數	<u>\$ (8,313)</u>	<u>\$3,423</u>	<u>\$64</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0.1.1	\$50,010	\$(49,946)	\$64
當期服務成本	184	-	184
利息費用(收入)	175	(174)	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 計	<u>50,369</u>	<u>(50,120)</u>	<u>249</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361	-	3,361
經驗調整	777	-	77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49)	(749)
小 計	<u>54,507</u>	<u>(50,869)</u>	<u>3,638</u>
支付之福利	(1,814)	1,814	-
雇主提撥數	-	(215)	(215)
110.12.31	<u>52,693</u>	<u>(49,270)</u>	<u>3,42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當期服務成本	198	-	198
利息費用(收入)	369	(345)	24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53,260	(49,615)	3,64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086)	-	(7,086)
經驗調整	(869)	-	(86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3,807)	(3,807)
小計	45,305	(53,422)	(8,117)
支付之福利	(4,948)	4,948	-
雇主提撥數	-	(196)	(196)
111.12.31	\$40,357	\$(48,670)	\$(8,313)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33%	0.7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4.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1,926	\$-	\$2,715
折現率減少0.5%	2,055	-	2,916	-
預期薪資增加0.5%	2,011	-	2,806	-
預期薪資減少0.5%	-	1,905	-	2,644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1,116千元及783,898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皆為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112千股及78,390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皆已發行10,000千股。

普通股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272千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6千股，並以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六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已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及一一〇年十一月八日分別解除限制418千股及6千股。

特別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總金額52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10,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52元。本次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8032592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相關權利及義務摘錄如下：

A. 本特別股年率4.5%(五年期IRS利率0.7162%+固定加碼利率3.7838%)，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IRS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IRS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PYTWDFIX」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數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公司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 C. 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 D. 本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 E. 特別股股東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F. 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公告及信函發給本特別股股東一份三十日期滿之「特別股收回通知書」，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本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G. 本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 H. 本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I. 本特別股自發行之日(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一〇九年十月十九日)起，本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1:1)，轉換之最小單位為壹股。本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本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J.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本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上述特別股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分別轉換為普通股15千股及5千股。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1,316千元及781,116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分別為99,800千元及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132千股及78,112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9,980千股及10,000千股。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1,535,085	\$1,535,085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	-	26,30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63,986	163,986
其 他	44,658	18,067
合 計	<u>\$1,743,729</u>	<u>\$1,743,438</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有關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9。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50%~100%為股東股利，其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惟因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減少數，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無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3,329	\$4,874		
特別盈餘公積之				
提列(迴轉)	(33,934)	43,86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6,027	-	\$2.50	\$-
特別股現金股利	22,700	-	2.34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98,305	\$106,27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2,048	60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8	(1,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5	(3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91)	14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5,072)	(6,762)
期末餘額	<u>\$95,173</u>	<u>\$98,305</u>

19.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集團母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發行上限為普通股750千股，採無償發行，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55.4元；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三年內不得轉讓，惟仍享有股利分配之權利。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一〇八年五月二日、一〇八年八月六日及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註銷6千股、272千股、18千股、18千股、6千股及6千股。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已達既得條件，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解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18千股，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皆已發行0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放)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有權依法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2)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	\$(7,679)

20.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3,158,206	\$2,570,866
其他營業收入	10,474	-
合 計	\$3,168,680	\$2,570,866

上述商品銷售收入來自單一部門，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銷售商品	\$10,405	\$8,631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7,564)	\$(76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9,338	5,556

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89)	397
合 計	\$(89)	\$397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長期應收款(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52,138	\$104,288	\$1,090	\$1,774	\$9,629	\$868,919
損 失 率	0%~1%	2%~35%	4%~56%	5%~85%	5%~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42	4,142	478	1,004	2,818	9,484
合 計	\$751,096	\$100,146	\$612	\$770	\$6,811	\$859,435
帳面金額						\$859,435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50,900	\$46,978	\$2,357	\$6	\$5,325	\$605,566
損 失 率	0%~1%	0%~43%	4%~65%	55~90%	66%~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71	3,450	531	5	4,331	9,588
合 計	\$549,629	\$43,528	\$1,826	\$1	\$994	\$595,978
帳面金額						\$595,978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皆屬未逾期。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融資 租賃款
111.1.1	\$-	\$9,588	\$-
本期增加金額	-	-	-
本期迴轉金額	-	(89)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758)	-
匯率變動影響數	-	743	-
111.12.31	\$-	\$9,484	\$-
110.1.1	\$-	\$12,003	\$-
本期增加金額	-	397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2,466)	-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46)	-
110.12.31	\$-	\$9,588	\$-

22.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9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140,783	\$143,811
房屋及建築	54,046	55,174
運輸設備	7,727	8,436
辦公設備	1,400	672
合 計	\$203,956	\$208,093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21,928千元及19,609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210,369	\$212,934
流動	\$27,470	\$24,774
非流動	\$182,899	\$188,160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4(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土地	\$8,309	\$8,180
房屋及建築	15,119	13,582
運輸設備	4,711	4,357
辦公設備	256	183
合計	\$28,395	\$26,302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3,635	\$3,372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803	3,097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384	1,460

截至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7,987千元及34,388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對部分其他設備—手術器械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5年，因已移轉附屬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故分類為融資租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5,391	\$3,237
小計	5,391	3,237
融資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597	-
小計	597	-
合計	\$5,988	\$3,237

2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60,149	\$517,797	\$777,946	\$203,162	\$397,549	\$600,711
勞健保費用	25,313	25,463	50,776	24,223	28,511	52,734
退休金費用	11,714	40,381	52,095	10,998	34,726	45,7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700	7,293	17,993	9,299	6,173	15,472
折舊費用	79,270	218,817	298,087	79,501	196,265	275,766
攤銷費用	22,232	14,938	37,170	19,114	14,853	33,967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2,224千元及10,556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1,355千元及2,838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11,355千元及2,838千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因考量民國一一〇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可分配盈餘為0千元，故不分派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為11,355千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3,325	\$1,959
其他利息收入	1,067	51
合 計	<u>\$4,392</u>	<u>\$2,010</u>

(2)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1,384	\$1,460
補助收入	7,429	15,219
特別股股息	1,900	604
廉價購買利益	1,594	-
其他收入—其他	21,806	9,034
合 計	<u>\$34,113</u>	<u>\$26,31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7	\$2,91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730)
淨外幣兌換(損)益	46,070	(44,1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註)	(3,022)	(4,982)
其他利益	1,099	6
什項支出	(3,054)	(51)
合 計	<u>\$41,680</u>	<u>\$(48,020)</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

(4)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6,396)	\$(8,214)
應付公司債利息	(4,103)	(5,726)
租賃負債之利息	(3,607)	(3,701)
財務成本合計	<u>\$(24,106)</u>	<u>\$(17,641)</u>

25.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62	\$-	\$11,762	\$-	\$11,7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21)	-	(521)	-	(52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2,170	-	32,170	-	32,1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315	-	7,315	-	7,315
合 計	<u>\$50,726</u>	<u>\$-</u>	<u>\$50,726</u>	<u>\$-</u>	<u>\$50,726</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89)	\$-	\$(3,389)	\$-	\$(3,3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5)	-	(295)	-	(29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6,055)	-	(46,055)	-	(46,0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316)	-	(4,316)	-	(4,316)
合 計	<u>\$(54,055)</u>	<u>\$-</u>	<u>\$(54,055)</u>	<u>\$-</u>	<u>\$(54,055)</u>

26.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86,109	\$26,73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04	(112)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7,173)	(4,903)
所得稅費用	<u>\$79,440</u>	<u>\$21,71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03,021	\$74,595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61,819	\$20,36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277)	(3,35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107	46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7,287	4,3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04	(1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79,440	\$21,717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64,838	\$13,260	\$-	\$-	\$78,098
未實現兌換損益—母公司	7,063	(6,301)	-	-	762
未實現兌換損益—子公司	142	(216)	-	-	(74)
長期遞延收入	14,448	(1,309)	-	-	13,1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770	(450)	-	-	32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443	929	-	-	11,372
未實現未休假獎金	172	10	-	-	182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12,540)	1,223	-	-	(11,317)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8)	5	-	-	(73)
除役負債對應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59	22	-	-	8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17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5,317				\$92,49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97,935				\$103,9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618)				\$(11,464)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54,546	\$10,292	\$-	\$-	\$64,838
未實現兌換損益—母公司	(550)	7,613	-	-	7,063
未實現兌換損益—子公司	149	(7)	-	-	142
長期遞延收入	14,685	(237)	-	-	14,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86)	1,056	-	-	77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384	59	-	-	10,443
未實現未休假獎金	364	(192)	-	-	172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9,455)	9,322	-	133	-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13,763)	1,223	-	-	(12,540)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2)	(6)	-	-	(78)
虧損扣抵	24,242	(24,242)	-	-	-
除役負債對應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37	22	-	-	5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903	\$-	\$13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80,281</u>				<u>\$85,31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4,407</u>				<u>\$97,93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4,126)</u>				<u>\$ (12,618)</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8,142千元及62,180千元。

本集團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111.12.31	
	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
子公司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21,533	\$52,271
特別股股利	-	(23,400)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千元)	<u>\$221,533</u>	<u>\$28,871</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78,112</u>	<u>77,854</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2.84</u>	<u>\$0.37</u>
(2)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千元)	\$221,533	\$28,871
轉換特別股股利(千元)	-	(註)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千元)	-	(註)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u>\$221,533</u>	<u>\$28,871</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8,112	77,854
稀釋效果：		
可轉換特別股(千股)	9,980	(註)
可轉換公司債(千股)	-	(註)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千股)	-	26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88,092</u>	<u>78,11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2.51</u>	<u>\$0.37</u>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可轉換特別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中。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8. 企業合併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收購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增資發行之全部股份。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設立於英國，為一非上市上櫃之人工關節銷售公司。本集團收購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係為擴大集團銷售營運地區。

收購對價

現金	\$4,849

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英鎊	新台幣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8	\$9,241
應收帳款	200	7,446
其他應收款	32	1,179
存貨	501	18,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	7,198
小計	1,174	43,757
負債		
應付帳款	869	32,382
其他應付費用	107	3,988
其他流動負債	25	944
小計	1,001	37,314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總計	\$173	\$6,443

廉價購買利益之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4,849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6,443)
廉價購買利益	\$(1,594)

非控制權益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價值為0千元衡量，此價值係採用收購日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依比例所享有之份額，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市場評價已依照正式出具之評估報告重新評估公允價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4,392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營業收入	\$35,885
本期淨利	\$2,308

合併如發生於年初，所產生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及繼續營業單位淨利無重大變動。

2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92%。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0,000千元(新臺幣20,792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46,972千元(新臺幣37,875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11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48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148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一日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95%。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0,000千元(新臺幣18,610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73,009千元(新臺幣40,709千元)，所增加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11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291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291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寶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0	\$178,236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167	3,261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78,779	-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130,335	43,200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75	4,447
合 計	<u>\$214,886</u>	<u>\$229,144</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惟本集團將視該公司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31,261	\$75,259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寶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413
合 計	<u>\$131,261</u>	<u>\$85,672</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付款條件為按月結算支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57	\$1,592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202	538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78,476	-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10,527	43,293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2	1,296
合 計	<u>\$92,344</u>	<u>\$46,719</u>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7,824	\$19,394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寶楠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627	9,360
合 計	<u>\$18,451</u>	<u>\$28,754</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	\$5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94	-
合 計	<u>\$1,194</u>	<u>\$5</u>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553	\$13

7. 長期應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85,984	\$-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其他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5,201	\$4,996

子公司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日所簽訂之協議將現有部分腰椎椎間融合器及頸椎椎間融合器產品以技術轉讓方式售予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轉讓內容包含轉移註冊資料、提供註冊產品臨床實驗結果並協助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相關產品註冊證，技術轉讓金額計人民幣1,03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收取技術轉讓金額分別為3,635千元(人民幣820千元)及3,430千元(人民幣785千元)，並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

本公司預計代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銷售許可證而收取註冊費及公證費，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已收取1,566千元(人民幣360千元)，並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9. 資金貸與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一。

10.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二。

11.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4,769	\$29,871
股份基礎給付	-	1,441
合 計	\$44,769	\$31,312

12. 營業費用

	111.12.31	110.12.3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2,012	\$-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6,817	\$1,185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5	26
本集團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	357
合 計	<u>\$6,856</u>	<u>\$1,568</u>

本集團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之長期遞延收入，除先前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建廠完成且陸續就各產品取得產品註冊證後分別按十年平均攤銷，並自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980	\$9,820	履約保證金及進口關稅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530,615	423,595	綜合授信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39,006	15,675	資產抵押借款
預付設備款	4,578	-	資產抵押借款
合 計	<u>\$582,179</u>	<u>\$449,09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500,000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擬籌資人民幣45,000千元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放棄認購權，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事宜。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40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351	52,8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97,913	638,5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980	9,820
應收票據	1,412	2,377
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	844,765	593,601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2,625	-
其他應收款(包含關係人)	15,601	29,230
存出保證金	42,192	38,067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10,633	-
小計	1,323,121	1,311,640
合計	\$1,388,873	\$1,364,512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25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73,029	785,946
應付款項(包含關係人)	752,095	520,23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484,55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87,524	238,066
租賃負債	210,369	212,934
存入保證金	669	669
小計	2,323,686	2,242,406
合計	\$2,323,686	\$2,248,656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1,677千元及1,056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61千元及380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以及應收租賃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6%及21%，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1.12.31					
借 款	\$835,526	\$226,501	\$218,936	\$93,541	\$1,374,504
應付款項	752,095	-	-	-	752,095
租賃負債	30,721	53,077	25,935	143,025	252,758
110.12.31					
借 款	\$807,848	\$52,089	\$60,988	\$106,873	\$1,027,798
應付款項	520,236	-	-	-	520,236
可轉換公司債	500,000	-	-	-	500,000
租賃負債	28,144	49,237	36,009	142,802	256,192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785,946	\$238,066	\$484,555	\$669	\$212,934	\$1,722,170
現金流量	(25,858)	344,638	(500,000)	-	(30,549)	(211,769)
非現金之變動	-	-	15,445	-	23,920	39,365
匯率變動	12,941	4,820	-	-	4,064	21,825
111.12.31	\$773,029	\$587,524	\$-	\$669	\$210,369	\$1,571,591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979,837	\$245,818	\$478,829	\$723	\$218,153	\$1,923,360
現金流量	(185,842)	(4,165)	-	(54)	(27,919)	(217,980)
非現金之變動	-	-	5,726	-	27,698	33,424
匯率變動	(8,049)	(3,587)	-	-	(4,998)	(16,634)
110.12.31	\$785,946	\$238,066	\$484,555	\$669	\$212,934	\$1,722,170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980	\$9,820	\$7,980	\$9,82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84,555	-	484,555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4及附註六.15。

前述之衍生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3,401	\$-	\$-	\$13,4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8,950	-	3,401	52,351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0,750	\$-	\$2,122	\$52,87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6,250	-	6,25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1.1.1	\$2,122
111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79
111.12.31	\$3,4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0.1.1	\$3,367
110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45)
110.12.31	\$2,122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 度越高，公允價 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 比上升(下降)10%， 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 千元(增加486千元)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 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 程度越高，公 允價值估計數 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 分比上升(下 降)10%，對本公司 權益將減少303千 元(增加303千元)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84,555	\$-	\$484,555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489	30.6600	\$229,610	\$4,765	27.6300	\$131,655
歐 元	2,194	32.5200	71,354	1,465	31.1200	45,594
日 圓	26	0.2304	6	959	0.2385	229
人民幣	40,906	4.3830	179,292	10,485	4.3190	45,285
英 鎊	4	36.8900	146	898	37.1000	33,32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012	30.7600	61,891	938	27.7300	26,013
歐 元	2,008	32.9200	66,106	3,404	31.5200	107,305
日 圓	5,160	0.2344	1,210	4,460	0.2425	1,082
瑞 法	23	33.3300	763	23	30.3000	687
人民幣	5,395	4.4330	23,916	5,432	4.3690	23,733
紐 元	-	19.5400	-	13	18.9900	253
英 鎊	12	37.2900	466	275	37.5000	10,308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46,070千元及(44,176)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控制部分)：詳附表三。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合併財務附註六.14及附註十二。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八。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九。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於銷售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人工脊柱、創傷及代工等產品，經管理階層判斷，本集團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台灣地區	\$982,441	\$917,106
亞洲地區	506,889	433,144
美洲地區	657,987	522,650
歐洲地區	907,120	623,870
非洲地區	95,460	46,214
澳洲地區	18,783	27,882
合 計	<u>\$3,168,680</u>	<u>\$2,570,866</u>

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台灣地區	\$2,336,288	\$2,396,162
美國地區	172,831	119,162
歐洲地區	407,236	259,189
日本地區	57,703	50,742
合 計	<u>\$2,974,058</u>	<u>\$2,825,255</u>

3. 重要客戶資訊

	111.12.31	110.12.31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u>\$130,335</u>	<u>\$43,200</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聯合骨科器材(股)有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99,615	\$99,615	\$83,930	2.4969%	業務性質	\$442,230	無	\$-	無	\$-	\$264,335	\$264,335
0	聯合骨科器材(股)有限公司	上海聯歡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88,160	88,160	85,984	2.5000%	業務性質	124,198	無	-	無	-	124,198	264,335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23,244	23,244	-	2.4969%	業務性質	386,769	無	-	無	-	132,167	132,16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33,205	33,205	-	2.4969%	業務性質	15,214	無	-	無	-	15,214	132,16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282	13,282	5,161	2.4969%	業務性質	16,047	無	-	無	-	16,047	132,167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30%為限。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三：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15%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 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合骨科器材 (股)公司	UOC USA, Inc.	100%控股 之子公司	\$264,335	\$245,680	\$245,680	\$153,550	\$-	8.20%	\$440,558	Y	N	N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77,568	\$2,813	16.09%	\$2,813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中租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00,000	48,950	0.03%	48,950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債券型基金 柏瑞ESG量化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0,432	4,628	*	4,628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群益全球策略收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5,987	8,773	*	8,773	"
冠亞生技(股)公司	股票 台灣骨王生技(股)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35,040	588	2.99%	588	"

*持股比例率不及0.01%者。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 之比率(%)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母子公司	銷貨	\$ <u>(181,339)</u>	<u>8.44%</u>	120天	註	註	<u>\$80,719</u>	<u>6.72%</u>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母子公司	銷貨	\$ <u>(101,681)</u>	<u>4.73%</u>	120天	註	註	<u>\$122,951</u>	<u>10.24%</u>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銷貨	\$ <u>(432,682)</u>	<u>20.13%</u>	120天	註	註	<u>\$559,102</u>	<u>46.58%</u>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u>\$130,499</u>	<u>20.83%</u>	90天	註	註	<u>\$17,769</u>	<u>12.53%</u>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上海聯啟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u>\$ (124,198)</u>	<u>5.78%</u>	90天	註	註	<u>\$8,995</u>	<u>0.75%</u>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銷貨	<u>\$ (374,453)</u>	<u>75.62%</u>	90天	註	註	<u>\$270,259</u>	<u>76.17%</u>	

註：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惟將視交易對象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母子公司	\$122,951	1.01	\$-	-	\$13,579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559,102	0.95	-	-	51,410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270,259	1.78	-	-	55,786	-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11年度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	銷貨收入	\$432,682	13.47%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	應收帳款	559,102	9.96%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	銷貨收入	101,681	3.17%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122,951	2.19%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442	0.04%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514	0.03%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1	銷貨收入	181,339	5.65%
0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1	應收帳款	80,719	1.44%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6	銷貨收入	374,453	11.66%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6	應收帳款	270,259	4.81%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6	銷貨收入	15,177	0.4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SA	6	應收帳款	18,961	0.34%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6	銷貨收入	16,047	0.50%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6	應收帳款	15,482	0.28%
2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6	銷貨收入	7,414	0.23%
3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6	銷貨收入	345	0.01%
3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6	銷貨收入	1,348	0.0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5. 子公司對孫公司。
6.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開與關係人營業收入之條件與收款期間均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買賣	\$- (註8)	\$286,986 (USD 9,380)	-	-	\$-	\$-	\$-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瑞士	控股公司	420,142 (CHF 13,500)	420,142 (CHF 13,500)	13,500 (註2)	96.00%	87,258	47,214	45,249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日本	買賣、批發	104,604 (JPY 339,724)	85,994 (JPY 259,724)	88,658 (註4)	95.00%	2,473	(4,922)	(4,574)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批發、製造	386,481	386,481	10,089,696 (註5)	74.90%	541,658	8,008	5,998 (註9)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美國	買賣、批發	283,905 (USD 9,360)	-	13,861,016 (註1)	100.00%	118,614	(27,383)	(27,383)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買賣、批發	413 (AUD 20)	-	20,001 (註7)	100.00%	(718)	(1,135)	(1,135)	子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瑞士	買賣、批發	49,987 (CHF 1,550)	49,987 (CHF 1,550)	1,550 (註2)	100.00%	82,242	62,130	62,130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法國	買賣、批發	310,304 (EUR 8,782)	310,304 (EUR 8,782)	8,782 (註3)	100.00%	288,403	26,765	26,765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比利時	買賣、批發	30,154 (EUR 900)	17,194 (EUR 500)	900 (註3)	100.00%	(2,248)	(8,569)	(8,569)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英國	買賣、批發	20,840 (GBP 540)	-	540 (註6)	100.00%	23,423	2,308	3,277	孫公司

註1：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0.68。

註2：每股票面價值為CHF 1,000。

註3：每股票面價值為EUR 1,000。

註4：每股票面價值為JPY 2,413。

註5：每股票面價值為TWD 10。

註6：每股票面價值為GBP 1,000。

註7：每股票面價值為AUD 1。

註8：本公司之子公司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清算完結。

註9：未扣除本公司收購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之無形資產依持股比例所應分享之攤銷影響數4,474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回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 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植入物、人工關節 生產和銷售	\$1,436,694 (CNY 300,000千元)	(註1)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	\$-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193,142)	49%	\$(94,640)	\$422,988	\$-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1,853,925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包含技術作價人民幣30,000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之一、本集團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進貨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期末應付帳款餘額	百分比%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30,499	20.83%	\$17,769	12.53%
111年度		冠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62	2.56%	55	1.38%

單位：新臺幣千元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銷貨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期末應收帳款餘額	百分比%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124,198	5.78%	\$8,995	0.75%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78,779	3.66%	78,476	6.54%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167	0.05%	202	0.02%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0	0.01%	1,357	0.11%
111年度		冠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6,137	1.86%	1,532	2.45%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主要股東資訊之相關揭露：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本期期末並未有持股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系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817

號

會員姓名：
(1) 馬君廷
(2) 徐榮煌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11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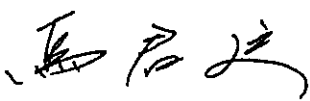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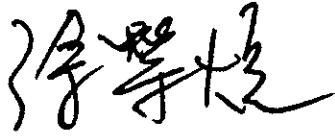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099982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2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20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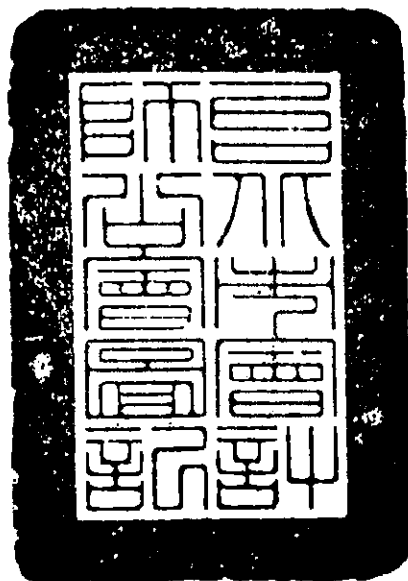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3 月 17 日

附件五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一樓
公司電話：(03)577-3351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3
(七) 關係人交易	64-67
(八) 質押之資產	6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十二) 其他	68-7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8-79、80-8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9、85
3. 大陸投資資訊	79、86-87
4. 主要股東資訊	79、8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9-114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臺幣600,745千元，佔個體總資產13%，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骨科器材生產之技術推陳出新，以致存貨可能過時或售價下跌，估計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狀態及保管情形、評估管理階層對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抽選存貨樣本核至進銷貨憑證，並執行存貨評價之驗算。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續)

收入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創傷及代工等產品，考量收入金額為新臺幣1,682,232千元，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產業特性，需待客戶取得對商品之控制始滿足履約義務，本會計師認為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銷售循環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確認於產品控制移轉時點認列收入，包括抽選客戶為樣本執行交易條件確認及核對相關憑證、針對產品別、地區別及每月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針對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進行分析性程序，包括瞭解銷貨退回及折讓之原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淨帳面金額為新臺幣52,873千元，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係基於自主研發之架構，投入相當之發展成本於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及手術器械等產品，且將支出資本化為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發展階段六項資本化之要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單位需按專案別提供技術可行性評估，以辨識該專業已達成技術可行性。另財務單位需按開發專案進行資本化案件評估，而管理階層係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就個別專案進行前述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假設，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檢視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資本化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取具專案報告，檢視管理階層對無形資產技術可行性及未來經濟效益之評估、抽選歸屬於發展階段之各項支出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專案成本歸屬之適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無形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7042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馬君廷



會計師：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聯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84,385	11	\$554,017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	-	28,45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六.19	2,377	-	1,59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六.19	260,423	6	233,245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六.19及七	505,841	11	473,561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13,260	-	2,28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四及七	528	-	66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103	-	103	-
130x	存貨	四及六.7	600,745	13	605,493	13
1410	預付款項		14,195	1	20,00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1	-	6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81,928	42	1,919,484	4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52,383	1	52,544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及八	8,820	-	14,853	-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276,360	28	1,437,783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869,164	19	928,922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0	132,936	3	138,467	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47,586	3	146,574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87,119	2	93,473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104,719	2	102,79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79,087	58	2,915,411	60
1xxx	資產總計		\$4,561,015	100	\$4,834,895	100



會計主管：鄧元昌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林延生



董事長：林延生



聯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四及六.11	\$639,066	14	\$740,000	15
211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13	6,250	-	-	-
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18	6,859	-	2,482	-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	186	-	1,196	-
2170	應付票據	四	66,560	2	72,53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19,394	-	20,63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	242,489	6	263,48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35,993	1	23,67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20	5,646	-	5,19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13	10,491	-	10,171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責任回權公司債	四及六.14	484,555	11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4	8,341	-	33,44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25,830	34	1,172,814	24
2500	非流動負債	四、六.12及六.13	-	-	1,850	-
25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3	-	-	478,829	10
254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4	106,350	2	152,341	3
2570	長期借款	四及六.24	78	-	908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30,090	3	135,183	3
26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8	669	-	723	-
26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15	72,239	2	73,424	2
2640	長期遞延收入		3,423	-	64	-
25xx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12,849	7	843,322	18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38,679	41	2,016,136	42
3100	權益	四、六.13、六.16及六.26				
3110	股本					
3120	普通股股本		781,116	17	783,898	16
	特別股股本		100,000	2	100,000	2
	股本合計		881,116	19	883,898	18
3200	資本公積		1,743,438	38	1,756,071	3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755	2	89,30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451	2	101,16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8,734	1	84,512	2
	保留盈餘合計		234,940	5	274,976	6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異		(133,265)	(3)	(84,818)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893)	-	(3,632)	-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四及六.17	-	-	(7,736)	-
	其他權益合計		(137,158)	(3)	(96,186)	(2)
3xxx	權益總計		2,722,336	59	2,818,759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4,561,015	100	\$4,834,895	100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鄭元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1,682,232	100	\$1,576,01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7、六.20、六.21及七	795,599	47	788,029	50
5900	營業毛利		886,633	53	787,985	50
592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1,461)	(3)	(29,918)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35,172	50	758,067	4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9、六.20、六.21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91,967	23	358,225	23
6200	管理費用		134,187	8	136,31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249	7	121,904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5,198)	-	1,129	-
	營業費用合計		635,205	38	617,569	40
6900	營業利益		199,967	12	140,498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8、六.22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733	-	3,910	-
7010	其他收入		7,860	-	46,36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596)	(3)	9,596	1
7050	財務成本		(13,653)	(1)	(24,885)	(2)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1,880)	(3)	(71,053)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9,536)	(7)	(36,069)	(3)
7900	稅前淨利		80,431	5	104,429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28,160)	(2)	(2,601)	-
8200	本期淨利		52,271	3	101,828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89)	-	1,13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1)	-	461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0)	-	(32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8,447)	(3)	12,570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097)	(3)	13,84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	-	\$115,677	6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37		\$1.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7		\$1.0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3100	特別股股本 3120	資本公積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420	員工 未賺得酬勞 3491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804,209	\$100,000	\$1,827,683	\$81,687	\$59,505	\$76,165	\$ (97,388)	\$ (3,772)	\$ (21,363)		3500	\$2,826,726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7,617	-	(7,617)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1,655	(41,655)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6,893)	-	-	-		-	(26,893)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42,25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42,251)	-	-	-	-	-	-		-	(42,251)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101,828	-	-	-		-	101,828
D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39	12,570	140	-		-	13,84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2,967	12,570	140	-		-	115,677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65,567)	(65,567)
L3	庫藏股票註銷	(20,130)	-	(28,199)	-	-	(17,238)	-	-	-		65,567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	(346)	-	-	-	-	-	-		-	(34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1,217)	-	-	-		-	(1,217)
N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1)	-	(816)	-	-	-	-	-	13,627		-	12,630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783,898	\$100,000	\$1,756,071	\$89,304	\$101,160	\$84,512	\$ (84,818)	\$ (3,632)	\$ (7,736)		\$-	\$2,818,759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783,898	\$100,000	\$1,756,071	\$89,304	\$101,160	\$84,512	\$ (84,818)	\$ (3,632)	\$ (7,736)		\$-	\$2,818,759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8,451	-	(8,451)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5,370)	-	-	-		-	(65,370)
B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3,400)	-	-	-		-	(23,40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2,709)	12,709	-	-	-		-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52,271	-	-	-		-	52,271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89)	(48,447)	(261)	-		-	(52,09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882	(48,447)	(261)	-		-	17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148)	-	-	-		-	(148)
N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82)	-	(12,633)	-	-	-	-	-	7,736		-	(7,679)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781,116	\$100,000	\$1,743,438	\$97,755	\$88,451	\$48,734	\$ (133,265)	\$ (3,893)	\$-		\$-	\$2,722,336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鄧元昌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80,431	\$104,42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5,753	121,440
A20200	攤銷費用	24,588	11,8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5,198)	1,12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982	(2,278)
A20900	利息費用	13,653	24,885
A21200	利息收入	(2,733)	(3,91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679)	12,63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1,880	71,05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	433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739	-
A240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1,461	29,918
A29900	其他項目	(1,185)	(32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84)	1,448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980)	28,22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32,280)	(67,78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1,358)	(14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39	6,584
A31200	存貨減少	4,748	98,334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810	(2,8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	1,715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4,377	1,866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010)	(800)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971)	13,44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244)	(5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2,331)	7,12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20	5,68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1)	(1,3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6,105	462,1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16	3,47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0,179	25,225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0,317)	7,4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9,083	498,33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4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33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57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87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792)	(149,65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150)	(29,72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	2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085)	1,89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6,339)	(47,97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872)	(30,54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63)	(12,5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516)	(348,23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99,053)	74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4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4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1,091)	(537,327)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4)	3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521)	(9,95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8,770)	(69,144)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65,56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829)	(13,64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72,318)	104,39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81)	-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9,632)	254,48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4,017	299,52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4,385	\$554,01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鄭元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五日，主要業務為從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骨科用人工植入物，骨科外科醫療器材及其製造設備、特殊金屬及塑膠材料，及前項各種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五日起在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上櫃股票交易，並於同年九月二十九日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已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一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 一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10～15年
模具設備(除鍛造模具外)	3～5年
運輸設備	5年
資訊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除此之外，企業能證明無形資產之產出或無形資產本身已存在市場，或該無形資產若係供內部使用，企業能證明該資產之有用性。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專門技術

外部取得之專門技術被授予十五年的使用權利，採直線法攤提。內部產生之專門技術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內部產生	內部產生及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骨科用人工植入物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8.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勵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發展階段支出達可資本化之判斷

本公司評估自發展生產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主要係基於本公司已有掌握研發專案所需之成熟技術及資源、確立開發時程及產品規格等所作之判斷。另外本公司並評估該資產是否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估計產生效益是否大於相關投入資源之成本。

本公司僅在符合前述評估條件下之研發專案始將可歸屬該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轉列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9	\$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7,091	136,872
定期存款	467,285	417,136
合 計	<u>\$484,385</u>	<u>\$554,01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	\$20,403
債 券	-	8,050
合 計	\$-	\$28,453
流 動	\$-	\$28,453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一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750	\$49,80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3	2,744
合 計	\$52,383	\$52,544

- (1) 本公司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日投資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額計50,000千元，取得特別股500,000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持有500,000股，持股比例皆為0.03%。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50,750千元及49,800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為新臺幣750千元及(200)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皆為4,776千元，皆取得477,568股，持股比例分別為16.09%及19.26%。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1,633千元及2,744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3,143千元及2,032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	\$8,820	\$14,853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8,820</u>	<u>\$14,853</u>
非 流 動	<u>\$8,820</u>	<u>\$14,853</u>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377	\$1,593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2,377</u>	<u>\$1,593</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261,337	\$241,451
減：備抵損失	(914)	(8,206)
小 計	<u>260,423</u>	<u>233,24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5,841	473,561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766,264</u>	<u>\$706,806</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67,178千元及715,012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存貨

	110.12.31	109.12.31
商 品	\$3,298	\$3,216
製 成 品	358,979	346,696
在 製 品	175,826	177,418
原 料	62,642	78,163
合 計	<u>\$600,745</u>	<u>\$605,493</u>

(1) 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795,599	\$788,0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合 計	<u>\$795,599</u>	<u>\$788,029</u>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12.31		109.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134,474	100%	\$132,502	100%
UOC Europe Holding SA	59,813	96%	144,370	96%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9,155	92%	24,621	88%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5,338	75%	566,803	75%
投資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517,580	49%	569,487	49%
帳列資產科目小計	<u>1,276,360</u>		<u>1,437,783</u>	
合 計	<u>\$1,276,360</u>		<u>\$1,437,783</u>	

(1)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公司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公司基於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中國大陸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處所上市上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321,666	\$585,651
非流動資產	1,030,110	806,602
流動負債	(242,698)	(173,354)
非流動負債	-	-
權益	1,109,078	1,218,899
公司持股比例	49%	49%
小計	543,448	597,260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25,868)	(27,773)
投資之帳面金額	\$517,580	\$569,487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412,870	\$403,97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01,014)	(29,118)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101,014)	(29,118)

本公司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為人民幣30,000千元，折合新臺幣149,844千元列為長期遞延收入，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產品註冊證後按十年平均攤銷。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取得產品註冊證，並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起攤銷遞延收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已累計攤銷77,605千元及76,420千元。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12.31	109.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9,164	\$928,92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合 計	<u>\$869,164</u>	<u>\$928,922</u>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1.1	\$87,763	\$436,750	\$556,045	\$105,152	\$14,495	\$8,003	\$243,119	\$1,451,327
增 添	-	-	2,268	6,053	757	-	32,072	41,150
處 分	-	-	-	-	(29)	-	(31,430)	(31,459)
重 分 類	-	-	17,296	(8,310)	-	-	-	8,986
110.12.31	<u>\$87,763</u>	<u>\$436,750</u>	<u>\$575,609</u>	<u>\$102,895</u>	<u>\$15,223</u>	<u>\$8,003</u>	<u>\$243,761</u>	<u>\$1,470,004</u>
109.1.1	\$87,763	\$436,750	\$555,882	\$109,399	\$11,135	\$7,937	\$244,905	\$1,453,771
增 添	-	-	163	4,777	3,360	66	21,357	29,723
處 分	-	-	-	(4,186)	-	-	(26,681)	(30,867)
重 分 類	-	-	-	(4,838)	-	-	3,538	(1,300)
109.12.31	<u>\$87,763</u>	<u>\$436,750</u>	<u>\$556,045</u>	<u>\$105,152</u>	<u>\$14,495</u>	<u>\$8,003</u>	<u>\$243,119</u>	<u>\$1,451,327</u>
折舊及減損：								
110.1.1	\$-	\$71,421	\$267,302	\$39,575	\$10,386	\$5,887	\$127,834	\$522,405
折 舊	-	14,045	42,943	13,771	1,856	898	35,965	109,478
處 分	-	-	-	-	(29)	-	(31,331)	(31,360)
重 分 類	-	-	-	317	-	-	-	317
110.12.31	<u>\$-</u>	<u>\$85,466</u>	<u>\$310,245</u>	<u>\$53,663</u>	<u>\$12,213</u>	<u>\$6,785</u>	<u>\$132,468</u>	<u>\$600,840</u>
109.1.1	\$-	\$57,370	\$220,154	\$33,289	\$7,999	\$4,423	\$117,095	\$440,330
折 舊	-	14,051	47,148	10,016	2,387	1,464	37,420	112,486
處 分	-	-	-	(3,730)	-	-	(26,681)	(30,411)
重 分 類	-	-	-	-	-	-	-	-
109.12.31	<u>\$-</u>	<u>\$71,421</u>	<u>\$267,302</u>	<u>\$39,575</u>	<u>\$10,386</u>	<u>\$5,887</u>	<u>\$127,834</u>	<u>\$522,405</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87,763</u>	<u>\$351,284</u>	<u>\$265,364</u>	<u>\$49,232</u>	<u>\$3,010</u>	<u>\$1,218</u>	<u>\$111,293</u>	<u>\$869,164</u>
109.12.31	<u>\$87,763</u>	<u>\$365,329</u>	<u>\$288,743</u>	<u>\$65,577</u>	<u>\$4,109</u>	<u>\$2,116</u>	<u>\$115,285</u>	<u>\$928,922</u>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工程及裝潢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20年及5年提列折舊。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專門技術	發展支出	合 計
成 本：				
110.1.1	\$10,631	\$70,447	\$101,721	\$182,799
增添－內部發展	-	-	25,079	25,079
增添－單獨取得	1,160	-	100	1,260
處 分	-	-	(1,739)	(1,739)
重 分 類	-	48,954	(47,954)	(739)
110.12.31	<u>\$11,791</u>	<u>\$119,401</u>	<u>\$77,207</u>	<u>\$208,399</u>
109.1.1	\$8,131	\$10,747	\$114,944	\$133,822
增添－內部發展	-	-	44,388	44,388
增添－單獨取得	2,500	660	429	3,589
重 分 類	-	59,040	(58,040)	1,000
109.12.31	<u>\$10,631</u>	<u>\$70,447</u>	<u>\$101,721</u>	<u>\$182,799</u>
攤銷及減損：				
110.1.1	\$7,592	\$7,332	\$21,301	\$36,225
攤 銷	1,895	19,660	3,033	24,588
110.12.31	<u>\$9,487</u>	<u>\$26,992</u>	<u>\$24,334</u>	<u>\$60,813</u>
109.1.1	\$4,622	\$798	\$18,962	\$24,382
攤 銷	2,970	6,534	2,339	11,843
109.12.31	<u>\$7,592</u>	<u>\$7,332</u>	<u>\$21,301</u>	<u>\$36,225</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2,304</u>	<u>\$92,409</u>	<u>\$52,873</u>	<u>\$147,586</u>
109.12.31	<u>\$3,039</u>	<u>\$63,115</u>	<u>\$80,420</u>	<u>\$146,574</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19,101	\$6,001
營業費用	5,487	5,842
合 計	<u>\$24,588</u>	<u>\$11,84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短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信用借款	\$639,066	\$740,000
利率區間(%)	0.4400-0.8200	0.4899-0.870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203,694千元及802,000千元，尚未使用之應付短期票券額度分別為0千元及50,000千元，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84,240千元及375,000千元。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6,250	\$1,850
流動	\$6,250	\$-
非流動	\$-	\$1,850

13. 應付公司債

	110.12.31	109.12.31
應付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484,555	\$478,82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84,555	-
長期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	\$478,829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110.12.31	109.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500,000	\$500,000
已轉換金額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5,445)	(21,171)
小計	484,555	478,82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84,555	-
淨額	\$-	\$478,829
嵌入式衍生工具－負債	\$6,250	\$1,850
權益要素	\$26,300	\$26,30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一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總額：新臺幣4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一日至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

重要贖回條款：

-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臺幣40,000千元(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收回。

轉換辦法：

- A.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二日起至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止，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
- C. 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臺幣77.30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D. 到期日贖回：本公司債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到期，並以面額之101.5075%償還剩餘前述可轉換公司債面額400,000千元及利息補償金6,030千元，同時將已失效轉換權新台幣16,600千元由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另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持有人可賣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總額：新臺幣5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

重要贖回條款：

-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臺幣50,000千元(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收回。

重要賣回條款：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日及一一二年九月十日)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轉換辦法：

- A.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止，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C. 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臺幣51.50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每股新臺幣51.50元。

D. 到期日贖回：本公司債到期尚未結清時，將依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另上述公司債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轉換。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114,691	1.0359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52期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341)		
淨 額	<u>\$106,350</u>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62,750	1.0677	自107年6月19日至112年6月20日，自108年9月20日起還第一期款，分16期平均每3個月攤還本金6,275千元。
"	123,032	1.0359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52期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合 計	185,78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3,441)		
淨 額	<u>\$152,341</u>		

台灣銀行之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412千元及19,02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215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二一年及一二〇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84	\$18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	19
合 計	\$185	\$205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109.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2,693	\$50,010	\$50,9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9,270)	(49,946)	(48,42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3,423	\$64	\$2,56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9.1.1	\$50,991	\$(48,425)	\$2,566
當期服務成本	186	-	186
利息費用(收入)	377	(358)	19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51,554	(48,783)	2,77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142	-	2,142
經驗調整	(1,607)	-	(1,60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674)	(1,674)
小計	52,089	(50,457)	1,632
支付之福利	(2,079)	2,079	-
雇主提撥數	-	(1,568)	(1,568)
109.12.31	50,010	(49,946)	64
當期服務成本	184	-	184
利息費用(收入)	175	(174)	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50,369	(50,120)	24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361	-	3,361
經驗調整	777	-	77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49)	(749)
小計	54,507	(50,869)	3,638
支付之福利	(1,814)	1,814	-
雇主提撥數	-	(215)	(215)
110.12.31	\$52,693	\$(49,270)	\$3,42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0%	0.35%
預期薪資增加率	4.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715	\$-	\$2,725
折現率減少0.5%	2,916	-	2,932	-
預期薪資增加0.5%	2,806	-	2,840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644	-	2,66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千元及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3,898千元及804,209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皆為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390千股及80,421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10,000千股及10,000千股。

普通股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272千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6千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已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及一一〇年十一月八日分別解除限制418千股及6千股。

特別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總金額52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計1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52元。本次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8032592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相關權利及義務摘錄如下：

- A. 本特別股年率4.5%(五年期IRS利率0.7162%+固定加碼利率3.7838%)，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IRS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IRS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 (Reuter)「PYTWDFIX」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數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公司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 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 C. 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 D. 本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E. 特別股股東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F. 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公告及信函發給本特別股股東一份三十日期滿之「特別股收回通知書」，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本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G. 本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 H. 本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I. 本特別股自發行之日(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一〇九年十月十九日)起，本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1:1)，轉換之最小單位為壹股。本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本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 J.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本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1,116千元及783,898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皆為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112千股及78,390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皆已發行10,000千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溢價	\$1,535,085	\$1,515,847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	26,300	26,300
發行員工限制型股票	-	31,87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63,986	163,986
其 他	18,067	18,066
合 計	<u>\$1,743,438</u>	<u>\$1,756,071</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有關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6。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皆為0千元，股數皆為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庫藏股票買回情形如下：

無此情事。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庫藏股票買回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為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0千股	2,013千股	2,013千股	0千股

本公司買回未轉讓員工之庫藏股2,013千股，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金額20,130千元，依股權比例沖抵資本公積—發行溢價28,199千元後不足者，以保留盈餘抵減17,238千元。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50%~100%為股東股利，其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惟因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減少數，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無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874	\$8,451		
特別盈餘公積之 提列(迴轉)	43,860	(12,70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65,370	\$-	\$0.834
特別股股息	-	23,400	-	2.34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17.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發行上限為普通股750千股，採無償發行，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55.4元；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三年內不得轉讓，惟仍享有股利分配之權利。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一〇八年五月二日、一〇八年八月六日及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註銷6千股、272千股、18千股、18千股、6千股及6千股。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已達既得條件，並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八日及一一〇年八月六日分別解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千股及418千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分別已發行0千股及702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放)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有權依法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7,679)	\$12,630

18.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682,232	\$1,575,311
其他營業收入	-	703
合 計	\$1,682,232	\$1,576,014

上述銷售商品收入來自單一部門，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銷售商品	\$6,859	\$2,48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725)	\$(603)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5,102	2,469

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5,198)	1,129
合 計	\$(5,198)	\$1,129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24,982	\$44,573	\$-	\$-	\$-	\$769,555
損 失 率	0%	4%~34%	54%	67%	6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25	589	-	-	-	914
合 計	<u>\$724,567</u>	<u>\$43,984</u>	<u>\$-</u>	<u>\$-</u>	<u>\$-</u>	<u>\$768,641</u>
帳面金額						<u>\$768,641</u>

109.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25,270	\$83,129	\$-	\$-	\$8,206	\$716,605
損 失 率	0%	0%	5%	1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	-	8,206	8,206
合 計	<u>\$625,270</u>	<u>\$83,129</u>	<u>\$-</u>	<u>\$-</u>	<u>\$-</u>	<u>\$708,399</u>
帳面金額						<u>\$708,399</u>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0.1.1	\$-	\$8,206
本期迴轉金額	-	(5,1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2,094)
110.12.31	<u>\$-</u>	<u>\$914</u>
109.1.1	\$-	\$7,077
本期增加金額	-	1,129
109.12.31	<u>\$-</u>	<u>\$8,206</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9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土 地	\$131,232	\$136,510
房屋及建築	1,704	1,957
合 計	<u>\$132,936</u>	<u>\$138,467</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744千元及8,637千元。

(b) 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u>\$135,736</u>	<u>\$140,380</u>
流 動	<u>\$5,646</u>	<u>\$5,197</u>
非 流 動	<u>\$130,090</u>	<u>\$135,183</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2(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度	109年度
土 地	\$5,278	\$5,278
房屋及建築	997	3,676
合 計	<u>\$6,275</u>	<u>\$8,954</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3,236	\$211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78	988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155	1,081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1,535千元及11,151千元。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88,623	\$176,266	\$364,889	\$206,324	\$170,555	\$376,879
勞健保費用	22,498	16,500	38,998	22,145	15,759	37,904
退休金費用	10,179	8,417	18,596	10,661	8,573	19,234
董事酬金	-	2,839	2,839	-	3,686	3,6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586	4,934	13,520	8,197	4,660	12,857
折舊費用	73,223	42,530	115,753	75,654	45,786	121,440
攤銷費用	19,101	5,487	24,588	6,001	5,842	11,843

註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60人及59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分別為7人及6人。

註2：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788千元及765千元。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660千元及645千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2%。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無設置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酬金之政策，依循「股票上市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政職權辦法」之規定，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酬金政策主要參酌個人經歷、表現、對公司之貢獻、未來潛力及公司經營績效而定；員工及董事酬金政策係公司有盈餘年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員工薪酬包含本薪、各項津貼、職務加給、加班費及各項獎金等。本薪概依其學歷、專業技能及擔任職位價值，並考量同業薪資水準核定之；獎金發放則視公司年度盈餘狀況及部門、個人設定之目標達成而定。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僅得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1,355千元及2,838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於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1,355千元及2,838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4,743千元及3,686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補助收入	\$970	\$37,538
其他收入—其他	6,890	8,825
合 計	\$7,860	\$46,36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	\$(43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739)	-
淨外幣兌換(損)益	(47,857)	8,3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損)益(註)	(4,982)	1,749
其他利益	-	322
什項支出	-	(422)
合 計	<u>\$(54,596)</u>	<u>\$9,596</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

(3)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793)	\$(7,775)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5,726)	(14,875)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34)	(2,235)
合 計	<u>\$(13,653)</u>	<u>\$(24,885)</u>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89)	\$-	\$(3,389)	\$-	\$(3,3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1)	-	(161)	-	(1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0)	-	(100)	-	(1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8,447)	-	(48,447)	-	(48,447)
合 計	<u>\$(52,097)</u>	<u>\$-</u>	<u>\$(52,097)</u>	<u>\$-</u>	<u>\$(52,09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39	\$-	\$1,139	\$-	\$1,1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61	-	461	-	4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21)	-	(321)	-	(32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570	-	12,570	-	12,570
合 計	\$13,849	\$-	\$13,849	\$-	\$13,849

24. 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2,636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1,580)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5,524	4,181
所得稅費用	\$28,160	\$2,6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80,432	\$104,429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6,087	\$20,886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823)	(4,55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	(6,94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896	(5,205)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1,58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28,160	\$2,601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54,546	\$10,292	\$-	\$64,838
未實現兌換損益	(550)	7,613	-	7,063
長期遞延收入	14,685	(237)	-	14,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86)	1,056	-	770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2)	(6)	-	(78)
虧損扣抵	24,242	(24,242)	-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524)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92,565			\$87,04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473			\$87,1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908)			\$(78)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49,412	\$5,134	\$-	\$54,546
未實現兌換損益	3,275	(3,825)	-	(550)
長期遞延收入	14,685	-	-	14,6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	(286)	-	(286)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2)	-	(72)
國外之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9,374	(29,374)	-	-
虧損扣抵	-	24,242	-	24,24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181)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96,746			\$92,56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96,746			\$93,4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908)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預期未來無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62,180千元及48,041千元。

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特別股股利及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52,271	\$101,828
特別股股利	(23,400)	(4,808)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28,871</u>	<u>\$97,020</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77,854</u>	<u>78,34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37</u>	<u>\$1.24</u>
(2)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千元)	\$28,871	\$97,020
轉換特別股股利(千元)	(註)	4,808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千元)	(註)	4,52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利(千元)	<u>\$28,871</u>	<u>\$106,354</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7,854	78,340
稀釋效果：		
可轉換特別股(千股)	(註)	10,000
可轉換公司債(千股)	(註)	9,70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千股)	260	44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78,114</u>	<u>98,49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37</u>	<u>\$1.08</u>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可轉換特別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中。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收購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有表決權之股份共2%，使其所有權增加至81%。支付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為1,151千元，而額外購入相關權益之淨帳面金額為805千元。所支付之對價與所取得權益間之差額346千元，已認列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項下。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六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79%。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156,000千元(新臺幣43,508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28,962千元(新臺幣7,994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09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766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u>\$766</u>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九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88%。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8,997千元(新臺幣24,740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30,774千元(新臺幣35,976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09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451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u>\$451</u>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92%。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0,000千元(新臺幣20,792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46,972千元(新臺幣37,875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10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48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u>\$14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陸科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織部一弥	子公司為其關聯企業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	\$133,514
UOC USA Inc.	100,194	29,79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288,353	167,696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66,654	33,769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712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71,893	264,595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3,261	6,966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23,871
聯陸科貿(上海)有限公司	-	9,507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41,842	-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47	4,731
合 計	<u>\$676,644</u>	<u>\$675,152</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惟本公司將視該公司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	\$399
UOC USA Inc.	3,526	-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5,225	50,927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9,841
合 計	<u>\$78,751</u>	<u>\$61,167</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付款條件為按月結算支付。

3. 營業費用－租金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u>\$80</u>	<u>\$96</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	\$64,381
UOC USA Inc.	34,376	29,614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348,944	254,744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77,594	52,44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52	70,913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538	1,463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41,941	-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6	-
合 計	<u>\$505,841</u>	<u>\$473,561</u>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9,394	\$10,732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9,906
合 計	<u>\$19,394</u>	<u>\$20,63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	\$1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1	240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206	-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76	41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5	-
合 計	<u>\$528</u>	<u>\$667</u>

7. 資金貸與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一。

8.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二。

9.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9,871	\$21,332
股份基礎給付	1,441	4,440
合 計	<u>\$31,312</u>	<u>\$25,772</u>

10.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85	\$4,247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26	-
合 計	<u>\$1,211</u>	<u>\$4,247</u>

本公司依據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所簽訂之協議擬提供技術服務予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金額計人民幣6,00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已收取技術服務金額皆為26,940千元(人民幣6,000千元)，已扣除累積未實現損益皆為0千元(人民幣0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項下金額0千元(人民幣0千元)及4,247千元(人民幣987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財產交易

取得子公司之股權

(1) 民國一一〇年度

無此事項。

(2)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織部一弥收購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股權，並於民國109年4月30日完成變更登記，收購股數為350股，收購價款為1,151千元(日幣4,200千元)。上述價款已於民國109年4月30日完成支付。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820	\$14,853	履約保證金、 進口關稅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303,473	310,361	綜合授信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	103,176	綜合授信借款
合 計	<u>\$312,293</u>	<u>\$428,39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8,4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383	52,5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84,376	554,0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820	14,853
應收票據	2,377	1,593
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	766,264	706,806
其他應收款(包含關係人)	13,788	2,953
存出保證金	23,785	16,700
小計	1,299,410	1,296,913
合計	\$1,351,793	\$1,377,910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250	\$1,85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39,066	740,000
應付款項(包含關係人)	328,629	357,85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84,555	478,82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4,691	185,782
租賃負債	135,736	140,380
存入保證金	669	723
小計	1,703,346	1,903,564
合計	\$1,709,596	\$1,905,414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079千元及1,703千元。

當新臺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403千元及3,330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61千元及357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應收款項之客戶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皆為73%，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12.31					
借 款	\$647,494	\$16,855	\$16,855	\$73,741	\$754,945
應付款項	328,629	-	-	-	328,629
可轉換公司債	500,000	-	-	-	500,000
租賃負債	7,699	13,625	13,034	141,270	175,628
109.12.31					
借 款	\$773,796	\$54,907	\$16,855	\$82,169	\$927,727
應付款項	357,850	-	-	-	357,850
可轉換公司債	-	500,000	-	-	500,000
租賃負債	7,327	14,249	13,034	147,787	182,397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740,000	\$185,782	\$478,829	\$723	\$140,380	\$1,545,714
現金流量	(99,053)	(71,091)	-	(54)	(7,521)	(177,719)
非現金之變動	-	-	5,726	-	2,877	8,603
匯率變動	(1,881)	-	-	-	-	(1,881)
110.12.31	<u>\$639,066</u>	<u>\$114,691</u>	<u>\$484,555</u>	<u>\$669</u>	<u>\$135,736</u>	<u>\$1,374,717</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1.1	\$-	\$263,109	\$869,984	\$694	\$141,630	\$1,275,417
現金流量	740,000	(77,327)	(400,000)	29	(9,952)	252,750
非現金之變動	-	-	8,845	-	8,702	17,547
109.12.31	<u>\$740,000</u>	<u>\$185,782</u>	<u>\$478,829</u>	<u>\$723</u>	<u>\$140,380</u>	<u>\$1,545,714</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8,820	\$14,853	\$8,820	\$14,853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484,555	478,829	484,555	478,829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3。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50,750	\$-	\$1,633	\$52,38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6,250	-	6,25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20,403	\$-	\$-	\$20,403
債券	8,050	-	-	8,0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9,800	-	2,744	52,54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1,850	-	1,85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0.1.1	\$2,744
110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1)
110.12.31	\$1,6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9.1.1	\$2,083
109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61
109.12.31	\$2,744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 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輸入值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 度越高，公允價 升(下降)10%，對本公司 值估計數越低 權益將減少233千元(增加 233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價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	
	評價技術	輸入值	量化資訊	值關係	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
				度越高，公允價	升(下降)10%，對本公司
				值估計數越低	權益將減少298千元(增加
					298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84,555	\$-	\$484,55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78,829	\$-	\$478,829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602	27.6300	\$127,164
歐元	14,240	31.1200	443,157
日圓	327,162	0.2385	78,028
人民幣	10,413	4.3190	44,972
英鎊	235	37.1000	8,71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93	27.7300	\$19,217
歐元	3,263	31.5200	102,851
日圓	4,460	0.2425	1,082
瑞士法郎	8	30.3000	252
人民幣	4,631	4.3690	20,232
英鎊	4	37.5000	148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18	28.4300	\$188,152
歐元	10,346	34.8200	360,263
日圓	194,066	0.2743	53,232
人民幣	22,682	4.3520	98,711
英鎊	204	38.7000	7,87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25	28.5300	\$17,843
歐元	775	35.2200	27,300
日圓	3,525	0.2783	981
瑞士法郎	23	32.4300	753
人民幣	4,688	4.4020	20,638
英鎊	-	39.1000	-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47,857)千元及8,380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三。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附註六.13及附註十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七。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聯合骨科器材 (股)有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6,910	\$156,910	\$80,601	1.03590%	業務性質	\$293,892	無	\$-	無	\$-	\$264,335	\$264,335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45,263	45,263	-	1.03590%	業務性質	241,242	無	-	無	-	132,167	132,16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75	30,175	4,956	1.03590%	業務性質	5,011	無	-	無	-	5,011	132,167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30%為限。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三：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15%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合骨科器材 (股)公司	UOC USA, Inc.	100%控股 之孫公司	\$264,335	\$221,440	\$221,440	\$96,880	\$-	7.92%	\$440,558	Y	N	N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77,568	\$1,633	16.09%	\$1,633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中租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00,000	50,750	0.03%	50,750	"

*持股比例率不及0.01%者。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 之比率(%)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母孫公司	銷貨	\$100,194	5.96%	90天	註	註	\$34,376	4.47%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銷貨	\$(288,353)	17.14%	120天	註	註	\$348,944	45.34%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 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71,893)	10.22%	90天	註	註	\$1,152	0.15%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銷貨	\$(234,421)	(85.34%)	90天	註	註	\$150,110	78.07%	

註：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惟將視交易對象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348,944 (註一)	0.96	\$-	-	\$58,855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關聯企業	150,110 (註一)	2.22	-	-	51,859	-

註一：係為應收款關係人。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買賣	\$286,986 (USD 9,380)	\$286,986 (USD 9,380)	9,380 (註6)	100%	\$12,997	13,517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瑞士	控股公司	420,142 (CHF 13,500)	420,142 (CHF 13,500)	13,500 (註2)	96%	2,812	(20,363)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日本	買賣、批發	85,994 (JPY 259,724)	65,202 (JPY 179,724)	56,658 (註4)	92%	(15,850)	(14,351)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批發、製造	386,481	386,481	10,089,696 (註5)	75%	17,741	8,814	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UOC USA, Inc.	美國	買賣、批發	283,905 (USD 9,360)	283,905 (USD 9,360)	13,861,016 (註1)	100%	13,301	13,301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瑞士	買賣、批發	49,987 (CHF 1,550)	49,987 (CHF 1,550)	1,550 (註2)	100%	6,334	6,334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法國	買賣、批發	310,304 (EUR 8,782)	310,304 (EUR 8,782)	8,782 (註3)	100%	9,288	9,288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比利時	買賣、批發	17,194 (EUR 500)	17,194 (EUR 500)	500 (註3)	100%	(9,619)	(9,619)	孫公司

註1：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0.68。
 註2：每股票面價值為CHF 1,000。
 註3：每股票面價值為EUR 1,000。
 註4：每股票面價值為JPY 3,017。
 註5：每股票面價值為TWD 10。
 註6：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1,00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 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植入物、人工關節 生產和銷售	\$1,436,694 (CNY 300,000千元)	(註1)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	\$-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註2)	\$ (101,014)	49%	\$ (49,497)	\$517,580	\$-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1,692,384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包含技術作價人民幣30,000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之一、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進貨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期末應付帳款餘額	百分比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75,225	18.76%	\$19,394	22.47%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銷貨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期末應收帳款餘額	百分比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41,842	2.49%	\$41,941	5.45%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3,261	0.19%	\$538	0.07%
110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71,893	10.22%	1,152	0.15%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主要股東資訊之相關揭露：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本期期末並未持有股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庫存現金及零用金</u>		\$9	
<u>活期存款－臺幣</u>		16,093	
<u>活期存款－外幣</u>			
美 金	USD 18千元	501	匯率27.63
歐 元	EUR 6千元	179	匯率31.12
日 圓	JPY 959千元	229	匯率0.2385
人 民 幣	CNY 0千元	1	匯率4.319
小 計		910	
<u>支票存款</u>		88	
<u>定期存款－臺幣</u>		467,285	
合 計		\$484,385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艾羅得	貨 款	\$853	
清 泉	"	503	
郭綜合	"	445	
頂 齊	"	261	
其 他	"	31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應收票據淨額		<u>\$2,37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應收帳款</u>			
Cirugía Alemana Insumos Médicos S.A.	貨 款	\$26,744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MEDCOM	"	19,713	
Lineas Hospitarias S.A.S.	"	17,766	
其 他	"	197,114	
小 計		261,337	
減：備抵損失		(914)	
應收帳款淨額		\$260,423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UOC USA Inc.	貨 款	\$34,376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	348,944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	77,594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1,152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	538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41,941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96	
合 計		\$505,841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12,859	
	應收利息	221	
	客戶代墊款	180	
合 計		<u>\$13,260</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代墊款	\$41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	206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監酬勞	276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代墊款	5	
合 計		<u>\$52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5.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4,179	\$3,297	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 附註四.10存貨之說明。
製 成 品		373,624	358,979	
在 製 品		178,171	175,827	
原 料		64,500	62,642	
小 計		620,474	\$600,745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729)		
淨 額		\$600,745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6.本期所得稅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103	
<u>預付款項</u>			
	預付保險費	\$2,299	
	預付參展費	2,215	
	軟體及系統維護費	1,118	
	檢 測 費	2,337	
	預付押標金	1,675	
	其 他	4,551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14,195	
<u>其他流動資產</u>			
	員工支借、暫付款	\$71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7.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7,568	\$2,744	-	\$-	-	\$1,111 (註1)	477,568	\$1,633	不適用	無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49,800	-	950 (註1)	-	-	500,000	50,750	"	"	
合 計		<u>\$52,544</u>		<u>\$950</u>		<u>\$1,111</u>		<u>\$52,383</u>			

註1：係期末評價調整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8.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累計減損	備 註
	張	帳面金額	張	帳面金額	張	帳面金額	張	帳面金額			
定期存款	2	\$1,000	-	\$16 (註1)	-	\$-	2	\$1,016	有	無	
"	1	956	-	7 (註1)	-	-	1	963	"	"	
"	1	3,420	-	-	-	-	1	3,420	"	"	
"	1	203	-	-	-	-	1	203	"	"	
"	1	1,168	-	-	-	-	1	1,168	"	"	
"	3	6,056	-	-	3	6,056	-	-	"	"	
"	1	2,050	-	-	-	-	1	2,050	"	"	
合 計		<u>\$14,853</u>		<u>\$23</u>		<u>\$6,056</u>		<u>\$8,820</u>			

註1：係利息收入轉續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9.採用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值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9,380	100%	\$132,502	-	\$13,517 (註1)	-	\$7,362 (註2)	100%	\$134,474	\$14,336	\$134,474	"	
UOC Europe Holding SA	13,500	96%	144,370	-	-	-	4,183 (註4)	96%	59,813	4,431	59,813	"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36,658	88%	24,621	20,000	-	-	20,363 (註1)	92%	9,155	162	9,155	"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89,696	75%	566,803	-	-	-	30,916 (註2)	75%	555,338	55	555,338	"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0	49%	569,487	-	-	-	33,278 (註4)	49%	517,580	4	517,580	"	
帳列資產(負債)科目			<u>\$1,437,783</u>		<u>\$45,029</u>		<u>\$206,452</u>		<u>\$1,276,360</u>				

註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註2：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異。

註3：本期新增投資成本。

註4：認列已(未)實現儲備利益。

註5：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註6：股利匯回。

註7：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質押情形	備 註
<u>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累計折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9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使用權資產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 註
<u>使用權資產</u>					
土 地	\$147,012	\$-	\$-	\$147,012	
房屋及建築	6,620	744	3,098	4,266	
合 計	<u>\$153,632</u>	<u>\$744</u>	<u>\$3,098</u>	<u>\$151,278</u>	
<u>累計折舊</u>					
土 地	\$10,502	\$5,278	\$-	\$15,780	
房屋及建築	4,663	997	3,098	2,562	
合 計	<u>\$15,165</u>	<u>\$6,275</u>	<u>\$3,098</u>	<u>\$18,342</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2.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發展支出 合 計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87,119</u>	
<u>其他非流動資產</u>			
預付設備款	機器設備	\$333	
存出保證金	履約押標金	23,090	
	房屋及車位押金	639	
	其 他	56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u>23,785</u>	
長期應收帳款－關係人	資金貸與	80,601	
合 計		<u>\$104,719</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4.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權人	摘 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160,000	110.03.19-111.03.19	0.54065%	無	
"	"	50,000	110.03.19-111.03.19	0.54065%	"	
"	"	90,000	110.04.09-111.04.09	0.54065%	"	
"	"	50,000	110.05.12-111.05.12	0.54065%	"	
"	"	50,000	110.06.07-111.06.07	0.54065%	"	
台北富邦銀行	"	3,926	110.07.28-111.01.24	0.45000%	"	
"	"	885	110.08.11-111.02.07	0.45500%	"	
"	"	10,831	110.08.25-111.02.21	0.44000%	"	
"	"	3,120	110.08.25-111.02.21	0.44000%	"	
"	"	1,306	110.09.08-111.03.07	0.44000%	"	
"	"	18,283	110.09.24-111.03.23	0.47000%	"	
"	"	2,515	110.09.30-111.03.29	0.47000%	"	
"	"	1,080	110.10.06-111.04.04	0.47000%	"	
"	"	2,109	110.10.28-111.04.26	0.47000%	"	
"	"	1,327	110.11.11-111.05.10	0.47000%	"	
"	"	1,311	110.11.18-111.05.17	0.47000%	"	
"	"	16,442	110.11.26-111.05.25	0.47000%	"	
"	"	1,787	110.10.28-111.04.26	0.47000%	"	
"	"	1,980	110.12.08-111.06.06	0.47000%	"	
"	"	6,404	110.12.23-111.06.21	0.47000%	"	
元大銀行	"	100,000	110.12.08-111.03.06	0.80000%	"	
安泰銀行	"	50,000	110.12.24-111.01.24	0.82000%	"	
凱基銀行	"	15,760	110.12.22-111.01.14	0.63425%	"	
合 計		<u>\$639,066</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5.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應付票據</u>			
胡邱瓊儀(房東)	房租	\$93	
蔡家和(房東)	房租	93	
合 計		<u>\$186</u>	
<u>應付帳款</u>			
協 銳	貨 款	\$3,465	
Hamagawa Industrial	"	7,740	
Lincotek Trento SpA	"	6,024	
忠 正	"	4,466	
其 他		44,86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66,560</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	<u>\$19,394</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6.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本期所得稅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合約負債</u>		<u>\$6,859</u>	
<u>其他應付款</u>			
	薪資及獎金	\$94,692	
	銷售服務費	78,545	
	設備款	17,999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4,194	
	其 他	37,059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242,489</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u>\$35,993</u>	
<u>其他流動負債</u>			
代收款		\$4,520	
遞延收入		3,309	
暫收款		1,096	
其他預收款		1,566	
合 計		<u>\$10,491</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7.無擔保可轉換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券別	受託人	契約期限	利率	金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行總額	已還款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價值			
國內公司債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淨額		凱基證券	108.09.10-113.09.10	0%	\$500,000	\$-	\$500,000	\$15,445	\$484,555	註一	無擔保	
							(500,000)	(15,445)	(484,555)			
							\$-	\$-	\$-			

註一：除轉換及買回外，到期時現金一次還本。

聯合骨科股份有限公司

18.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銀行	借款性質	借款餘額	契約期限	年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u>長期借款</u> 台灣銀行 凱基銀行 合 計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淨 額						長期借款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4。 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設定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9.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u>租賃負債</u>					
土 地		104.11.9-123.12.31	1.55%	\$44,721	
土 地		99.05.20-119.05.19	1.55%	47,332	
土 地		100.11.1-120.10.31	1.55%	41,929	
房屋及建築		110.06.21-112.06.30	1.30%	553	
房屋及建築		108.01.01-112.06.30	1.55%	1,201	
小 計				135,736	
減：一年內到期之租賃負債				5,646	
合 計				\$130,09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他非流動負債、長期遞延收入及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6,250	
<u>其他非流動負債</u>	存入保證金	\$669	
<u>長期遞延收入</u>		\$72,239	
<u>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u>		\$3,42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1.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人工髖關節	135,007 pcs	\$796,990	(佔本科目10%以下者)
人工膝關節	1,229,970 pcs	693,793	
器 械	39,202 pcs	180,435	
其 他		80,161	
營業收入總額		1,751,379	
減：銷貨退回		(53,884)	
銷貨折讓		(15,263)	
營業收入淨額		<u>\$1,682,232</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2.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買賣業			
期初存貨	\$3,233		
加：本期進貨	4,483		
其 他	2,579		
減：期末存貨	4,179		
其 他	3,563		
銷貨成本		\$2,553	
製造業			
期初原料	83,265		
加：本期進料	276,416		
其 他	(21)		
減：期末存料	64,500		
其 他	59,709		
本期耗料	235,451		
直接人工	141,504		
製造費用	381,805		
製造成本	758,760		
期初在製品	182,246		
加：本期進料	15,242		
減：期末在製品	178,171		
其 他	36,921		
製成品成本	741,156		
期初製成品	356,478		
加：本期進料	104,429		
減：期末製成品	373,624		
其 他	39,070		
產銷成本		789,369	
出售材料及半成品	3,570		
加：其 他	107		
其他營業成本		3,677	
營業成本		\$795,599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3.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委外費用		\$76,633	
消耗器材及工具費		75,349	
折 舊		73,223	
薪資支出		57,298	(含退休金)
保 險 費		24,551	
水電瓦斯費		19,873	
各項耗竭及攤提		19,101	
其 他		35,777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381,805</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4.推銷、管理、研發費用及預計信用減損損失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推銷費用</u>			
薪資支出		\$48,762	(含退休金)
折 舊		27,164	
服 務 費		260,613	
其他費用		55,42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391,967</u>	
<u>管理費用</u>			
薪資支出		\$83,370	(含退休金)
折 舊		6,874	
雜項費用		10,085	
勞 務 費		6,766	
其他費用		27,092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134,187</u>	
<u>研發費用</u>			
薪資支出		\$55,390	(含退休金)
保 險 費		7,748	
折舊及折耗		8,492	
消耗工具及消耗品費		12,740	
雜項費用		17,305	
其他費用		12,574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114,249</u>	
<u>預計信用減損損失</u>		<u>\$(5,19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5.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活 存 息		\$105	
定 存 息		1,774	
押金設算息		4	
其他利息收入		850	
合 計		<u>\$2,73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6.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2。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1777 號

會員姓名：
(1) 馬君廷
(2) 黃建澤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11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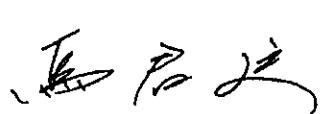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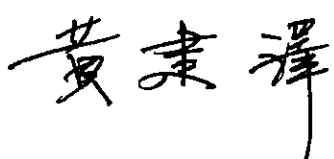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099982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2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2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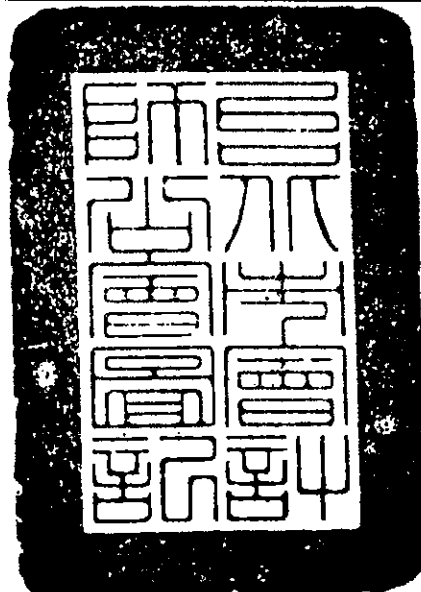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22 日

附件六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一樓
公司電話：(03)577-3351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3
(七) 關係人交易	64-68
(八) 質押之資產	6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8
(十二) 其他	69-7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9-80、81-8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0、86
3. 大陸投資資訊	80、87-88
4. 主要股東資訊	80、8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0-115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臺幣663,677千元，佔個體總資產14%，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骨科器材生產之技術推陳出新，以致存貨可能過時或售價下跌，估計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狀態及保管情形、評估管理階層對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抽選存貨樣本核至進銷貨憑證，並執行存貨評價之驗算。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續)

收入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創傷及代工等產品，考量收入金額為新臺幣2,149,743千元，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產業特性，需待客戶取得對商品之控制始滿足履約義務，本會計師認為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對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查核程序：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銷售循環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確認於產品控制移轉時點認列收入，包括抽選客戶為樣本執行交易條件確認及核對相關憑證、針對產品別、地區別及每月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針對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進行分析性程序，包括瞭解銷貨退回及折讓之原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認列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增添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金額為新臺幣34,334千元，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係基於自主研發之架構，投入相當之發展成本於骨科器材—人工髖關節、人工膝關節及手術器械等產品，且將支出資本化為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發展階段六項資本化之要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單位需按專案別提供技術可行性評估，以辨識該專業已達成技術可行性。另財務單位需按開發專案進行資本化案件評估，而管理階層係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就個別專案進行前述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假設，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檢視內部發展產生之無形資產資本化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取具專案報告，檢視管理階層對無形資產技術可行性及未來經濟效益之評估、抽選歸屬於發展階段之各項支出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專案成本歸屬之適當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無形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7042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33943 號

馬君廷

會計師：

徐榮煌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32,702	5	\$484,385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3,401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六.19	1,412	-	2,377	-
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六.19	343,813	7	260,423	6
1180	其他應收款		四、六.6、六.19及七	855,098	18	505,841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5,703	-	13,26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四及七	3,232	-	52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	-	103	-
130x	存貨		四及六.7	663,677	14	600,745	13
1410	預付款項			22,479	1	14,19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87	-	7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42,404	45	1,881,928	4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51,763	1	52,383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及八	6,980	-	8,820	-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172,273	25	1,276,360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806,111	17	869,164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0	131,661	3	132,936	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57,844	3	147,58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92,319	2	87,11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200,846	4	104,719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5	8,313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28,110	55	2,679,087	58
1xxx	資產總計			\$4,770,514	100	\$4,561,015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附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00	流動負債	四及六.11	\$536,317	11	\$639,066	14
211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13	-	-	6,250	-
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18	7,182	-	6,859	-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	1,994	-	186	-
2170	應付票據	四	122,085	3	66,56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17,769	-	19,39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	371,483	8	242,489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七	1,550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70,688	1	35,99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20	5,231	-	5,64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13	7,925	-	10,491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四及六.14	-	-	484,555	1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4	31,591	1	8,34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73,815	24	1,525,830	34
2540	非流動負債					
257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4	405,509	9	106,350	2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73	-	78	-
26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20	130,051	3	130,090	3
26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8	669	-	669	-
264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5	65,694	1	72,23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	3,42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01,996	13	312,849	7
2xxx	負債總計		1,775,811	37	1,838,679	41
3100	權益					
3110	股本					
3120	普通股股本	四、六.13、六.16及六.26	781,316	16	781,116	17
3120	特別股股本		99,800	2	100,000	2
3200	股本合計		881,116	18	881,116	19
3300	資本公積		1,743,729	37	1,743,438	3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629	2	97,75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311	3	88,45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33,295	5	48,734	1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468,235	10	234,940	5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異		(93,938)	(2)	(133,265)	(3)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439)	-	(3,893)	-
3xxx	權益總計		(98,377)	(2)	(137,158)	(3)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994,703	63	2,722,336	59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4,770,514	100	\$4,561,015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林延生



董事長：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2,149,743	100	\$1,682,23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7、六.20、六.21及七	1,010,311	47	795,599	47
5900	營業毛利		1,139,432	53	886,633	53
592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6,299)	(3)	(51,461)	(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73,133	50	835,172	50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9、六.20、六.21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48,434	21	391,967	23
6200	管理費用		159,717	7	134,18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665	6	114,249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821)	-	(5,198)	-
	營業費用合計		746,995	34	635,205	38
6900	營業利益		326,138	16	199,967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8、六.22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623	-	2,733	-
7010	其他收入		23,417	1	7,8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451	2	(54,596)	(3)
7050	財務成本		(15,582)	(1)	(13,653)	(1)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80,959)	(4)	(61,88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050)	(2)	(119,536)	(7)
7900	稅前淨利		299,088	14	80,431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77,555)	(4)	(28,160)	(2)
8200	本期淨利		221,533	10	52,27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62	1	(3,3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20)	-	(161)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4	-	(1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9,327	2	(48,447)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543	3	(52,09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2,076	13	\$174	-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84		\$0.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2.51		\$0.3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3100	特別股股本 312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420	員工 未賺得酬勞 3491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783,898	\$100,000	\$1,756,071	\$89,304	\$101,160	\$84,512	\$(84,818)	\$(3,632)	\$(7,736)	\$2,818,759	3XXX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8,451	-	(8,451)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5,370)	-	-	-	(65,370)	(65,370)
B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3,400)	-	-	-	(23,400)	(23,400)
B1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12,709)	12,709	-	-	-	-	-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52,271	-	-	-	52,271	52,271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89)	(48,447)	(261)	-	(52,097)	(52,09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882	(48,447)	(261)	-	174	17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148)	-	-	-	(148)	(148)
N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82)	-	(12,633)	-	-	-	-	-	7,736	(7,679)	(7,679)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781,116	\$100,000	\$1,743,438	\$97,755	\$88,451	\$48,734	\$(133,265)	\$(3,893)	\$-	\$2,722,336	\$2,722,336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781,116	\$100,000	\$1,743,438	\$97,755	\$88,451	\$48,734	\$(133,265)	\$(3,893)	\$-	\$2,722,336	\$2,722,336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874	-	(4,874)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3,860	(43,860)	-	-	-	-	-
D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D1	111年度淨利	-	-	-	-	-	221,533	-	-	-	221,533	221,533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62	39,327	(546)	-	50,543	50,54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3,295	39,327	(546)	-	272,076	272,076
J1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200	(200)	-	-	-	-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291	-	-	-	-	-	-	291	291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781,316	\$99,800	\$1,743,729	\$102,629	\$132,311	\$233,295	\$(93,938)	\$(4,439)	\$-	\$2,994,703	\$2,994,70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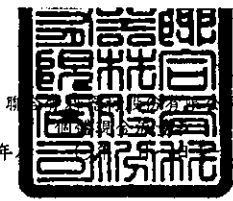
董事長：林延生



經理人：林延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民國一十一年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99,088	\$80,43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7,185	115,753
A20200	攤銷費用	27,661	24,58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821)	(5,19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7,507	4,982
A20900	利息費用	15,582	13,653
A21200	利息收入	(4,623)	(2,73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67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80,959	61,88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91	1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739
A240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6,299	51,461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息	(816)	-
A29900	其他項目	(6,545)	(1,18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965	(784)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82,569)	(21,98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38,569)	(43,1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4,429)	(11,35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704)	13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62,932)	4,748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284)	5,8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16)	(1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323	4,37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08	(1,01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5,525	(5,97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625)	(1,2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36,843	(12,33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550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566)	32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6	(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6,613	255,23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19	3,11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5,135	20,1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472)	(10,3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0,395	268,211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97)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37	6,033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87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023)	(20,792)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1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455)	(41,1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	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48)	(7,08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7,119)	(26,33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914)	(2,26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180)	(63,64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963,959	2,233,43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066,708)	(2,332,489)
C01300	償還公司債	(5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35,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591)	(71,091)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870)	(7,52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8,77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8,688)	(5,82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6,898)	(272,31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8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51,683)	(69,63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4,385	554,01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2,702	\$484,38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廷生



經理人：林廷生



會計主管：鄧元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五日，主要業務為從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骨科用人工植入物，骨科外科醫療器材及其製造設備、特殊金屬及塑膠材料，及前項各種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五日起在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上櫃股票交易，並於同年九月二十九日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57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已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一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 一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计提：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10～16年
模具設備(除鍛造模具外)	3～5年
運輸設備	5～6年
資訊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除此之外，企業能證明無形資產之產出或無形資產本身已存在市場，或該無形資產若係供內部使用，企業能證明該資產之有用性。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專門技術

外部取得之專門技術被授予十五年的使用權利，採直線法攤提。內部產生之專門技術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專案產生預期未來銷售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內部產生	內部產生及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骨科用人工植入物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7.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勵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發展階段支出達可資本化之判斷

本公司評估自發展生產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主要係基於本公司已有掌握研發專案所需之成熟技術及資源、確立開發時程及產品規格等所作之判斷。另外本公司並評估該資產是否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估計產生效益是否大於相關投入資源之成本。

本公司僅在符合前述評估條件下之研發專案始將可歸屬該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轉列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7	\$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234	17,091
定期存款	198,461	467,285
合 計	<u>\$232,702</u>	<u>\$484,385</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	\$13,401	\$-
流動	\$13,401	\$-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8,950	\$50,75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13	1,633
合 計	\$51,763	\$52,383

- (1) 本公司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日投資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額計50,000千元，取得特別股500,000股。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持有500,000股，持股比例皆為0.03%。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48,950千元及50,750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為新臺幣(1,050)千元及750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皆為4,776千元，皆取得477,568股，持股比例皆為16.09%。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新臺幣2,813千元及1,633千元，原始投資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分別為新臺幣1,963千元及3,143千元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	\$6,980	\$8,820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6,980	\$8,820
非 流 動	\$6,980	\$8,820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412	\$2,377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1,412	\$2,377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343,906	\$261,337
減：備抵損失	(93)	(914)
小 計	343,813	260,4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5,098	505,841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1,198,911	\$766,26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199,004千元及767,178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存貨

	111.12.31	110.12.31
商 品	\$2,443	\$3,298
製 成 品	351,305	358,979
在 製 品	234,522	175,826
原 料	75,407	62,642
合 計	<u>\$663,677</u>	<u>\$600,745</u>

(1) 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成本	\$997,422	\$795,59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889	-
合 計	<u>\$1,010,311</u>	<u>\$795,599</u>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12.31		110.12.3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	-	\$134,474	100%	註一
UOC USA, Inc.	118,614	100%	-	-	註一
UOC Europe Holding SA	87,258	96%	59,813	96%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2,473	95%	9,155	92%	註二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718)	100%	-	-	註三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41,658	75%	555,338	75%	
投資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422,988	49%	517,580	49%	
帳列資產科目小計	1,172,273		1,276,360		
合 計	\$1,172,273		\$1,276,36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UOC America Holding Coporation清算事宜，並改由本公司直接持有UOC USA, Inc.股權。自基準日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直接持有UOC USA, Inc.股權，另 UOC America Holding Coporation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清算完結，業經英屬維京群島金融服務委員會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二季現金增資United Orthopedics Japan Inc.取得32千股，持股比例上升至95%。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日圓339,724千元(折合新臺幣104,604千元)。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第四季投資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累計匯出投資款計澳幣20千元(折合新臺幣413千元)。

(1)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公司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公司基於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中國大陸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處所上市上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251,826	\$321,666
非流動資產	980,735	1,030,110
流動負債	(301,697)	(242,698)
非流動負債	-	-
權益	930,864	1,109,078
公司持股比例	49%	49%
小計	456,123	543,448
公司間交易銷除調整數	(33,135)	(25,868)
投資之帳面金額	<u>\$422,988</u>	<u>\$517,580</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37,413	\$412,8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93,142)	(101,014)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	(193,142)	(101,014)

本公司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為人民幣30,000千元，折合新臺幣149,844千元列為長期遞延收入，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產品註冊證後按十年平均攤銷。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取得產品註冊證，並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起攤銷遞延收入。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已累計攤銷84,150千元及77,605千元。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2.31	110.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6,111	\$869,164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合計	<u>\$806,111</u>	<u>\$869,164</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1.1	\$87,763	\$436,750	\$575,609	\$102,895	\$15,223	\$8,003	\$243,761	\$1,470,004
增 添	-	-	468	8,375	3,195	-	42,417	54,455
處 分	-	(470)	(67,912)	(18,749)	(9,917)	(3,974)	(37,952)	(138,974)
重 分 類	-	-	2,900	(8,506)	-	-	1,447	(4,159)
111.12.31	<u>\$87,763</u>	<u>\$436,280</u>	<u>\$511,065</u>	<u>\$84,015</u>	<u>\$8,501</u>	<u>\$4,029</u>	<u>\$249,673</u>	<u>\$1,381,326</u>
110.1.1	\$87,763	\$436,750	\$556,045	\$105,152	\$14,495	\$8,003	\$243,119	\$1,451,327
增 添	-	-	2,268	6,053	757	-	32,072	41,150
處 分	-	-	-	-	(29)	-	(31,430)	(31,459)
重 分 類	-	-	17,296	(8,310)	-	-	-	8,986
110.12.31	<u>\$87,763</u>	<u>\$436,750</u>	<u>\$575,609</u>	<u>\$102,895</u>	<u>\$15,223</u>	<u>\$8,003</u>	<u>\$243,761</u>	<u>\$1,470,004</u>
折舊及減損：								
111.1.1	\$-	\$85,466	\$310,245	\$53,663	\$12,213	\$6,785	\$132,468	\$600,840
折 舊	-	14,045	42,873	13,948	1,450	813	37,500	110,629
處 分	-	(470)	(67,912)	(16,098)	(9,917)	(3,974)	(37,883)	(136,254)
重 分 類	-	-	-	-	-	-	-	-
111.12.31	<u>\$-</u>	<u>\$99,041</u>	<u>\$285,206</u>	<u>\$51,513</u>	<u>\$3,746</u>	<u>\$3,624</u>	<u>\$132,085</u>	<u>\$575,215</u>
110.1.1	\$-	\$71,421	\$267,302	\$39,575	\$10,386	\$5,887	\$127,834	\$522,405
折 舊	-	14,045	42,943	13,771	1,856	898	35,965	109,478
處 分	-	-	-	-	(29)	-	(31,331)	(31,360)
重 分 類	-	-	-	317	-	-	-	317
110.12.31	<u>\$-</u>	<u>\$85,466</u>	<u>\$310,245</u>	<u>\$53,663</u>	<u>\$12,213</u>	<u>\$6,785</u>	<u>\$132,468</u>	<u>\$600,840</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87,763</u>	<u>\$337,239</u>	<u>\$225,859</u>	<u>\$32,502</u>	<u>\$4,755</u>	<u>\$405</u>	<u>\$117,588</u>	<u>\$806,111</u>
110.12.31	<u>\$87,763</u>	<u>\$351,284</u>	<u>\$265,364</u>	<u>\$49,232</u>	<u>\$3,010</u>	<u>\$1,218</u>	<u>\$111,293</u>	<u>\$869,164</u>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工程及裝潢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20年及5年提列折舊。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專門技術	發展支出	合 計
成 本：				
111.1.1	\$11,791	\$119,401	\$77,207	\$208,399
增添－內部發展	-	-	34,334	34,334
增添－單獨取得	2,785	-	-	2,785
處 分	(7,854)	-	-	(7,854)
重 分 類	800	-	-	800
111.12.31	<u>\$7,522</u>	<u>\$119,401</u>	<u>\$111,541</u>	<u>\$238,464</u>
110.1.1	\$10,631	\$70,447	\$101,721	\$182,799
增添－內部發展	-	-	25,079	25,079
增添－單獨取得	1,160	-	100	1,260
處 分	-	-	(1,739)	(1,739)
重 分 類	-	48,954	(47,954)	(739)
110.12.31	<u>\$11,791</u>	<u>\$119,401</u>	<u>\$77,207</u>	<u>\$208,399</u>
攤銷及減損：				
111.1.1	\$9,487	\$26,992	\$24,334	\$60,813
攤 銷	1,820	22,778	3,063	27,661
處 分	(7,854)	-	-	(7,854)
111.12.31	<u>\$3,453</u>	<u>\$49,770</u>	<u>\$27,397</u>	<u>\$80,620</u>
110.1.1	\$7,592	\$7,332	\$21,301	\$36,225
攤 銷	1,895	19,660	3,033	24,588
處 分	-	-	-	-
110.12.31	<u>\$9,487</u>	<u>\$26,992</u>	<u>\$24,334</u>	<u>\$60,813</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4,069</u>	<u>\$69,631</u>	<u>\$84,144</u>	<u>\$157,844</u>
110.12.31	<u>\$2,304</u>	<u>\$92,409</u>	<u>\$52,873</u>	<u>\$147,586</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22,218	\$19,101
營業費用	5,443	5,487
合 計	<u>\$27,661</u>	<u>\$24,58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短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信用借款	\$536,317	\$639,066
利率區間(%)	0.9000-2.4969	0.4400-0.820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226,683千元及1,203,694千元，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00,000千元及84,240千元。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6,250
流動	\$-	\$6,250
非流動	\$-	\$-

13. 應付公司債

	111.12.31	110.12.31
應付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484,55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484,555
長期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111.12.31	110.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	\$500,000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	(15,445)
小計	-	484,55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484,555
淨額	\$-	\$-
嵌入式衍生工具－負債	\$-	\$6,250
權益要素	\$-	\$26,30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另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此轉換公司債經依照合約條款分析，組成要素包括：主債、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發行人可贖回之選擇權及持有人可賣回之選擇權)及權益要素(持有人可要求轉換為發行人普通股之選擇權)，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總額：新臺幣5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間：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

重要贖回條款：

-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本公司得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臺幣50,000千元(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收回。

重要賣回條款：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日及一一二年九月十日)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轉換辦法：

- A.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十日止，得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以代替本公司之現金償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C. 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臺幣51.50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股新臺幣49.10元。

D. 到期日贖回：本公司債到期尚未結清時，將依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另上述公司債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一日分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新臺幣466,200千元及33,800千元，截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回。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106,350	1.7283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52期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台灣銀行	150,000	1.66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3年09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12,50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中國信託銀行	80,750	1.6500	自111年09月12日至116年09月10日，自111年12月12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3個月償還4,25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玉山銀行	100,000	1.6400	自111年09月13日至116年09月13日，自112年10月13日起償還第一期款，每個月償還2,083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1,591)		
淨 額	<u>\$405,509</u>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銀行	\$114,691	1.0359	自107年06月19日至120年09月20日，自107年12月20日起償還第一期款，分52期每3個月償還2,085千元，剩餘本金到期全數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341)		
淨 額	<u>\$106,350</u>		

台灣銀行及中國信託銀行之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9,662千元及18,4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96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皆於民國一二一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98	\$18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4	1
合計	\$222	\$185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110.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0,357	\$52,693	\$50,0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8,670)	(49,270)	(49,946)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帳列數	<u>\$ (8,313)</u>	<u>\$ 3,423</u>	<u>\$ 64</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0.1.1	\$50,010	\$(49,946)	\$64
當期服務成本	184	-	184
利息費用(收入)	175	(174)	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 計	50,369	(50,120)	24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361	-	3,361
經驗調整	777	-	77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749)	(749)
小 計	54,507	(50,869)	3,638
支付之福利	(1,814)	1,814	-
雇主提撥數	-	(215)	(215)
110.12.31	52,693	(49,270)	3,423
當期服務成本	198	-	198
利息費用(收入)	369	(345)	24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 計	53,260	(49,615)	3,64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086)	-	(7,086)
經驗調整	(869)	-	(86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3,807)	(3,807)
小 計	45,305	(53,422)	(8,117)
支付之福利	(4,948)	4,948	-
雇主提撥數	-	(196)	(196)
111.12.31	<u>\$40,357</u>	<u>\$(48,670)</u>	<u>\$ (8,31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33%	0.7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4.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1,926	\$-	\$2,715
折現率減少0.5%	2,055	-	2,916	-
預期薪資增加0.5%	2,011	-	2,806	-
預期薪資減少0.5%	-	1,905	-	2,644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1,116千元及783,898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皆為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112千股及78,390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皆已發行10,000千股。

普通股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272千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6千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六日為減資基準日，且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已達既得條件，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九日及一一〇年十一月八日分別解除限制418千股及6千股。

特別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總金額52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計1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52元。本次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8032592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相關權利及義務摘錄如下：

- A. 本特別股年率4.5%(五年期IRS利率0.7162%+固定加碼利率3.7838%)，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IRS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IRS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 (Reuter)「PYTWDFIX」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數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公司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 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 C. 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 D. 本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 E. 特別股股東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F. 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以公告及信函發給本特別股股東一份三十日期滿之「特別股收回通知書」，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本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G. 本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 H. 本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I. 本特別股自發行之日(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一〇九年十月十九日)起，本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1:1)，轉換之最小單位為壹股。本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本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 J.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本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上述特別股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分別轉換為普通股15千股及5千股。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781,316千元及781,116千元，已發行特別股股本分別為99,800千元及1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78,132千股及78,112千股。特別股每股票面額10元，分別已發行9,980千股及10,000千股。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1,535,085	\$1,535,085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	-	26,30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63,986	163,986
其他	44,658	18,067
合計	<u>\$1,743,729</u>	<u>\$1,743,43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有關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6。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50%~100%為股東股利，其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惟因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減少數，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無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3,329	\$4,874		
特別盈餘公積之 提列(迴轉)	(33,934)	43,86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6,027	-	\$2.50	\$-
特別股股息	22,700	-	2.34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17.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發行上限為普通股750千股，採無償發行，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55.4元；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三年內不得轉讓，惟仍享有股利分配之權利。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一〇八年五月二日、一〇八年八月六日及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註銷6千股、272千股、18千股、18千股、6千股及6千股。本公司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分已達既得條件，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解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18千股，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皆已發行0千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放)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有權依法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2)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	\$(7,679)

18.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2,139,281	\$1,682,232
其他營業收入	10,462	-
合 計	\$2,149,743	\$1,682,232

上述商品銷售收入來自單一部門，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銷售商品	\$7,182	\$6,859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6,808)	\$(725)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7,131	5,102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821)	(5,198)
合 計	<u>\$ (821)</u>	<u>\$ (5,198)</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長期應收款(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116,374	\$83,772	\$26	\$-	\$244	\$1,200,416
損 失 率	0%	0~2%	4%	5%	5%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2	48	1	-	12	93
合 計	<u>\$1,116,342</u>	<u>\$83,724</u>	<u>\$25</u>	<u>\$-</u>	<u>\$232</u>	<u>\$1,200,323</u>
帳面金額						<u>\$1,200,323</u>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120天內	121-150天	15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24,982	\$44,573	\$-	\$-	\$-	\$769,555
損 失 率	0%	4%~34%	54%	67%	6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25	589	-	-	-	914
合 計	<u>\$724,567</u>	<u>\$43,984</u>	<u>\$-</u>	<u>\$-</u>	<u>\$-</u>	<u>\$768,641</u>
帳面金額						<u>\$768,641</u>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1.1.1	\$-	\$914
本期迴轉金額	-	(821)
111.12.31	\$-	\$93
110.1.1	\$-	\$8,206
本期迴轉金額	-	(5,1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2,094)
110.12.31	\$-	\$914

20.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49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131,107	\$131,232
房屋及建築	554	1,704
合 計	\$131,661	\$132,936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5,280千元及744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135,282	\$135,736
流 動	\$5,231	\$5,646
非 流 動	\$130,051	\$130,090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2(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土 地	\$5,406	\$5,278
房屋及建築	1,150	997
合 計	\$6,556	\$6,275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3,715	\$3,23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44	778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124	1,155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2,329千元及11,535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6,045	\$233,329	\$479,374	\$188,623	\$176,266	\$364,889
勞健保費用	23,733	16,995	40,728	22,498	16,500	38,998
退休金費用	10,979	8,905	19,884	10,179	8,417	18,596
董事酬金	-	10,556	10,556	-	2,839	2,83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041	5,622	15,663	8,586	4,934	13,520
折舊費用	73,012	44,173	117,185	73,223	42,530	115,753
攤銷費用	22,218	5,443	27,661	19,101	5,487	24,588

註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76人及56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本年度及前一年度皆為7人。

註2：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977千元及788千元。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842千元及660千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28%。

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無設置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酬金之政策，依循「股票上市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政職權辦法」之規定，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酬金政策主要參酌個人經歷、表現、對公司之貢獻、未來潛力及公司經營績效而定；員工及董事酬金政策係公司有盈餘年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員工薪酬包含本薪、各項津貼、職務加給、加班費及各項獎金等。本薪概依其學歷、專業技能及擔任職位價值，並考量同業薪資水準核定之；獎金發放則視公司年度盈餘狀況及部門、個人設定之目標達成而定。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僅得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12%及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2,224千元及10,556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於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42,224千元及10,55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11,355千元及2,838千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因考量民國一一〇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可分配盈餘為0千元，故不分派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為11,355千元，其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2,979	\$1,884
其他利息收入	1,644	849
合 計	<u>\$4,623</u>	<u>\$2,733</u>

(2)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補助收入	\$4,971	\$970
特別股股息	1,900	604
其他收入—其他	16,546	6,286
合 計	<u>\$23,417</u>	<u>\$7,860</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91)	\$(18)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739)
淨外幣兌換(損)益	46,248	(47,8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損)益(註)	(3,022)	(4,982)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816	-
合 計	<u>\$41,451</u>	<u>\$(54,596)</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

(4)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9,345)	\$(5,793)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4,103)	(5,726)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34)	(2,134)
合 計	<u>\$(15,582)</u>	<u>\$(13,653)</u>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62	\$-	\$11,762	\$-	\$11,7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20)	-	(620)	-	(6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4	-	74	-	7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9,327	-	39,327	-	39,327
合 計	<u>\$50,543</u>	<u>\$-</u>	<u>\$50,543</u>	<u>\$-</u>	<u>\$50,54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89)	\$-	\$(3,389)	\$-	\$(3,3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1)	-	(161)	-	(1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0)	-	(100)	-	(1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8,447)	-	(48,447)	-	(48,447)
合 計	\$(52,097)	\$-	\$(52,097)	\$-	\$(52,097)

24.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82,287	\$22,6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473	-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5,205)	5,524
所得稅費用	\$77,555	\$28,1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99,088	\$80,43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59,818	\$16,08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276)	(2,82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8,540	14,89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47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77,555	\$28,160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64,838	\$13,260	\$-	\$78,098
未實現兌換損益	7,063	(6,301)	-	762
長期遞延收入	14,448	(1,309)	-	13,1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770	(450)	-	320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8)	5	-	(73)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205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7,041			\$92,24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87,119			\$92,3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78)			\$(73)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公司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54,546	\$10,292	\$-	\$64,838
未實現兌換損益	(550)	7,613	-	7,063
長期遞延收入	14,685	(237)	-	14,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86)	1,056	-	770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2)	(6)	-	(78)
虧損扣抵	24,242	(24,242)	-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524)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92,565			\$87,04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473			\$87,1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908)			\$(78)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預期未來無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8,142千元及62,180千元。

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221,533	\$52,271
特別股股利(千元)	-	(23,400)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221,533</u>	<u>\$28,871</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78,112</u>	<u>77,854</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2.84</u>	<u>\$0.37</u>
 (2)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千元)	\$221,533	\$28,871
轉換特別股股利(千元)	-	(註)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千元)	-	(註)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利(千元)	<u>\$221,533</u>	<u>\$28,871</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8,112	77,854
稀釋效果：		
可轉換特別股(千股)	9,980	(註)
可轉換公司債(千股)	-	(註)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千股)	-	26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8,092	78,114
稀釋每股盈餘(元)	\$2.51	\$0.37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可轉換特別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中。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92%。本公司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0,000千元(新臺幣20,792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46,972千元(新臺幣37,875千元)，所減少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10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48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148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一日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其所有權因而增加至95%。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日幣80,000千元(新臺幣18,610千元)，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日幣173,009千元(新臺幣40,709千元)，所增加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111年度
子公司取得之增資現金	\$-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291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291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UOC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USA Inc.	\$181,339	\$100,194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432,682	288,353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01,681	66,654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2	-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0	171,893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167	3,261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78,779	-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124,198	41,842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75	4,447
合 計	\$925,893	\$676,644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外銷客戶無重大差異，惟本公司將視該公司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USA Inc.	\$39	\$3,52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30,499	75,225
合 計	<u>\$130,538</u>	<u>\$78,751</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加價，付款條件為按月結算支付。

3. 營業費用－租金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u>\$80</u>	<u>\$80</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USA Inc.	\$80,719	\$34,376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559,102	348,944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122,951	77,594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4	-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57	1,152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202	538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78,476	-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8,995	41,941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2	1,296
合 計	<u>\$855,098</u>	<u>\$505,841</u>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u>\$17,769</u>	<u>\$19,394</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USA Inc.	\$754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324	41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311	206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216	-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	27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94	-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	5
合 計	<u>\$3,232</u>	<u>\$528</u>

7.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u>\$1,550</u>	<u>\$-</u>

8. 長期應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83,930	\$80,60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85,984	-
合 計	<u>\$169,914</u>	<u>\$80,601</u>

9. 其他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u>\$1,566</u>	<u>\$1,566</u>

本公司預計代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銷售許可證而收取註冊費及公證費，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已收取1,566千元(人民幣360千元)，並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資金貸與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一。

11.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二。

12.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4,769	\$29,871
股份基礎給付	-	1,441
合 計	<u>\$44,769</u>	<u>\$31,312</u>

13. 營業費用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u>\$1,726</u>	<u>\$-</u>

14.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UOC USA Inc.	\$778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2,132	-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364	-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6,817	1,185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5	26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	-
合 計	<u>\$10,130</u>	<u>\$1,211</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以技術作價方式投資關聯企業之長期遞延收入，除先前針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遞延收入，自開始提供勞務日起按三年平均攤銷，餘自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建廠完成且陸續就各產品取得產品註冊證後分別按十年平均攤銷，並自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80	\$8,820	履約保證金、
— 非流動			進口關稅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411,219	303,473	綜合授信借款
合 計	<u>\$418,199</u>	<u>\$312,2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500,000千元。
2.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擬籌資人民幣45,000千元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放棄認購權，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事宜。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40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63	52,3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32,695	484,3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80	8,820
應收票據	1,412	2,377
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	1,198,911	766,264
其他應收款(包含關係人)	8,935	13,788
存出保證金	27,833	23,785
小計	1,476,766	1,299,410
合計	\$1,541,930	\$1,351,793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25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36,317	639,066
應付款項(包含關係人)	514,881	328,629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484,55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37,100	114,691
租賃負債	135,282	135,736
存入保證金	669	669
小計	1,624,249	1,703,346
合計	\$1,624,249	\$1,709,596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192千元及1,079千元。

當新臺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5,968千元及3,403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34千元及261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應收款項之客戶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1%及73%，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u>短於一年</u>	<u>二至三年</u>	<u>四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u>合計</u>
111.12.31					
借 款	\$568,345	\$165,890	\$180,633	\$65,761	\$980,719
應付款項	514,881	-	-	-	514,881
租賃負債	7,279	13,376	13,376	141,072	175,073
110.12.31					
借 款	\$647,494	\$16,855	\$16,855	\$73,741	\$754,945
應付款項	328,629	-	-	-	328,629
可轉換公司債	500,000	-	-	-	500,000
租賃負債	7,699	13,625	13,034	141,270	175,628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639,066	\$114,691	\$484,555	\$669	\$135,736	\$1,374,717
現金流量	(102,749)	322,409	(500,000)	-	(7,870)	(288,210)
非現金之變動	-	-	15,445	-	7,416	22,861
111.12.31	<u>\$536,317</u>	<u>\$437,100</u>	<u>\$-</u>	<u>\$669</u>	<u>\$135,282</u>	<u>\$1,109,368</u>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公司債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740,000	\$185,782	\$478,829	\$723	\$140,380	\$1,545,714
現金流量	(99,053)	(71,091)	-	(54)	(7,521)	(177,719)
非現金之變動	-	-	5,726	-	2,877	8,603
匯率變動	(1,881)	-	-	-	-	(1,881)
110.12.31	<u>\$639,066</u>	<u>\$114,691</u>	<u>\$484,555</u>	<u>\$669</u>	<u>\$135,736</u>	<u>\$1,374,717</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6,980	\$8,820	\$6,980	\$8,82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84,555	-	484,555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2。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3,401	\$-	\$-	\$13,4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48,950	-	2,813	51,763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50,750	\$-	\$1,633	\$52,38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6,250	-	6,25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一〇及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1.1.1	\$1,633
111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80
111.12.31	\$2,81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0.1.1	\$2,744
110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1)
110.12.31	\$1,63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402千元(增加402千元)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233千元(增加233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84,555	\$-	\$484,555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1.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975	30.6600	\$275,162
歐 元	20,164	32.5200	655,729
日 圓	535,018	0.2304	123,268
人 民 幣	40,631	4.3830	178,086
英 鎊	342	36.8900	12,60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819	30.7600	\$55,957
歐 元	1,791	32.9200	58,963
日 圓	5,160	0.2344	1,210
瑞士法郎	23	33.3300	763
人 民 幣	4,562	4.4330	20,223
英 鎊	12	37.2900	466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602	27.6300	\$127,164
歐 元	14,240	31.1200	443,157
日 圓	327,162	0.2385	78,028
人 民 幣	10,413	4.3190	44,972
英 鎊	235	37.1000	8,71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93	27.7300	\$19,217
歐 元	3,263	31.5200	102,851
日 圓	4,460	0.2425	1,082
瑞士法郎	8	30.3000	252
人 民 幣	4,631	4.3690	20,232
英 鎊	4	37.5000	148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46,248千元及(47,857)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三。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附註六.12及附註十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七。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聯合骨科器材(股)有限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99,615	\$99,615	\$83,930	2.4969%	業務性質	\$442,230	無	\$-	無	\$-	\$264,335	\$264,335
0	聯合骨科器材(股)有限公司	上海聯歡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88,160	88,160	85,984	2.5000%	業務性質	124,198	無	-	無	-	124,198	264,335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23,244	23,244	-	2.4969%	業務性質	386,769	無	-	無	-	132,167	132,16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33,205	33,205	-	2.4969%	業務性質	15,214	無	-	無	-	15,214	132,167
1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Limited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282	13,282	5,161	2.4969%	業務性質	16,047	無	-	無	-	16,047	132,167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30%為限。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三：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及對外融資總額，皆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15%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 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合骨科器材 (股)公司	UOC USA, Inc.	100%控股 之子公司	\$264,335	\$245,680	\$245,680	\$153,550	\$-	8.20%	\$440,558	Y	N	N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77,568	\$2,813	16.09%	\$2,813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中租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00,000	48,950	0.03%	48,950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債券型基金 柏瑞ESG量化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0,432	4,628	*	4,628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群益全球策略收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5,987	8,773	*	8,773	"
冠亞生技(股)公司	股票 台灣骨王生技(股)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股東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35,040	588	2.99%	588	"

*持股比例率不及0.01%者。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 之比率(%)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母子公司	銷貨	\$ (181,339)	8.44%	120天	註	註	\$80,719	6.72%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母子公司	銷貨	\$ (101,681)	4.73%	120天	註	註	\$122,951	10.24%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銷貨	\$ (432,682)	20.13%	120天	註	註	\$559,102	46.58%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30,499	20.83%	90天	註	註	\$17,769	12.53%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上海聯歡生物技術 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 (124,198)	5.78%	90天	註	註	\$8,995	0.75%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銷貨	\$ (374,453)	75.62%	90天	註	註	\$270,259	76.17%	

註：其收款條件原則上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惟將視交易對象資金情形給予較長授信期間。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母子公司	\$122,951	1.01	\$-	-	\$13,579	\$-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母孫公司	559,102	0.95	-	-	51,410	-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孫孫公司	270,259	1.78	-	-	55,786	-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買賣	\$- (註8)	\$286,986 (USD 9,380)	-	-	\$-	\$-	\$-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瑞士	控股公司	420,142 (CHF 13,500)	420,142 (CHF 13,500)	13,500 (註2)	96.00%	87,258	47,214	45,249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日本	買賣、批發	104,604 (JPY 339,724)	85,994 (JPY 259,724)	88,658 (註4)	95.00%	2,473	(4,922)	(4,574)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批發、製造	386,481	386,481	10,089,696 (註5)	74.90%	541,658	8,008	5,998 (註9)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OC USA, Inc.	美國	買賣、批發	283,905 (USD 9,360)	-	13,861,016 (註1)	100.00%	118,614	(27,383)	(27,383)	子公司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買賣、批發	413 (AUD 20)	-	20,001 (註7)	100.00%	(718)	(1,135)	(1,135)	子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瑞士	買賣、批發	49,987 (CHF 1,550)	49,987 (CHF 1,550)	1,550 (註2)	100.00%	82,242	62,130	62,130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France)	法國	買賣、批發	310,304 (EUR 8,782)	310,304 (EUR 8,782)	8,782 (註3)	100.00%	288,403	26,765	26,765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Belgium)	比利時	買賣、批發	30,154 (EUR 900)	17,194 (EUR 500)	900 (註3)	100.00%	(2,248)	(8,569)	(8,569)	孫公司
UOC Europe Holding SA	United Orthopedics Limited	英國	買賣、批發	20,840 (GBP 540)	-	540 (註6)	100.00%	23,423	2,308	3,277	孫公司

註1：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0.68。

註2：每股票面價值為CHF 1,000。

註3：每股票面價值為EUR 1,000。

註4：每股票面價值為JPY 2,413。

註5：每股票面價值為TWD 10。

註6：每股票面價值為USD 1,000。

註7：每股票面價值為AUD 1。

註8：本公司之子公司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清算完結。

註9：未扣除本公司收購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之無形資產依持股比例所應分享之攤銷影響數4,474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 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植入物、人工關節 生產和銷售	\$1,436,694 (CNY 300,000千元)	(註1)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	\$-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註2)	\$ (193,142)	49%	\$ (94,640)	\$422,988	\$-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704,464 (CNY 147,000千元)	\$1,853,925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包含技術作價人民幣30,000千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之一、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進貨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期末應付帳款餘額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30,499	20.83%	\$17,769
					百分比%
					12.53%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年度	交易對象名稱	公司名稱	銷貨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期末應收帳款餘額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上海聯歡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124,198	5.78%	\$8,995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78,779	3.66%	78,476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1,167	0.05%	202
111年度	聯合骨科器材(股)公司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0	0.01%	1,357
					百分比%
					0.75%
					6.54%
					0.02%
					0.11%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主要股東資訊之相關揭露：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本期期末並未有持股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系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庫存現金及零用金</u>		\$7	
<u>活期存款－臺幣</u>		15,724	
<u>活期存款－外幣</u>			
美 金	USD 438千元	13,440	匯率30.66
歐 元	EUR 143千元	4,662	匯率32.52
日 圓	JPY 26千元	6	匯率0.2304
人 民 幣	CNY 66千元	291	匯率4.383
小 計		18,399	
<u>支票存款</u>		111	
<u>定期存款－臺幣</u>		195,395	
<u>定期存款－外幣</u>			
美 金	USD 100千元	3,066	匯率30.66
合 計		\$232,702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單位數	面值 (元)	總額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 註
						單價(元)	總額	
債券型基金								
柏瑞ESG量化債券基金		520,432	\$10	\$4,628	\$5,000	\$8.8926	\$4,628	
群益全球策略收益		1,105,987	10	8,773	10,000	7.9323	8,773	
合 計					<u>\$15,000</u>		<u>\$13,401</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頂齊科技有限公司	貨 款	\$580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	258	
清泉醫院	"	232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金山分院	"	170	
康維生技有限公司	"	110	
其 他	"	62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應收票據淨額		<u>\$1,412</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應收帳款</u>			
Cirugía Alemana Insumos Médicos S.A.	貨 款	\$58,61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Blue Whale Limited	//	34,842	
Bidus Co. Ltd.	//	16,351	
其 他	//	234,095	
小 計		343,906	
減：備抵損失		(93)	
應收帳款淨額		<u>\$343,813</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UOC USA Inc.	貨 款	\$80,719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	559,102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	122,951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514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1,357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	202	
聯貿醫療用品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78,476	
上海聯歆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8,995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82	
合 計		<u>\$855,098</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4,425	
	應收利息	725	
	客戶代墊款	553	
合 計		<u>\$5,703</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UOC USA Inc.	雜項銷貨	\$754	
United Orthopedic Corporation (Suisse) SA	"	324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	311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勞務費	216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監酬勞	433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雜項銷貨	1,194	
合 計		<u>\$3,232</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6.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2,853	\$2,443	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 附註四.10存貨之說明。
製 成 品		369,529	351,305	
在 製 品		243,009	234,522	
原 料		80,904	75,407	
小 計		696,295	\$663,67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618)		
淨 額		<u>\$663,67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7.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預付款項</u>			
	預付購料款	9,721	
	預付保險費	3,991	
	軟體及系統維護費	2,113	
	產品註冊費	909	
	其 他	5,74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22,479</u>	
<u>其他流動資產</u>			
	員工支借、暫付款	<u>\$88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票											
昌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7,568	\$1,633		\$1,180 (註1)		\$-	477,568	\$2,813	不適用	無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750		-		1,800 (註1)	500,000	48,950	"	"	
合 計		<u>\$52,383</u>		<u>\$1,180</u>		<u>\$1,800</u>		<u>\$51,763</u>			

註1：係期末評價調整金額。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9.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累 計 減 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張	帳 面 金 額	張	帳 面 金 額	張	帳 面 金 額	張	帳 面 金 額			
定期存款	2	\$1,016	-	\$16	-	\$-	2	\$1,032	無	有	
"	1	963	-	6	-	-	1	969	"	"	
"	1	3,623	-	188	-	-	1	3,811	"	"	
"	1	1,168	-	-	-	-	1	1,168	"	"	
"	1	2,050	-	-	1	2,050	-	-	"	"	
合 計		<u>\$8,820</u>		<u>\$210</u>		<u>\$2,050</u>		<u>\$6,980</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UOC America Holding Corporation	9,380	\$134,474	-	-	9,380	\$134,474 (註1)	-	\$-	-	\$-	"	
UOC USA Inc.	-	-	13,861,016	134,065 (註1)	-	27,383 (註2)	13,861,016	118,614	9	118,614	"	
				27,176 (註3)	-	15,244 (註4)						
UOC Europe Holding SA	13,500	59,813		45,249 (註2)	-	23,985 (註4)	13,500	87,258	6,464	87,258	"	
				6,181 (註3)								
United Orthopedic Japan Inc.	56,638	9,155	32,000	18,610 (註5)	-	4,574 (註2)	88,658	2,473	28	2,473	"	
				291 (註6)	-	1,349 (註3)						
United Orthopedic (Australia) Pty Ltd	-	-	20,001	4 (註3)	-	1,135 (註2)	20,001	(718)	(36)	(718)	"	
				413 (註5)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89,696	555,338		1,524 (註2)	-	143 (註4)	10,089,696	541,658	54	541,658	"	
				74 (註7)	-	15,135 (註8)						
山東新華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0	517,580		7,315 (註3)	-	94,640 (註2)	147,000,000	422,988	3	422,988	"	
帳列資產(負債)科目		<u>\$1,276,360</u>		<u>\$240,902</u>	-	<u>7,267 (註4)</u>		<u>\$1,172,273</u>				

註1：組織架構調整。
 註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註3：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異。
 註4：認列已(未)實現匯兌損益。
 註5：本期新增投資成本。
 註6：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註7：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註8：股利匯回。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質押情形	備 註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累計折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9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2.使用權資產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 註
<u>使用權資產</u>					
土 地	\$147,012	\$5,280	\$-	\$152,292	
房屋及建築	4,266	-	-	4,266	
合 計	<u>\$151,278</u>	<u>\$5,280</u>	<u>\$-</u>	<u>\$156,558</u>	
<u>累計折舊</u>					
土 地	\$15,779	\$5,406	\$-	\$21,185	
房屋及建築	2,562	1,150	-	3,712	
合 計	<u>\$18,341</u>	<u>\$6,556</u>	<u>\$-</u>	<u>\$24,89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3.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0。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4. 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92,319	
<u>其他非流動資產</u>			
預付設備款	機器設備	\$3,098	
存出保證金	履約押標金	27,138	
	房屋及車位押金	639	
	其 他	57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27,834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資金貸與	169,914	
合 計		\$200,846	
<u>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u>		\$8,31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5.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權人	摘 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140,000	111.12.02-112.12.02	1.48740%	無	
"	"	120,000	111.12.05-112.12.05	1.48950%	"	
"	"	50,000	111.12.07-112.12.07	1.49050%	"	
"	"	20,000	111.12.16-112.12.16	1.50030%	"	
"	"	40,000	111.12.28-112.12.28	1.63720%	"	
台北富邦銀行	"	1,705	111.07.27-112.01.23	0.90000%	"	
"	"	1,304	111.07.27-112.01.23	0.90000%	"	
合庫銀行竹科	"	2,961	111.09.08-112.03.07	1.40910%	"	
第一銀行竹科	"	12,545	111.11.28-112.02.24	2.49690%	"	
"	"	7,802	111.11.28-112.02.24	2.49690%	"	
元大銀行	"	100,000	111.12.14-112.01.13	1.43000%	"	
玉山銀行	"	40,000	111.12.07-112.03.07	1.60000%	"	
合 計		<u>\$536,317</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6.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應付票據</u>			
鼎 新	系 統 使 用 費	\$1,62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安 永	勞 務 費	180	
其 他		186	
合 計		<u>\$1,994</u>	
<u>應付帳款</u>			
Hamagawa Industrial	貨 款	\$22,73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CeramTec	//	19,295	
Orthoplastics Limited	//	11,733	
其 他		68,322	
合 計		<u>\$122,085</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貨 款	<u>\$17,769</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7.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本期所得稅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合約負債</u>		<u>\$7,182</u>	
<u>其他應付款</u>			
	薪資及獎金	\$173,317	
	銷售服務費	81,699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55,619	
	其 他	60,84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371,483</u>	
<u>其他應付款—關係人</u>			
聯合醫療儀器有限公司	勞務費	<u>\$1,550</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u>\$5,231</u>	
<u>其他流動負債</u>			
代收款		\$5,536	
暫收款		2,389	
合 計		<u>\$7,925</u>	

聯合骨科股份有限公司

18.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銀行	借款性質	借款餘額	契約期限	年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長期借款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4。 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設定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9.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u>租賃負債</u>					
土 地		104.11.9-123.12.31	1.55%	\$41,760	
土 地		99.05.20-119.05.19	1.55%	49,280	
土 地		100.11.1-120.10.31	1.55%	43,654	
房屋及建築		108.01.01-112.06.30	1.55%	403	
房屋及建築		110.06.21-112.06.30	1.30%	185	
小 計				135,282	
減：一年內到期之租賃負債				5,231	
合 計				<u>\$130,051</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其他非流動負債及長期遞延收入明細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669	
長期遞延收入		\$65,694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1.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人工髖關節	159,183 pcs	\$941,132	
人工膝關節	213,556 pcs	859,985	
器 械	56,228 pcs	282,397	
其 他		122,554	(佔本科目10%以下者)
營業收入總額		2,206,068	
減：銷貨退回		(39,783)	
銷貨折讓		(16,542)	
營業收入淨額		\$2,149,743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2.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買賣業			
期初存貨	\$4,179		
加：本期進貨	4,704		
其 他	1,764		
減：期末存貨	2,853		
其 他	4,354		
銷貨成本		\$3,440	
製造業			
期初原料	64,500		
加：本期進料	386,833		
減：期末存料	80,904		
其 他	68,387		
本期耗料	302,042		
直接人工	185,622		
製造費用	424,506		
製造成本	912,170		
期初在製品	178,171		
加：本期進料	28,156		
減：期末在製品	243,009		
其 他	38,688		
製成品成本	836,800		
期初製成品	373,624		
加：本期進料	206,896		
減：期末製成品	369,529		
其 他	57,406		
產銷成本		990,385	
出售材料及半成品	3,29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889		
加：其 他	300		
其他營業成本		16,486	
營業成本		\$1,010,311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3.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加 工 費		\$86,979	
委外費用		82,085	
折 舊		73,012	
薪資支出		51,349	(含退休金)
保 險 費		25,585	
水電瓦斯費		23,912	
各項耗竭及攤提		22,218	
其 他		59,366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424,506</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4.推銷、管理、研發費用及預計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推銷費用</u>			
薪資支出		\$69,733	(含退休金)
折 舊		29,394	
服 務 費		282,040	
其他費用		67,267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448,434</u>	
<u>管理費用</u>			
薪資支出		\$96,954	(含退休金)
雜項費用		13,933	
勞 務 費		8,983	
其他費用		39,847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159,717</u>	
<u>研發費用</u>			
薪資支出		\$86,103	(含退休金)
保 險 費		8,022	
折舊及折耗		8,272	
消耗工具及消耗品費		12,638	
雜項費用		7,482	
其他費用		17,14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139,665</u>	
<u>預計信用減損(利益)損失</u>		<u>\$(821)</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5.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活 存 息		\$1,285	
定 存 息		1,694	
其他利息收入		1,644	
合 計		<u>\$4,623</u>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6. 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2。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817

號

會員姓名：
(1) 馬君廷
(2) 徐榮煌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11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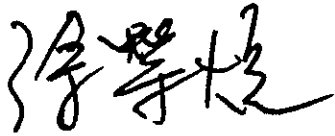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099982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2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20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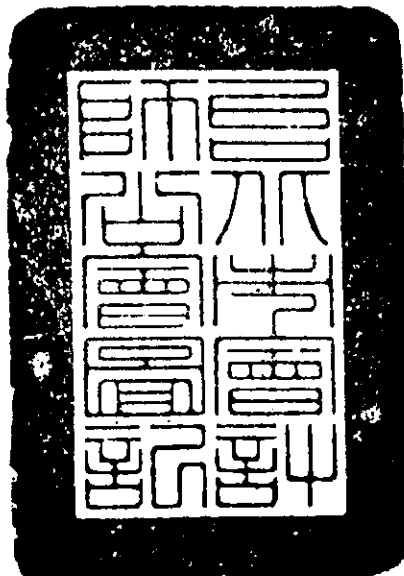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3 月 17 日

附件七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



負責人：許 道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聯合骨科器材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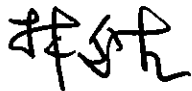
負責人：林延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暨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暨總經理：林延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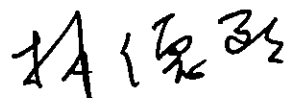
董 事：林春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 事：林德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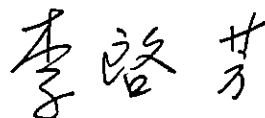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 事：李啟芳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吳楚華

董事：吳楚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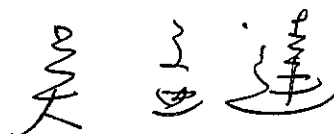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吳孟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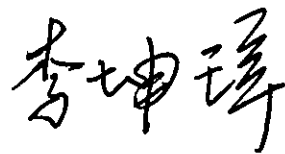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李坤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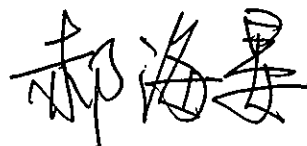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 事：郝海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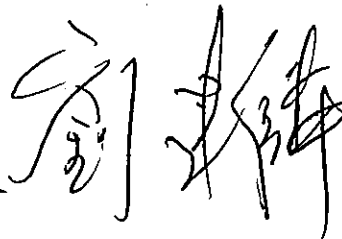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劉建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人係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部門及會計部門主管，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財務部門暨會計部門主管：鄧元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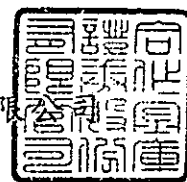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0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政雄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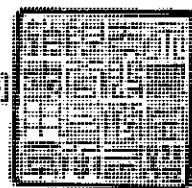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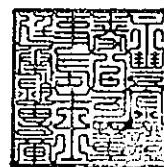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士 廷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蔚廷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杜金森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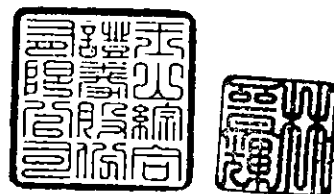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家瑜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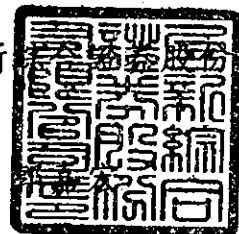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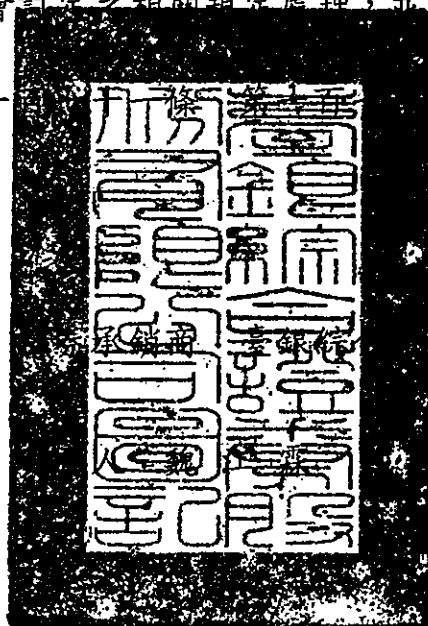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零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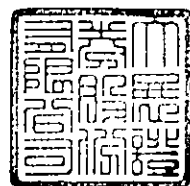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玉 萍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聯合骨科）委託，擔任聯合骨科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聯合骨科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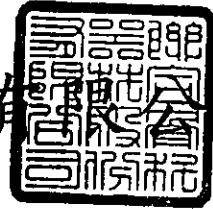
證券承銷商：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文促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9 日

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延生

